

箴言(1-9章)釋經講道：

智慧的出師表

作者 張麟至牧師

歲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歲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Copyright 2023

By Paul Ling-Ji Chang
(PLJChang@gmail.com)

E-Published in 2023 by
Pastor Paul L. Chang
U. S. A.

張麟至牧師，台大電機系畢業(1974)，1978年全職事奉，學生工作近五年(1978~83)，先後在美國紐澤西州普林斯頓教會(1983~94)、美門華人基督教會(1994~2013)、馬利蘭中華聖經教會(2014~17)、亞特蘭大華人基督教會北堂(2018~2021)、北卡洛麗華人基督教會(2022)等牧會37年。自2001年起，經常從事培訓及神學教育。費城西敏士神學院MAR, ThM, PhD (1985, 1992, 2001)，專長於清教徒神學。更新傳道會董事(1986~)。譯有：簡明神學(巴刻)，系統神學(古德恩)，敬虔的追求(巴刻)。出版：不一樣的靈修、春雷：十架七言、路德玫瑰的馨香。

更多的電子書見：www.Alopen.org。

謹將此書獻給

黃乃寬弟兄(1952~2023/1/28)

他把箴言裏的智慧

活化在他的教會事奉、職場生涯裏

我有幸與他同在台北市頌恩堂、

美國洛杉磯門徒之家一同服事多年

親炙於他的聖經的智慧與成熟的情商

他真是一位愛慕神、敬畏神的弟兄

目錄

目錄

書目			vi
序言			ix
第一篇	箴言1.1-7	人生智慧的開端	1
第二篇	箴言1.8-19	聽－做神兒女的起點	15
第三篇	箴言1.20-33	回應智慧的呼召	27
第四篇	箴言2.1-22	邁向寬闊之地	41
第五篇	箴言3.1-12	淚斑也帶愛的光彩	57
第六篇	箴言3.5-6	最靈驗的聖經偏方	71
第七篇	箴言3.13-35	智慧頌	85
第八篇	箴言4.1-9	擁抱智慧	97
第九篇	箴言4.10-19	越照越明的路	109
第十篇	箴言4.20-27	生命泉源保衛戰	119
第十一篇	箴言5.1-23	願我們的愛情比酒更美！	131
第十二篇	箴言6.1-19	抓出園中七隻小狐狸	143
第十三篇	箴言6.20-35	腥紅色的A字	159
第十四篇	箴言7.1-27	血色生死戀	173
第十五篇	箴言8.1-36	智慧之子的出師表	189
第十六篇	箴言9.1-18	智慧七柱	205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書目

書目

箴言聖經研究

- Daniel J. Estes, *Hear, My Son: Teaching and Learning in Proverbs 1-9*. Eerdmans, 1997.
- Marcus Liew 劉少平, 一步一步學箴言：作智慧人。上下兩冊。使者協會, 2009。
- Tremper Longman III, *How to Read Proverbs*. IVP, 2002.
- William E. Mouser, Jr. *Walking in Wisdom: Studying the Proverbs of Solomon*. IVP, 1983.
- J. I. Packer & Sven K. Soderlund, ed. *The Way of Wisdom: Essays in Honor of Bruce K. Waltke (1930~)*. Zondervan, 2000.
- Stephen Voorwinde, *Wisdom for Today's Issues. A Topical Arrangement of the Proverbs*. P&R, 1981.
- Claus Westermann, *Roots of Wisdom: The Oldest Proverbs of Israel and Other Peoples*. 1990. ET: WJK, 1995.
- Roy B. Zuck, ed. *Learning from the Sages: Selected Studies on the Book of Proverbs*. Baker, 1995.
- R. N. Whybray, *Wisdom in Proverbs. The Concept of Wisdom in Proverbs 1-9*. SCM, 1965. Reprint by Wipf and Stock, 2009.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箴言註釋

Jay E. Adams, *Proverbs*. The Christian Counselor's Commentary. Timeless Texts, 1997.

William Arnot (1808~1875), *Studies in Proverbs: Laws from Heaven for life on Earth*. 1856~57. reprint by Kregel, 1978. 分131講, 按經文的次序, 挑著註釋箴言中重要的經文。

Charles Bridges, *Proverbs*. 1846. Geneva Series. reprint by BOT, 1968.

Derek Kidner, *Proverbs*. TOTC. IVP, 1964.

Eric Lane, *Proverbs: Everyday Wisdom for Everyone*. Christian Focus Publications, 2000.

George Lawson, *Commentary on Proverbs*. 1829. Kregel, 1980.

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Roland E. Murphy, *Proverbs*. WBC. Nelson, 1998.

Allen Ross, *Proverbs* in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Proverbs-Isaiah*. rev. Zondervan, 2008. 6:21-252.

Daniel J. Treier, *Proverbs & Ecclesiastes*. Brazos Press, 2011.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_____.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6-31*. NIC. Eerdmans, 2005.

中譯: 華爾基, *箴言註釋*。上、下冊。麥種傳道會, 2018。

R. N. Whybray, *Proverbs*. NCB. Eerdmans, 1994.

序言

序言

箴言對許多神的兒女—包括傳道人—來說，是一卷又熟悉、又陌生的書卷。我服事主40多年了，真的尚未專一傳講過此卷書。在我蒙恩時，薛玉光牧師到台灣配搭校園團契服事，我們這些學生就有機會聽他講道。有一點我覺得很驚訝的是，他十分注重基督徒熟讀箴言。他對新信主的學生總是說，「一天讀一章箴言。箴言有31章；今天幾號，就讀那章。來來回回讀。碰上小月，就之前之後補讀第31章。這樣半年之後，箴言就不陌生了，多讀多默想，應用到生活裏，你就學會怎樣待人接物。」在我們太重視「生命」的歲月，薛牧師的教訓則重視實際的「生活」。

在我自己傳道的歲月裏，也稍稍挑過一些箴言裏的篇章講過，真的很實用。可是尚未做過有系統的傳講。

我的好友劉少平博士是箴言專家，他在西敏士(Westminster)神學院攻讀舊約博士時，師事華爾基(Bruce K. Waltke)教授，專攻箴言。華爾基博士在2004~2005年出版了他一生的鉅作：*箴言註釋*(*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16-31. 2 vols.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Eerdmans*)，上下兩冊共有1,320頁。劉牧師也在2009年出版了一步一步學箴言：*作智慧人，教導基督徒怎樣挖掘箴言中的智慧，好應用到生活裏*。

這些年來，學者們在箴言上面也出版了不少優良的註釋。有了這些書籍的幫助，我在2020年底前就決定，來年傳講這卷書，先挑前九章來講，這大段是箴言裏的第一個選集，給整卷書作一

堅實的神學根基。

我個人沒想到我在2021/2月上旬時從亞特蘭大華人基督教會北堂(ACCCN)辭職了，但感謝神，西北堂(ACCCNW)和附近的北區浸信會(N. Atlanta Chinese Baptist Church)邀我講道，而我回台的近四個月，校友李春旺牧師也邀我去台中福音堂講道，將近一年下來，我講了十四篇信息。到2023/7/16，講完了16篇。我十分感謝這些教會—說真的，箴言不易講，肯定也不易聽。每篇信息裏都有豐富的神學思想，難怪這卷書可以創造出偉大的屬神族群。

我十分倚重華爾基博士的註釋，雖然我也同時研讀其他各家的作品。華爾基博士於1985年秋到西敏士神學院教書，而我在當年春天自MAR畢業。爾後我在1986年秋又進入ThM，並接著讀PhD，都專攻宗教改革後歷史神學，沒機會受教於他。不過，在圖書館裏經常看見他的身影，不論是他坐在辦公室內寫稿，或是匆匆地行走在圖書館內。或許他當年在鍵盤上敲打的稿子，就是箴言註釋者。(見書目，中譯已由麥種傳道會出版。)

2021年沒有匆匆地流過，而是豐豐富富地坐在幾位箴言大師的跟前受教。主耶穌說。「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約5.39) 箴言把埋藏在申命記神學裏的靈命，開採出來。讓我們來到這卷書裏暢飲生命泉，並在生活中流出來，成為叫人活的江河。

2021/12/6, 2023/7/14, Suwanee, Georgia, U.S.A.

張麟至牧師

註：回應詩歌詩題若附有“H”的編號，是聖徒詩歌(見證出版社)內的編號，方便要唱詩的人找到詩譜。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一篇 人生智慧的開端(1.1-7)

經文：箴言1.1-7

詩歌：如鷹展翅上騰(*Soar on Wings Like An Eagle.*)

1.1 以色列王大衛兒子所羅門的箴言：

1.2 要使人曉得智慧和訓誨，

分辨通達的言語，

1.3 使人在智慧的處事中領受訓誨，

即公義、公平、正直；

1.4 使愚人靈明，

使青年人具有知識和謀略；

1.5 願智慧人聽見，增長學問，

願聰明人得著智謀，

1.6 明白箴言和譬喻，

懂得智慧人的言詞和謎語。

1.7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

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

午夜奇妙神蹟

最近讀到一則見證，講述一位姊妹如何帶哥哥歸主。有一年夏天，她帶著家人去拜訪哥哥。長途開車開到了，也忘了旅途勞

頓，家人一聊就聊到半夜。正要睡時，就聽見戶外有一連串的爆炸聲，然後電停了，室內全黑了。哥哥拿著手電筒到戶外巡視，說，大概是變壓器炸了，停電了。次日是週六，在社區一問，才知道是只有哥哥一家而已。

中午電力公司的工人來了，看了以後就問哥哥幾個爆炸聲。「三聲，大概更多吧。」然後工人就問他一個奇怪的問題，「你平常上不上教堂？」「噢，有空才去吧。但常常沒空。怎麼回事呢？」這時這位專家才告訴他，屋外電表當年沒有裝好，十幾年來的接觸不良，昨夜終於短路爆炸。十分危險，通常會引起火災，加上木造房子，半夜就往往演變為失火悲劇。工人對他說，「如果不是神保護你，昨晚的爆炸火花早就燒進你的屋子了。」他信誓旦旦說，「神派遣天使保護你。奇蹟，這真是個奇蹟。」次日是主日，她的哥哥就乖乖上教會敬拜神，從此主日崇拜不曾缺席。再不久，受洗歸主成為基督徒。¹

多少年了，這個基督徒妹妹努力想帶哥哥歸主，沒想到神就藉著一位敬畏神的電工，一句話，就不經意地帶領他歸主。「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箴1.7a) 電工讓他看見，神是可畏的神，祂可以將這火災控制住，沒有演變為悲劇。神，我們看不見祂，但要正視祂、敬畏祂，不可藐視祂、忽略祂。

序言猶如鑰匙

今年我會將講台專注在箴言的信息。1.1-7是整卷書的序言。這是一卷不容易讀的書卷，但它也是我們不可忽略的書卷，其中透露太多基督徒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信息。基督徒不可成為生活白癡，得勝的祕訣是熟讀並活用箴言。箴言有31篇，每一天按日讀一篇，半年下來，你大約就讀過四遍以上。宋代大儒張載說

¹ 黃彥琳，「半夜神蹟」。黃彥琳工作坊 2008/4/10。

第一篇 人生智慧的開端(1.1-7)

過的，「為天地立心，為生民立命，為往聖繼絕學，為萬世開太平」理想，原諒我說，基督徒只要熟練箴言的話，不知不覺就已經邁入張載所羨慕的人生境界了。

箴言一開頭就說這是以色列王、大衛的兒子、所羅門的箴言，但其實它是歷代箴言的收集。列王記上4.29-34這樣介紹所羅門的：

4.29神賜給所羅門極大的智慧聰明和廣大的心，如同海沙不可測量。... 4.31他的智慧勝過萬人...他的名聲傳揚在四圍的列國。4.32他作箴言三千句，詩歌1,005首。... 4.34天下列王聽見所羅門的智慧，就都差人來聽他的智慧話。

箴言裏以他為作者的經文，只是那三千句裏的一部份。這卷書有六大部份：²

長篇講論序言(1.8-9.18)

所羅門的箴言(10.1-22.16, 25.1-29.27)

智慧人的言語(22.17-24.34)

亞古珥的言語(30)

利慕伊勒王的言語(31.1-9)

賢婦頌(31.10-31)

看起來不易讀，感謝主，它有十分精練的序言，就像鑰匙一樣，明白它、掌握它，就易於打開箴言，取用寶庫裏的各樣寶物。

整卷書的目的

箴言1.2-7本身的思路是這樣的：第七節很清楚，是整卷書的標語、座右銘；它是神的兒女須與不可分離的人生大原則，它也可以說是神的兒女最清楚的特徵。一個人是否是神的兒女，端看

² 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37.

他是否敬畏神。

1.2-6是在鋪陳箴言一書的目的為何。雖然箴言有六大部份，是救恩史上所收集起來的著作，但是它是井然有序的，每一句話都有它共同要達成的目的。以對象來區分，它有三方面的目的：

對所有人而言(1.2-3)

對愚蒙人而言(1.4)

對智慧人而言(1.5-6)

當然，它的目的都是教導我們得著智慧和知識，叫神得到榮耀。

對所有人而言(1.2-3)

1.2-3的經文是這樣的：

1.2 要使人曉得(תָּדַעַת)智慧和訓誨，

使人分辨(יָבִיחַ)通達的言語，

1.3 使人在智慧的處事中領受(לָקַחַת)訓誨、

即公義、公平、正直；

1.2 *To know wisdom and instruction,*

to understand words of insight,

1.3 *to receive instruction in wise dealing,*

in righteousness, justice, and equity; (ESV)

兩節連用三個動詞不定式構造，表達目的；並使用了一些智慧的同義語，來表達我們在人生中需要學習並實行的智慧。

曉得豐富涵意

動詞「使人曉得」(עָדַעַת x947)在希伯來人中是太普遍的詞彙，衍生名詞「知識」(דַּעַת)就出現在第七節。這種的知道不僅僅是知識上的知道，更包括生命中的體驗，是一種經歷中的認知。

小孩子怎麼知道痛？當他跌倒了，碰到尖銳物刺痛了，他就

學會了，那是一種經歷上的曉得。我們都怕被電到，為什麼？因為別人告訴我們？是的，但更是我們自己曾被電到過，那種經驗一生只要一次就夠了。

我有個小學同學姓蘇，獨子，父親是地方財主，管他很嚴。偏偏我們都住在基隆河邊，這條河經常會暴漲，而且河水裏有漩渦，很危險。我到了五十幾歲才學會游泳，因為我的母親總是不讓我靠近河水，更別說讓我下水學游泳了。有次我偷偷跑去玩水，差點淹死，喝了不少水才逃生的。此後，我知道河水真的很危險。有天，蘇伯伯突然要他的兒子回家，很緊急。第二天，我們問他怎麼回事，原來當天小鎮上一個小孩游泳淹死了；蘇伯伯抓住機會教育獨子，要他去看。這種「曉得」是畢生難忘的。

這種的「曉得」不但是歷練的知識，同時也是親切的認知。這個動詞第一次使用是在創世記第三章(5, 7, 22)，始祖在伊甸園裏被騙了。人類第一次的知道什麼，是被撒但欺騙了才知道，付上生命的代價，一失足成千古恨，多不值得。亞當忘了神諄諄告誡他的話：「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2.17) 人一旦不敬畏神而想知道什麼，結局就是付上屬靈死亡的痛苦。

這個動詞第二度使用，是創世記第四章(1, 17, 25)，中譯為「同房」，這個用法也是舊約的常用法。因此，我們明白了「曉得」也是親切的經歷，不但是智力上的瞭解，也是生命的歷練，情感上的共鳴。

從亞當受試探時的「知道」，和該隱殺了亞伯、竟然對神說我「不知道」，我們明白了一個道理，人類如今在伊甸園外，由於原罪的攪擾，即使悔改歸正了，在學習智慧的路上格外艱辛，這是為何神賜給人類有一卷寶貴的箴言之原因。

1986年夏，我去找西敏士神學院的Dr. D. Clair Davis，表明我

想進神學碩士班，攻讀清教徒研究。結果他跟我說什麼？他不是跟我說怎麼做學問，而是說讀神學最重要的操練是「活在神面前/與神同在」(*cum deo*)。這點就是動詞「曉得」的涵意。

分辨以及領受

接著又用了兩個分詞，說到我們學習智慧的過程。最重要的是我們明白第二節的「曉得」，是一種活在神面前的曉得，心中明白了，才會分辨及領受。

1.3a的「在智慧的處事中」(הַשְׁבִּיל)是獨立不定式(*infinite absolute*)，它是重要的程序。曉得什麼、分辨什麼，都還在我們的心靈裏面，但是到了「處事」之階段時，就不一樣了。在「曉得」的階段時，所學習到的智慧和訓誨，都在心中。其次是「分辨」，我們會用通達的言語，將它們表達出來，但是還沒有到實行的程度。到了第三節的處事時，就不一樣，所領受到的乃是智慧帶來的訓誨(מוֹסֵר)，即公義、公平、正直等。

把一碗水端平了，真不容易，因為我們經常是處在兩難之中。但歌羅西書4.5b說，「用智慧與外人交往」，就是這個意思，即將「公義、公平、正直」帶入人際關係中。

智慧族群字眼

1.2-7出現了一系列的九個名詞－智慧(חֵכְמָה x149)、訓誨(מוֹסֵר x50)、通達(בִּינָה x38)、智慧的處事(הַשְׁבִּיל x63)、靈明(עֲרֻמָּה x9)、知識(דַּעַת x93)、謀略(מְזֻמָּה x19)、學問(לָקַח x9)、智謀(תְּחִבָּלָה x9)－所表達的，都是人生的智慧。柯德納(Derek Kidner)以為智慧和它許多的同義字，形成了「彩虹般的組合」。³

這個智慧族群正是人們透過屬靈的「曉得~分辨~處事」，所

³ Derek Kidner, *Proverbs*. TOTC. (IVP, 1964.) 36-37.

第一篇 人生智慧的開端(1.1-7)

獲得的知識結晶。在本卷書裏，它用智慧婦人將它位格化了(1.20)。不但如此，在第八章的智慧頌後(8.1-21)，又出現了智慧之子頌(8.22-36)，祂是造物主神，是舊約裏子神概念的出爐！

智慧族群乃是美德，而且它們都是子神諸般的品格。明白了這層高妙的道理後，我們就知道祂在耶穌身上肉身化了，祂名稱為「智慧之子」(太11.19b，路7.35，參林前1.24，30，啟5.12，7.12)。我們活在神面前時，又同時認識那位智慧之子。

對愚蒙人而言(1.4)

這兩節說明箴言的第二目的：

使愚蒙人靈明，

使年輕人有知識和謀略；

第二句的「年輕人」是指青少年或青年人，在待人處事上尚不成熟者。它和第一句的愚蒙人合指在學習智慧的道路上，尚不夠成熟，亟需多多學習。

情商低有指望

第四節講的是不成熟的人，用今天的俗話說，就是情商低的人。但是神恩待這樣的人，特別賜下箴言來幫助他們，使他們成熟，而且這樣屬靈的成熟尤其表現在人際關係上。

1.4a用了一個詞「愚蒙人」來表達。這類情商低的人，通常在我們年輕時是如此，情有可原，因為我們還年輕嘛。但是到了六十歲時情商還像十六歲時的水平的話，就不要怪人了。西諺有云：「十六歲不美麗，是神造妳的責任；但是到了六十歲還不美麗，是妳自己的責任了。」同樣的，「十六歲情商低，或許是你受造時的光景；但到了六十歲還不成熟，是你自己的責任了。」

神把箴言放在我們手裏；我們歸主後一路上隨著年歲的增長，如果始終不好好學習的話，將來到主那裏要怎樣向主交待

呢！情商不僅在待接物上重要，在婚姻生活中也是婚姻是否美滿的關鍵因素。

愚昧人的光譜

所以第四節告訴我們，在人群中有一種人叫愚蒙人，第七節提及「愚妄人」。劉少平博士－箴言專家－說愚蒙人光譜中，有五種光景：⁴

愚蒙人(פְּתִי): 出現14/19。本性無知、缺乏經驗、尚不成熟、易受影響。此種人單純無知，存心不一定敗壞(箴1.4)。HALOT: 年輕愚直的人(沒有經驗、易受誘惑，需要指教。但可學習)。他可以向上(詩19.7, 116.6, 119.130, 箴1.4, 22, 8.5, 9.4, 6, 16, 19.25, 21.11, 結45.20; 但也可能向下(箴1.32, 7.7, 14.15, 18, 22.3, 27.12)。

愚昧人(בְּסִיל): 出現49/70。心智愚拙、行為敗壞、心靈頑固、自以為是、道德低落(箴1.22)。

愚妄人(אָוִיל): 出現19/26。與上者相似，但更頑梗(箴1.7)。

愚頑人(לְבַל): 出現3/18。棄絕智慧、悖逆神，已到不可改變的地步(箴17.7, 21, 30.22, 詩14.1)。

褻慢人(זִנְיָ): 出現17/27。狂妄驕傲、毀謗人神，最敗壞的一種人了(箴1.22)。

有些學生們上課時聽了一段視頻；之後，老師問他們的心得。甲生說，「視頻教得好。」「那裏好呢？」「什麼都好。」再多問，其實他一無所學，答不上來。(愚蒙人)

乙生說，「我無所謂。」其實他是對真理沒有興趣的人。(愚

⁴ Marcus Liew 劉少平，一步一步學箴言：作智慧人。上下兩冊。(使者協會，2009。) 1:173-190。

昧人)。

丙生說，「沒什麼了不起，我可以講得更好。」(愚妄人)

丁生說，「我討厭那視頻的說法。」(愚頑人)

戊生則說，「那位講視頻者居心叵測，我認為根本就是個壞人。」而且攻擊講員。(褻慢人)

各樣的愚昧人在社會上比比皆是，而我們生活在其中，如何不受影響，而能過聖潔的生活呢？讀箴言幫助我們更深瞭解人性。其實我們都是身為愚昧人而得救的，愚昧的程度深淺不一而已。

最不可救藥的是「褻慢人」，保羅就是第五種，罪惡深重，在沒歸主前，他是「褻瀆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所以他說「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提前1.13, 15) 如果連這種人都可以有救恩的話，那麼在光譜中最輕微的「愚蒙人」，豈不充滿了希望。我們看到了神在箴言中，向我們所展現的笑臉麼？

智慧可向神求

所羅門才登基時，因為年幼，不知怎樣出入民中，所以他向神求智慧。他去基遍獻祭，夜間神向他顯現說，「你願我賜你甚麼？你可以求。」(王上3.5b) 他以感恩的心向神求智慧：「求你賜我智慧，可以判斷你的民，能辨別是非。不然，誰能判斷這眾多的民呢？」(3.8) 神何等喜悅：「^{3.11}你既然求這事，不為自己求壽、求富，也不求滅絕你仇敵的性命，單求智慧可以聽訟，^{3.12}我就應允你所求的，賜你聰明智慧」，而且是空前絕後的智慧；他沒求的，神也加碼賜給一樣禮物：「廣大的心，如同海沙不可測量。」(王上4.29)

青年君王所羅門謙卑的求智慧，是我們的榜樣。

對智慧人而言(1.5-6)

第三個目的是對智慧人而言：

1.5 願智慧人聽見(ישמע), 增長學問,

願聰明人得著智謀,

1.6 使人明白箴言(לְמַלְאָכִים x39)和譬喻(מְלִיצָה x2),

懂得智慧人的言詞和謎語(חֵידָה x17)。

第五節一開始的動詞是祈願(jussive)的語氣。這種人在人群中算是情商高的，叫充滿智慧的人。可是學無止境，聖靈在此發出一個禱告，願這種人聽得見智慧之子所發的聲音，聽得見智慧婦人所發出的邀請，使他能夠增長學問、智謀，而且能夠明白神所說的譬喻和謎語。

學無止境禱告

第六節的箴言/智慧人的言詞，和譬喻/謎語，成為對比。

「智慧人的言詞」(參箴22.17-24.34)可以參見傳道書12.11，那裏說那種言詞「好像刺棍，會中之師的言語，又像釘穩的釘子。」我們如果細讀箴言全卷，也會發現裏面有些話實在不好聽，如良藥苦口。⁵ 我們若以為自己夠屬靈了，讀讀箴言，就會覺悟可以成長的空間仍大著呢。所以聖靈在此為我們禱告，「願智慧人聽見...願聰明人得著...。」求主賜我們有謙卑的心，多多學習。

第六節還提到「譬喻...謎語」，這些是什麼呢？耶穌在馬太福音十二章講了七個天國的比喻，算是博士班的講道了。所以門徒謙卑地進到房子裏請主指教(太13.36-43, 10-23)，於是主進一步

⁵ 請看書目：Voorwinde, Kidner, Longman等人都提供了話題式讀箴言。那些話題(論驕傲、嫉妒、憤怒、爭競、貪心、酗酒、錢財等)個個都像刺棍！聖靈的命令又像釘子，將我們的定位定住，不容我們迴避，而要結實地治死己罪、追求聖潔。

第一篇 人生智慧的開端(1.1-7)

地給他們講解天國的奧祕。要更深地認識神的話嗎？這是箴言啟示給我們的第三個目的，要我們在主道上進步，可以謙卑地接受「刺棍...釘子」般聽來不舒服的話語，也可以明白用「譬喻...謎語」所啟示的奧祕。

所羅門智慧劍

列王記下3.16-28記敘所羅門之劍的故事。這故事講到兩個可憐的女人，都是妓女，都同時生了小孩。可是第三天有一個孩子死了，他的媽媽就把死孩子掉包，成為活的孩子。請問有沒有母親認不出自己的嬰孩的？

我從前在美門教會舊堂時，育嬰室就在大堂旁邊，有的時候小孩哭得厲害，同工就會找他的媽媽去安慰。但不少時候，當大堂隱隱約約聽到哭聲時，就會有一位姊妹在會眾中起身去育嬰室。我後來問我妻子，「你們聽得出自己孩子的哭聲嗎？」「當然。」如果哭聲都能分辨的話，更不要說分辨臉面了。

現在兩個母親都說活的孩子是她的，死者是另一個母親的。所羅門怎麼辦？今天的話可以驗DNA，那也頗麻煩的，但那至少是個好辦法。所羅王時代要怎麼辦呢？他說，「簡單，拿刀來，切成兩半，妳們一人一半，不就結了？」真母親一下子就試出來了，為了要小孩活下去，她寧可不要了。所羅門王一下子就判斷出誰是真母親。經文結尾說，「他心裏有神的智慧，能以斷案。」(王上3.28b)他把公義、公平、正直帶到國中(箴1.3)。

敬畏神乃開端(1.7)

最後我們來看第七節，這是箴言最著名的經句。它類似出現在約伯記28.28，詩篇111.10，箴言9.10。不過「敬畏耶和華」一語串，在舊約出現不下18處。⁶「敬畏」(הַיִּרָאָה x45)一字除六次

⁶ Longman, *Proverbs*. 100. 作者列出如下：箴1.7, 29, 2.5, 3.7, 8.13, 9.10, 10.27,

外，都用在對神的敬畏上。⁷

恩約下的敬畏

要明白敬畏之意，同時注意神的恩約之名是「耶和華」，多可親的名字，這是摩西在荊棘火焰中所認識的神，祂是自有永有者(出3.1-6, 13-15)。我們讀約翰福音，注意到主耶穌有七個偉大的「我是」之宣告，祂就是耶和華~自有永有者：

我是生命的糧(約6.35)

我是世上的光(8.12)

我是羊的門(10.7, 9)

我是好牧人(10.11, 14)

我是復活~生命(11.25)

我是道路、真理、生命(14.6)

我是真葡萄樹(15.1, 5)

這位「我是」正是我們敬畏的對象；那麼，敬畏一詞也包涵著敬愛了(太22.37, 申6.4-5)。

「開端」(רֵאשִׁית x51)的意思不只是開始、第一、起點，更有根基與來源之意。在知識論上，它是大前提。「箴言...向來不證明神的存在，它乃是將祂的存在當作祂在歷史與大自然中彰顯的大前提。」⁸如此說來，雖然敬畏神包括人對神的懼怕，但是當祂是立約之神、與我們有恩約的關係之情況下，這樣的敬畏更多表達的是神的百姓對祂的依賴、順服、僕人心態，承認神是神、而我們不過是渺小的受造之物，因此我們全然依靠祂的恩典，才可以存活。

14.2, 26, 27, 15.16, 33, 16.6, 19.23, 22.4, 23.17, 24.21, 28.14, 31.30等處。

⁷ HALOT: 申2.25, 書4.24, 賽7.25, 結30.13, 拿1.10, 16。

⁸ Longman, *Proverbs*. 101-102.

敬畏神是生活

箴言1.7的兩句把選民與非選民之間的對立，淋漓盡緻地表達出來了。它不只是我們對神的心態，也是我們的生活。因著敬畏神，我們許多話語不說，許多思想拒想，許多事情不做。同樣的，也因為敬畏神，我們許多話語說出來，許多思想思念它，許多事情做出來。思想、言語、行為，都以敬畏神為依歸。

約瑟是個與神同在的人(創39.2, 3, 21)。試探來了！原來是因為女主人想盡辦法要勾引他，而且是「天天」對他說，約瑟一再拒絕，告訴女主人說，他不能得罪完全信任他的主人，不過更重要的是，「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創39.9c) 他得勝了罪惡，甚至擺上犧牲性命的代價，因為神配得他這樣地尊榮祂。

尼希米省長是個敬畏神的人，他到任以後，和之前的省長不一樣，因為他真的愛百姓，他寧可不要俸祿，好減輕百姓的擔子，他的心捨不得業已服役甚重的百姓，再加上什麼擔子。他做這一切，是因為他敬畏神(尼5.14-19)。這樣的人，神會不垂聽他的禱告嗎？結果久已破敗的耶路撒冷城牆只用了52天，就修造完畢(尼6.15)。神因著尼希米大大賜福給歸回的百姓。

我們都佩服約伯。可是約伯的受到主的稱許，不只是因為他受苦中的忍耐(雅5.11)，更因為是他的「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伯1.8)，贏得神對他的信任，並至終向撒但證明神的勝利。

今天是2021/1/3，我想起了20年前一位過世的謝姊妹，她是在癌症復發後才來到教會的；來教會一年後就受洗，在痛苦中走天路。一歸主，她認罪悔改，因為她為做化療，將懷孕後期的胎兒流產掉了。結果自己也沒保住性命，平白犧牲了胎兒。癌痛中她也曾要自殺，規避痛苦，但她敬畏主不敢這樣做，向主悔改。她在短短的一年中追求主，向癌友傳福音，並為她們募款。她從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容地為自己的追思禮拜選詩歌，又為七歲的女兒、錄製了十幾個錄音，要先生每年在女兒生日那天放給她聽。她回天家了，但不缺席女兒的生之喜悅。敬畏主是一信主就可以操練的。

最後，讓我們聽使徒行傳9.31的話：「那時，猶太加利利、撒瑪利亞各處教會都得平安，被建立；凡事敬畏主，蒙聖靈的安慰，人數就增多了。」敬畏主是教會增長的祕訣，讓我們一同藉著學習敬畏主，來支取這一個大福份。

2021/1/3, ACCCN

禱告

如鷹展翅上騰(*Soar on Wings Like An Eagle. River of Life*)

神已聽見我的呼求 祂也明白我的渴望
放下重擔脫去一切纏累 恢復神造我的榮美形像
永在的神 創造萬物的主 祂的智慧無法測度
疲乏的祂賜能力 軟弱的祂加力量
等候耶和華必從新得力
如鷹展翅上騰 翱翔在神的國度裏
飛越所有艱難和風暴 單單注視你榮耀寶座
如鷹展翅上騰 翱翔在神的國度裏
領受聖靈恩膏和大能 活出美好自由的風采

生命河靈糧堂

詞/曲：施弘美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二篇 聽—做神兒女的起點(1.8-19)

經文：箴言1.8-19

詩歌：你的話(天韻歌聲4-4)

- 1.8 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
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¹
- 1.9 因為這要作你頭上的華冠，
你項上的金鍊。
- 1.10 我兒，惡人若引誘你，
你不可隨從。
- 1.11 他們若說：「你與我們同去，
我們要埋伏流人之血，
要蹲伏害無罪之人；
- 1.12 我們好像陰間，把他們活活吞下；
他們如同下坑的人，被我們囫圇吞了；
- 1.13 我們必得各樣寶物，
將所擄來的，裝滿房屋；
- 1.14 你與我們大家同分，
我們共用一個囊袋；」

¹ 1.8法則：或作「指教」。

- 1.15 我兒，不要與他們同行一道，
禁止你腳走他們的路。
- 1.16 因為，他們的腳奔跑行惡，
他們急速流人的血，
- 1.17 好像飛鳥，
網羅設在眼前仍不躲避。
- 1.18 這些人埋伏，是為自流己血；
蹲伏，是為自害己命。
- 1.19 凡貪戀財利的，所行之路都是如此；
這貪戀之心乃奪去得財者之命。

智慧愚昧爭戰

箴言的重要性大家都知道了，但是神的兒女捧讀與熟悉這卷書、不像詩篇那樣。當我歸主時，薛玉光牧師－曾在台灣服事過一陣子－對所有新蒙恩的學生都說，「一個月有30-31天，每天讀一章箴言。今天幾號就讀那一章，今天忙若沒讀到，別氣餒，明天繼續讀明天的份量，像拾嗎哪一樣。這樣，得救半年後，你大約可以讀過四到五遍箴言。這卷書教導我們安身立命，用智慧與外人交往。」如果我們用今天的話來說，熟讀箴言，提升我們的情商(EQ)。

箴言共31章，由六部份組成：長篇講論(1.8-9.18)、所羅門的箴言(10.1-22.16, 25.1-29.27)、智慧人的言語(22.17-24.34)、亞古珥的言語(30)、利慕伊勒王的言語(31.1-9)、賢婦頌(31.10-31)。

在箴言裏我們看到兩組對立：父親vs.惡人，智慧vs.愚婦。這位人格化了的智慧究竟是誰呢？從箴言8.22-31這一段裏，我們可以斷定祂就是彌賽亞。可是我們在本卷書多處地方，又發現她是一位婦人(箴31.10-31)，是女人的後裔，就是教會。我們在聖經最末一卷書啟示錄裏，看見羔羊的新婦與大淫婦彼此鬥爭；其實這

第二篇 聽—做神兒女的起點(1.8-19)

場戰爭早就開打了。箴言就是智慧與淫婦之間的鬥爭。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1.7a)，是全卷的標語，全書都是圍繞著這一個思想展開的。² 第一部份(講論)有九章之長，是由十篇講論，加上兩個插曲和一跋語構成的，呈現交錯式排列：³

- A. 父親與惡人爭邀兒子聽他(1.8-19)
- B. 智慧責備愚昧人(1.20-33)
 - C. 父親兩面警語防備惡者與淫婦(2)
 - D. 父親命令要聽教訓(3-4)
 - D'. 父親警告防備淫婦(5-6)
 - C'. 父親兩面警告防備智慧的對敵(7)
 - B'. 智慧邀請愚昧人(8)
- A'. 智慧與愚婦爭邀愚昧人(9)

今天早上我們來看第一講(1.8-19)。這段是父親對兒子的訓誨。「我兒」出現三次(1.8, 10, 15)，正好將經文分為三小段。第一小段呼籲神的兒女要聆聽父的話語(1.8-9)。第二小段引用惡人的聲音，警告我們千萬別聽其聲音(1.10-14)。第三小段是父親向我們指明惡人道路的結局(1.15-19)。

我們要快快聽(1.8)

「要聽」(שמע)是命令語氣，這在猶太人中是十分熟悉的字眼，因為申命記6.4-5的話，是所有猶太人世代代耳熟能詳的經文，以同一個動詞起頭的：

^{6.4}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6.5}你要盡

² 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100. Bruce K. Waltke稱之為全卷的「根基」，見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180.

³ Waltke, *Proverbs, Chapters 1-15*. xi-xvi, 12.

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

神的兒女的第一特徵就是他們能聆聽從上頭來的聲音，而且這聲音是記錄在聖經裏面的啟示。申命記6.4要我們聽什麼？乃是聽十誡的第一誡：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而且祂呼籲我們要盡心、盡性、盡力愛祂。這是聖靈對我們時刻耳提面命的，因此經上說這兩句話要我們「繫在手上...戴在額上...寫在門框...寫在城門。」(申6.8)

聽就是這麼重要，會聽的人就是智慧人，一點也不錯。雅各書1.19說，「我親愛的弟兄們，...你們各人要快快的聽、慢慢的說、慢慢的動怒。」有譯本意譯如下：「我親愛的弟兄姊妹們，你們每一個人都應該隨時聆聽別人的意見，不急於發言，更不要輕易動怒。」我們為什麼動怒，因為我們失言了。為什麼失言呢？因為我們沒有好好聽別人講話！斧底抽薪，問題在我們的「聽」。聽，的確決定我們是一個怎樣的人，正如箴言所說的。

分辨各種聲音

聽什麼？聽父親的訓誨、母親的指教。可是在我們生活現實的世界裏，聲音可多了，而且我們許多時候以為我們聽到了對的聲音，於是就隨著那個聲音起舞。箴言1.11-14就引用了惡人的聲音，諸位不要以為你不聽那樣的聲音，其實它經常出現在我們的腦海裏面。這四節經文的核心就是一個「利」字—我們不也是經常掉到貪財的陷阱裏去呢？

箴言1.8-19裏提及了神的聲音、惡者的聲音(可說是世俗的聲音)，其實生活中還有鬼魔的聲音、別人對我們說話的聲音、環境給我們的聲音，以及我們自己裏面的聲音。詩篇42.5ab說，「我的心哪，你為何憂悶，/ 為何在我裏面煩躁？」這是什麼聲音？自己心裏的聲音。這種的聲音若不是出於主，也常常使我們心靈下沉。

第二篇 聽—做神兒女的起點(1.8-19)

許多時候我們是看環境而做決定。當然，神常常藉著環境顯示祂的帶領；可是我們做決定時，不可或缺的聲音應該是從神、從聖經、從我們向主禱告的感動，而來的信息。中國人有兩句話顯示環境的信息，只可做為參考，絕非決定因素：否極泰來，樂極生悲。只要我們的神是真神、是活神、是永遠的王(耶10.10)，我們就應當來投靠祂，並尋求祂的指引。

亞當和夏娃生活在伊甸園裏，卻在神的旨意外，去聽見撒但的聲音、環境的聲音、外界的聲音、自己的聲音，最後，做了一個與神的聲音背道而馳的決定，將全人類陷入原罪的深淵裏！

要聽管教聲音(1.8a)

箴言1.8說，「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מוֹסֵר)，/ 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指教。」訓誨的這個字，用得頗重，它是由動詞יָסַר (discipline, chasten, instruct) 衍生而來的。它有三種意思：管教、訓練、警告/勸誡等。在這裏的意思指著管教說的。它在舊約裏出現50次，箴言裏就有30次之多，也大多指管教的意義。這種管教乃是奠基於神與祂的百姓因著恩約，有形同父子的關係：

3.11 我兒，你不可輕看耶和華的管教/懲治，
也不可厭煩祂的責備；

3.12 因為耶和華所愛的，祂必責備，
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

當父神在呼喚祂的兒女要聽祂的訓誨/管教時，祂也知道我們的裏面一個天然的傾向，是排斥祂的話語的。

可是我們聽不聽神的話語，決定我們的生活款式。箴言1.15提及「道」及「路」。這一段經文花了不少篇幅來刻劃隨從惡人聲音的道路，是怎樣的結局。換言之，聽父神的訓誨與否，決定了我們是走生命之路或死亡之路。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謹防惡人道路(1.11-14, 16-18)

箴言1.11-14是惡人所說的話，這種事情每天的新聞都有。奇怪的是惡人幹壞事，為什麼要引誘一個原本無辜的人呢(羅1.32)? 無辜人在江湖，身不由己。

箴言透視愚昧

我們先說說愚昧人。劉少平博士－這位箴言專家－說有五種愚昧人：⁴

愚蒙人(פְּתִי): 出現14/19。本性無知、缺乏經驗、尚不成熟、易受影響。此種人單純無知，存心不一定敗壞。箴言1.4。

愚昧人(בְּסִיל): 出現49/70。心智愚拙、行為敗壞、心靈頑固、自以為是、道德低落。箴言1.22。

愚妄人(אֲוִיל): 出現19/26。與上者相似，但更頑梗。箴言1.7。

愚頑人(נָבֵל): 出現3/18。棄絕智慧、悖逆神，已到不可改變的地步。箴言17.7, 21, 30.22, 詩篇14.1。

褻慢人(לִזְיָן): 出現17/27。狂妄驕傲、毀謗人神，最敗壞的一種人了。箴言1.22。

有些學生們上課時聽了一段視頻；之後，老師問他們的心得。甲生說，「視頻教得好。」「那裏好呢？」「什麼都好。」再多問，其實他一無所學，答不上來。(愚蒙人) 乙生說，「我無所謂。他是對真理沒有興趣的人。(愚昧人)。丙生說，「沒什麼了不起，我可以講得更好。」(愚妄人) 丁生說，「我討厭那視頻的說法。」(愚頑人) 戊生則說，「那位講視頻者居心叵測，我認

⁴ Marcus Liew 劉少平，一步一步學箴言：作智慧人。上下兩冊。(使者協會，2009。) 1:173-190。

為根本就是個壞人。」予以攻擊。(褻瀆人)

各樣的愚昧人在社會上比比皆是，而我們生活在其中，如何不受影響，而能過聖潔的生活呢？讀箴言幫助我們更深瞭解人性。其實我們在得救前，都是以上五種中的一種人。箴言1.11-14, 16-18所描述的惡人，是極端追求財利之人，為達目的，甚至利用別人，不擇手段。他們說，牟利所得要與你同分，其實是欺騙之語。等到他達到目的了，一腳將你踢開，算是不錯了，說不定還會殺人滅口。人的性命在他們的眼中不值得什麼的，因為他們已經喪盡天良了。

這些年來，大陸同胞稍有些積蓄的家庭，都流行把小孩送到海外來讀中學。有利有弊。我講個弊端。這些學校良莠不齊，但是大多很貴。早年有一台灣小孩被母親送到美國普林斯頓一帶來讀書。其母要我幫忙就近照顧一下。期間我看過他幾回。好幾年後，我都已經搬家了，這位母親打電話來，要我幫忙，這回不得了，她的寶貝兒子被關在監獄裏！要我幫忙找一位打刑事案件的律師。原來她的兒子在貴族學校裏認識了一幫美國猶太人小孩。進大學後，他們就找他一同做股票投資，用了一些不符商業倫理的手段，開頭時可以賺到暴利，可是他已回不了頭了，直到有一天警察上門來逮捕他，他才知道他被朋友們出賣了。他只賺到還只是小利，朋友才得到暴利，最糟糕的是在法律上具名和簽字的都是他，而那班朋友卻逃之夭夭。這是箴言1.11-14的現世版。

可是人在做、天在看，聖經說那班謀財害命的人，終究會掉在自己給別人所挖的陷阱裏(參詩9.15, 35.7-8)。

馬多夫禍其子(2008)

金融海嘯帶給全世界金融危機；其中馬多夫(B. L. Madof, 1938~)的詐騙醜聞，騙得成千上萬家庭傾家蕩產。馬多夫在舉世的譴責下，在監獄裏苟延殘喘。反而馬多夫的長子馬克，一旦發

現從小所尊敬的名人父親，原來是十惡不赦的大騙子，心中大受打擊。他還背負父親的罵名，在刑事調查中，撐不下去了，而寧可自我了斷。

馬克的自殺是父親馬多夫造孽欠債，兒子馬克用生命來「償還」，這是一個悲劇，這場大騙害人害己，馬多夫在獄中白髮人送黑髮人，應當痛心疾首。

馬多夫這位道貌岸然的投資界名人，竟然可以如此傷害信任他的朋友，別人把身家財產交給他管理，他卻把別人的血汗變成自己的揮霍，寡廉鮮恥到此地步，美國人在問：這到底是馬多夫瘋狂了，還是整個社會病入膏肓了？

安然醜聞根源(2001)

再講一個真實的故事。城裏男孩肯尼搬到鄉下，花100美元向一個農民買了一頭驢；農民同意第二天把驢帶來給他。第二天農民來找肯尼：「對不起！小伙子，一個壞消息告訴你：那頭驢死了。」肯尼回答：「好吧，你把錢還給我就行了！」農民說：「不行，我還不了錢，因為我已經花掉了。」肯尼說：「那麼就把那頭死驢給我吧！」農民很納悶：「你要那頭死驢幹嘛？」肯尼說：「我可以用那頭死驢作為幸運抽獎的獎品。」農民叫了起來：「你不可能把死驢作為抽獎獎品，沒人會要的！」肯尼回答：「別擔心，看我的！我不告訴任何人這頭驢是死的，就行了。」

幾個月以後，農民遇到了肯尼。農民問他：「那頭死驢後來怎麼樣了？」肯尼說：「我舉辦了一次幸運抽獎，把那頭驢作為獎品，我賣出了500張票，每張兩塊錢，我得了998塊錢，扣除買驢子的100塊錢，我還賺898塊錢！」農民好奇地問：「難道沒有人對此表示不滿？」肯尼回答：「只有那個中獎的人表示不滿，所以我把他買票的錢還給他了！」許多年後，這位肯尼成為了安

第二篇 聽—做神兒女的起點(1.8-19)

隆(Enron)公司的總裁雷肯尼(Kenny Lay, 1942~2006)。

2001年時，安然公司用證券詐欺斂財的醜聞爆發了，他的公司惡性倒閉，許多人投資的錢都被騙了，連公司員工的退休金也都被坑了。這絕非什麼營運不佳，根本就是企業倫理的問題。青年時代會用死驢來騙錢的人，若不悔改，他日後會怎樣欺騙社會大眾呢？這種人很多，就在你的身旁，他們天天向你的耳邊出聲邀你入股，你擋得住嗎？

追求生命冠冕(1.9)

1.8的話語有恩約背景。換言之，神的兒女既然是與神立約的人，就應當信實地順服神的旨意。我們能否聆聽父神的訓誨是關鍵。第一，我們是由聖經明白了主的訓誨，這是我們跟隨主做門徒的根基。

可是事到臨頭時，我們是否能「聽到」神的聲音呢？而且神的聲音許多時候都是透過環境、旁人，甚至對頭，說出來的。我們要作一判斷，那些是神的聲音，我們要聆聽、要順服。

聆聽責備的話

聆聽神的責備的話，通常是透過聖經上的話、在我們的良心法庭上響起。要聽到這種聲音，我們當然是要熟悉聖經，良心對主要敏銳。安靜等候在神面前，更容易聽得到。

大衛向主說，「誰能知道自已的錯失呢？／願你赦免我隱而未現的過錯。」(詩19.12) 這是當大衛等候在主面前，蒙神光照時而有的認罪禱告。他聽見神的責備了。

大衛晚年曾數點民數。約押數完回來報告；大衛聽後，「就心中自責，禱告耶和華說：『我行這事大有罪了。耶和華阿，求你除掉僕人的罪孽，因我所行的甚是愚昧。』」(撒下24.10) 代上21.7評論說：「神不喜悅這數點百姓的事，便降災給以色列

人。」良心蒙光照，大衛聽見了。

環境也會說話！

神也會在我們的環境中，對我們發聲說話。要聽！大衛的兒子押沙龍叛變，事起突然；逃難中，他可是走到人生最低谷。掃羅族的示每膽子也真夠大，選在這個時刻落井下石，就在路邊咒罵大衛，還用石頭扔他。當時落難的大衛總還是君王，有將軍侍衛跟隨的。將領亞比篩氣不過了，對大衛說：「容我...割下他的頭。」大衛不許，而且兩度說：「我與你們有何關涉呢。他咒罵，是因耶和華吩咐他...。由他咒罵罷，因為這是耶和華吩咐他的。」(撒下16.9-11)

大衛在受神管教的惡劣環境中聽見神的聲音！我們聽得見嗎？我在這裏看到大衛一生最美麗的時刻。不是在詩23篇，而是在撒下16章逃亡時。

讓我送大家一處寶貴的經句，箴言27.5-6：

27.5當面的責備強如
背地的愛情。

27.6朋友加的傷痕出於忠誠，
仇敵連連親嘴卻是多餘。

所發生在我們週邊的一切事，都有神的聲音，但願我們學會聆聽。如果連示每的責備，我們都要好好聆聽的話，更何況我們周圍那些愛我們之人的勸勉呢！

該說不就說不！

該對罪惡說不的時候，要及早說。說晚了點，可能就一失足成千古恨。以下是我讀來的一個故事：⁵

⁵ 黃彥琳寫於2009/3/17。取自網路「黃彥琳的工作坊」。

第二篇 聽—做神兒女的起點(1.8-19)

辦公桌上的電話響了，他伸手去接。「哈囉！」電話那頭傳來熟悉的女人聲音：「今天下午三點可以見個面嗎？」他心中一覺凜冽，有點厭煩，兩道濃眉不禁蹙起來。那個時間他已經和妻子約好去學校看女兒的管弦樂團演奏，何況...他並不認為應該再跟她見面了。「不能再這樣下去了。」他閃過一個念頭：「今天就跟她做個了斷吧！」打定主意，他輕輕呼了一口氣，對著話筒說：「Rebecca，我想跟妳談談...。」

然後，他打電話回家告訴妻子麗莎：「親愛的，很抱歉，我下午要開會，妳自己去學校看可玲演奏吧！」

利百家是過去的同事，大學畢業不久就進了他的單位，初入社會什麼都不懂，就盯上公司裏資深又帥氣的他。起初他們只談公事，她不懂，他就教她。不知從何時起，話題漸漸涉入生活領域，她沒車，他開車送她回去；她孤單，他陪她吃晚飯。關係一步步越走越深，也越來越危險時，一場金融海嘯把美國企業攪得天翻地覆，公司大裁員，她年資淺，就被裁掉了。

也好。他打定主意要重新回到正常的生活軌道上。不料麗莎仍常常打電話來，想跟他重續舊好。他在電話裏拒絕過幾次，她仍不死心；這次，他盤算著，就把話當面說清楚吧！他不想在罪惡感中過日子，他仍愛著他的孩子和妻子...。

表演完了回家途中，可玲嚷著要吃冰淇淋酬勞自己演出的成功，於是麗莎把車子開到購物中心停車場。下車後可玲即興奮的問：「爹地也要來嗎？」「不，寶貝女兒」，麗莎回答她說：「爹地在公司開會，走不開。」「可是，」可玲指著前方不遠處：「那不是爹地的車嗎？」麗莎一楞，馬上掏出手機撥話。「你在哪裏？」她焦急地問手機另一頭的他。「親愛的」他聲音低沉地說：「我正在開會，現在說話不方便...」正說著，他猛一抬頭，車窗外站著一臉怒容的妻子，正瞪著他身邊年輕貌美的女人。他想解釋她所看見的一切，但太遲了。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這個故事的標題是「離婚的故事」。男主角該說「不」說得太遲了。你的生命中有沒有什麼「不」, 是你今天就應該說的? 箴言1.10的教導和命令用白話來說就是: 我們該說不時, 就要說; 不可遲延。這樣, 你才是有福的人, 戴上華冠、配上金鍊。

2020/7/12, ACCCNW

2023/1/19, RaleighCCC-長青團契, Cary, NC

禱告

你的話(天韻歌聲4-4)

我將你的話語深藏在我心
免得我得罪你 免得我遠離
哦主啊與我親近 我愛你聲音
作我腳前的燈 作我路上的光
天地將要過去 你的話卻長存
天地將毀壞 你的話卻常新

詞: 葉薇心

曲: 祈少麟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三篇 回應智慧的呼召(1.20-33)

經文：箴言1.20-33

詩歌：跟隨跟隨(*Follow On.*)

- 1.20 智慧在街市上呼喊，
在寬闊處發聲，
- 1.21 在熱鬧街頭喊叫，
在城門口、在城中發出言語，
- 1.22 說：「你們愚蒙人喜愛愚蒙，要到幾時呢？
褻慢人喜歡褻慢，
愚昧人恨惡知識。
- 1.23 你們當因我的責備回轉；
看哪，我要將我的靈澆灌你們，
將我的話指示你們。
- 1.24 我呼喚，你們不肯聽從；
我伸手，無人理會；
- 1.25 反輕棄我一切的勸戒，
不肯受我的責備。
- 1.26 你們遭災難，我就發笑；
驚恐臨到你們，我必嗤笑。
- 1.27 驚恐臨到你們，好像狂風；

災難來到，如同暴風；
急難痛苦臨到你們身上。

- 1.28 那時，你們必呼求我，我卻不答應，
懇切地尋找我，卻尋不見。
- 1.29 因為，你們恨惡知識，
不喜愛敬畏耶和華，
- 1.30 不聽我的勸戒，
藐視我一切的責備，
- 1.31 所以必吃自結的果子，
飽嚙自設的計謀。
- 1.32 愚昧人背道，必殺己身；
愚頑人安逸，必害己命。
- 1.33 惟有聽從我的，必安然居住，
得享安靜，不怕災禍。

萬分火急呼求(1.20-21)

九一一恐攻以後，和1941/12/7珍珠港事變後一樣，在美國各地掀起了一股從軍潮。1937/7/7盧溝橋事變正式地點燃中國抗日戰爭，當時的委員長蔣介石發表了抗日聲明，家父或許和不少聽眾的父執輩一樣，義無反顧地響應了呼召，投入了戰爭。

智慧也在四個不同的場地，緊急地對愚蒙人發出呼召。四個場地：「街市...寬闊處...熱鬧街頭...城門口」，祂對普遍群眾「呼喊...發聲...喊叫...發出言語」(皆為不完成式，1.20-21)。人生如同戰場，如今演變到了生死關頭，因此智慧聲嘶力竭地呼喊愚蒙人快快回頭。

對象是愚蒙人(1.22a)

1.4在箴言序言中就已指出，它有一個特別的目的：
使愚蒙人靈明，

第三篇 回應智慧的呼召(1.20-33)

使年輕人有知識和謀略。

年輕人(נַעַר)即愚蒙人，年齡層涵蓋青少年和青年人，涉世未深，不知人間凶險，是箴言特別要教導的對象。

愚蒙人要學聽(1.8-19)

緊接地在1.8-19，父親就在教導他親愛的兒子，如何敬畏耶和華。其鑰字是「聽」(8, שָׁמַע)是命令語氣；聽什麼呢？要聽父親的訓誨、母親的指教(8)，要分辨惡人的聲音、世俗的意見、甚至鬼魔的聲音、別人的聲音、環境的聲音，以及自己裏面的聲音。我們要用神的話語來辨讀這一切的聲音，從而決定正確的道路。

也要注意交友(1.10-19)

這位父親語重心長地警告他的兒子，要注意他的朋友是些怎樣的人，免得近墨者黑。父親在1.11-18仔細地描述惡人會怎樣地誘惑他。這些是智慧在1.20-33發出緊急呼召的背景。在前面是父親對兒子的耳提面命，那時他還在家中，準備進入外在世界，好像路加福音第15章的那個小兒子一樣。可是一旦他出去獨立了，怎樣的生活呢？

15.13過了不多幾日，小兒子就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來，往遠方去了。在那裏任意放蕩，浪費資財。15.14既耗盡了一切所有的，又遇著那地方大遭饑荒，就窮苦起來。15.15於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個人；那人打發他到田裏去放豬。15.16他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飢，也沒有人給他。

這不正是箴言1.11-18的現世版麼！

智慧內在呼召(1.22)

然而故事沒有結束，智慧的聖靈這時仍不放棄這一個蒙父所愛的兒子，就在他的心裏工作，呼召他回轉，並警告他即將來

臨、神厲害的管教。我們注意1.22的正確譯文：

你們愚蒙人喜愛愚蒙，要到幾時呢？
褻慢人喜歡褻慢，
愚昧人恨惡知識。¹

這是按照原文的翻譯(KJV, NASV, NIC)。這個譯文顯示箴言一貫的教訓，它主要教導的對象是愚蒙人(פְּתִי 14/19)：其本性無知、缺乏經驗、尚不成熟、易受影響。然而他仍單純，存心不一定敗壞(箴1.4)。

聖靈仍在挽回(1.22a)

不是說神絕對不拯救後面的四種人，而是說在普遍群眾裏，第一類最多，他們的心中仍存著神所保守的良心，在某種程度上，聖靈可以責備挽回。

其實愚昧人出現在箴言最多(בְּסִיל 49/70；詩篇3/70，傳道書裏8/70)：心智愚拙、行為敗壞、心靈頑固、自以為是、道德低落(箴1.22)。以上七十次經文裏，只有一處算是仍有盼望的：

^{8.5}愚蒙人哪，你們要會悟靈明；
愚昧人哪，你們當心裏明白。

愚昧人也幾乎是另外的三類愚人的代表：

愚妄人(אֲוִיל 19/26)：比愚昧人更頑梗(箴1.7)。

愚頑人(נָבֵל 3/18)：棄絕智慧、悖逆神，已到不可改變的地步(箴17.7, 21, 30.22, 詩14.1)。

褻慢人(לֹץ 17/27)：狂妄驕傲、毀謗人神，最敗壞的一種人了(箴1.22)。

¹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203.

第三篇 回應智慧的呼召(1.20-33)

箴言1.22的「要到幾時呢？」之語串，只針對愚蒙人而發，它透露出智慧的靈不放棄他，仍在呼召他回頭。

小子墮落原因(1.22bc)

愚蒙人為什麼墮落到「喜愛(אהב qal imperfect)愚蒙」的地步呢？第22節告訴我們他受了恨惡知識的愚昧人，和喜歡褻慢的褻慢人的習染，而走向了逐漸向主剛硬的地步。這正是那位小兒子的光景：他還在家中時，父親諄諄告誡他(1.11-18)，等他一走出了家門，就把父親的話全然拋諸腦後，而過著放蕩的生活。

自殺防治工作

前不久，聽一位姊妹講，**生命季刊**有一組同工在做青年人自殺防治的工作，她聽了一些見證，十分感動他們的愛心事奉，但也震驚於這些年輕人怎麼就這樣步步走入死亡的陷阱裏呢？箴言1.11-18的描述絕對不是想像小說，1.20-33的緊急呼召也絕對不是無病呻吟，世道的險惡真是到了十萬火急的地步了。那些可恨的惡質網路藉著媒體言論自由之名，而遂行無端殺戮之實。一些網站還誘導人去自殺，教人怎樣自殺。我真奇怪，這些惡人要死，就自己去死吧，死亡如果真的這麼好，他自己為什麼不率先衝進去呢？不，那只是撒但之靈散布出來的欺騙而已。

網路上誘導年輕人走向厭食症，也是十分惡毒。當一些年輕人為了追求健美，而落入錯誤審美觀的網羅，也足以致命。

我們為著下一代，真要留心這些極其敗壞網路的毒害，也要常為兒女禱告，並用神的話建立他們的心防；他們需要正確的人生觀和審美觀。

聖徒也要小心

約伯在他極其受苦時，第一個想到的也是死亡。他不敢向神出言不遜，但他咒詛自己的出生(伯3.3-12)，並美化人死後所去的

陰間(3.13-19)。這種想法像波浪一樣，一再地沖擊他。他先是求神將他剪除(6.9)，繼而極端厭世：

7.15 甚至我寧肯噎死，寧肯死亡，
勝似留我這一身的骨頭。

7.16 我厭棄性命，不願永活；
你任憑我吧，因我的日子都是虛空。

這是他對神的哀求；摩西(民11.15)、以利亞(王上19.4)、約拿(拿4.4)也都走到過求死的地步！當然，這絕對不是神的旨意，而是仇敵的靈在人軟弱時的攻擊。如果連最敬虔的人都會在靈界的炮火之下，一般人可能更難豁免了。

有一次我看動物世界的節目，有一幕很叫人感動。動物在受到圍攻時，牠們會將生病軟弱者圍在中間、保護起來，其他的健壯者則圍成一圈對外。這不正是神的家當做的事嗎(參加6.2)？

益三友損三友

我們在箴言1.22看見，愚蒙人/年輕人學習智慧，要十分慎交朋友。箴言關於交友，有一些寶貴的經文如下：

16.29 強暴人誘惑鄰舍，
領他走不善之道。

18.24 濫交朋友的，自取敗壞；
但有一朋友比弟兄更親密。

22.10 趕出褻慢人，爭端就消除；
紛爭和羞辱也必止息。

27.6 朋友加的傷痕出於忠誠，
仇敵連連親嘴卻是多餘。

27.21 鼎為煉銀，爐為煉金，
人的稱讚也試煉人。

29.5 諂媚鄰舍的，

第三篇 回應智慧的呼召(1.20-33)

就是設網羅絆他的腳。

以上可以說是「損者三友...友便辟、友善柔、友便佞，損矣。」
(論語季氏篇)

- 18.24 濫交朋友的，自取敗壞；
但有一朋友比弟兄更親密。
- 22.11 喜愛清心的人因他嘴上的恩言，
王必與他為友。
- 27.5 當面的責備強如
背地的愛情。
- 27.6 朋友加的傷痕出於忠誠，
仇敵連連親嘴卻是多餘。
- 27.9 膏油與香料使人心喜悅，
朋友誠實的勸教也是如此甘美。
- 27.17 鐵磨鐵，磨出刃來；
朋友相感也是如此。

以上可以說是「益者三友...友直、友諒、友多聞，益矣。」(論語季氏篇) 朋友對年輕人的影響力之強大深遠，無可估計。他們若學會交友，終身受用不盡。

智慧究竟是誰(1.20a)?

在我們再深入查考這場屬靈爭戰的攻防之前，我們先來看一看這位智慧(חֵכֶּמֶת x5)究竟是誰呢？陰性名詞，我們可以稱她為智慧婦人(Lady Wisdom)。² 她究竟是誰，吸引了學者們的注意力，華爾基(Bruce K. Waltke)博士在一篇論文裏特別討論這點。學者們說，她是(1)一位傳講悔改的講員，(2)善於教訓人的教師，

² 這個字只出現五次，另見詩49.3，箴9.1，14.1，24.7。但是HALOT將此字列在更常出現的חֵכֶּמֶת(x149)之下；伯28章、箴8-9章出現者為此字。

(3)勸慰者, (4)女神、有神位格(hypostasis), (5)女先知云云。

根據箴言1.20-33的釋經, 華爾基認為她是一位教師、女先知、具有神性的中保, 因此她的呼召「以最高的權柄、表達了屬神的啟示。」³

其實更清晰的答案就在箴言內。8.23-31啟示我們智慧的來源, 祂是由耶和華生出來的(24-26), 當神創造宇宙時, 祂是工師。換言之, 祂是與神同榮的子神。新約有不少經文啟示我們, 耶穌基督大有智慧(路2.40, 太13.54), 而且祂乃是智慧的化身(太11.19 智慧之子, 12.42 大於所羅門, 西1.15-17 首生者, 林前1.24 基督總為神的能力~智慧, 1.30 神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 西2.3 一切神的智慧都藏在基督裏, 西2.9-10, 1.19, 啟5.12 羔羊是配...智慧)。⁴

有了智慧之子, 神的靈很自然地成為智慧之靈(賽11.1-2, 弗1.17)。在系統神學裏, 我們常將神的母性歸於第三位格的神, 祂在創造時, 就像母親一樣地「運行(מְרַחֵם מְרַחֵם piel ptc absolute, x3)在水面上」。動詞「運行」在申命記32.11的用法—「又如鷹攪動巢窩, 在雛鷹以上兩翅『搨』(יִרְחֵף piel imperfect)展, 接取雛鷹, 背在兩翼之上」—明顯是母性的動作。在箴言1.20-33是智慧婦人第一次的發言, 祂猶如神的靈配合那位象徵父神者(1.8, 15), 在小子的心中工作, 直到這浪子回頭。祂是智慧的靈。

³ Bruce K. Waltke, “Lady Wisdom as Mediatrix: An Exposition of Proverbs 1:20-33,” in Roy B. Zuck, ed. *Learning from the Sages: Selected Studies on the Book of Proverbs*. (Baker, 1995.) 192-193, 202-204.

⁴ 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194-212 (箴言第八章註釋)。

第三篇 回應智慧的呼召(1.20-33)

劇烈屬靈爭戰(1.23-31)

明白了智慧婦人是誰，我們更有把握在這場小子心中的天人交戰，只要主願意，祂終必得勝。

智慧細細呼喚(1.24-25)

這個離家出去的兒子，現今的光景就像往遠方去的小兒子一樣，他的屬靈光景已經像極了他的損友(1.24-25)：

1.24我呼喚，你們不肯聽從；

我伸手，無人理會；

1.25反輕棄我一切的勸戒，

不肯受我的責備。

真是近墨者黑，小子已成了十足的愚昧人了。「^{4.18}他們心地昏昧...無知，心裏剛硬；^{4.19}良心既然喪盡，就放縱私慾，貪行種種的污穢。」(弗4.18-19) 因此面對智慧之靈的「呼喚...伸手...勸戒...責備」，他就是「不肯聽從...無理會...輕棄...不肯受」。

約翰·本仁(John Bunyan, 1628~1688)的名著天路歷程，其實就在寫他自己。書中主角基督徒的原名叫做從欲(Graceless)，人如其名，他過的就一種壞事做盡的生活，在家鄉以咒詛神和發假誓聞名。他退伍後娶了一個十分窮苦的基督徒為妻(1648)，有一主日陪妻子去聽道；信息給他印象深刻。崇拜後，他去玩遊戲：

突然一個聲音從天上急速地擊中了我的心：「你是要離棄你的罪進天國呢，還是要繼續犯罪下地獄呢？」我楞住了...舉目望天。彷彿心眼大開，我看見主耶穌在那裏俯視著我，很不高興的樣子。祂似乎在嚴正地警告我，將來有一天我必為...不敬虔的行為、受到懲罰。

之後，他依舊過了長達三年的紊亂生活(1650~1653)，智慧的靈沒放手，在他心中做拉鋸戰，直到他後來蒙恩了。

祂使萬事效力(1.26-27)

是否智慧的靈就罷手了呢？不，還沒完。就像浪子回頭的故事一樣，中場球賽才開始，因為智慧是「使萬事互相效力」的神(羅8.28)，祂是天命之主，興起「災難...驚恐...狂風...暴風」(箴1.26-27)，臨到這背逆的小子，讓他在痛苦中煎熬。而且當他在災難中翻滾時，智慧就「發笑...嗤笑」(26)，而且用了加強的代名詞「我」(אני)。這兩節的動詞用的是不完成式，說明那是持續不斷的動作，意味著苦難是一波接著一波的，直到小子折服下來，開始向神不斷地呼求、尋找神(28)，這兩個動詞也是不完成式，說明他在持續呼求神。

神的不答應、不叫他尋見(28，也是不完成式)，又是什麼意思呢？難道神在報復他先前的頂撞嗎？如果我們對比羅馬書1.24-32的話，在此我們兩度看見「神任憑他們」(羅1.24, 28)，神似乎不攔阻他們，容許他們墮落到底。然而箴言1.26-27話語的性質更多是神厲害的管教(參箴3.12，賽1.4-9)，我們的神真是烈火。

等他自覺有罪(1.28-31)

這大大受苦的小子現在如何了？他居然會「呼求...懇切的尋找」智慧(1.28 imperfect)！這是小子一生的轉捩點。他的苦難還沒有結束，1.31說，

所以必吃自結的果子，
飽嚙自設的計謀。(imperfect)

我們對照一下浪子，他的遭遇是如何的呢(路15.14-19)？

15.14既耗盡了一切所有的，又遇著那地方大遭饑荒，就窮苦起來。15.15於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個人；那人打發他到田裏去放豬。15.16他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飢，也沒有人給他。15.17他醒悟過來，就說：「我父親有多少的雇工，口糧有餘，我倒在這裏餓死嗎？15.18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裏

第三篇 回應智慧的呼召(1.20-33)

去，向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15.19}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

苦難是最好的教師，可以教會許多我們若不在苦難中、學不到的寶貴的功課。因此，以賽亞書30.20-21說，

^{30.20}主雖以艱難給你當餅，以困苦給你當水，你的教師卻不再隱藏；你眼必看見你的教師。^{30.21}你或向左或向右，你必聽見後邊有聲音說：「這是正路，要行在其間。」

智慧之所以顯為智慧，特別是在祂以逆境管教我們的時候。你可以說，祂躲起來了，好像何西阿書5.15所說的，

我要回到原處，
等他們自覺有罪，尋求我面，
他們在急難的時候，
必切切尋求我。

但另一面來說，就像以賽亞書30.20-21所說的，我們不但看見了教師，而且終於聽到了祂的聲音！⁵

1553年是本仁的新生年，有一天神的恩典從天上臨到他了：

我正穿過田野...突然，有一句話落進了我的心頭：「你的義是在天上。」頓時，我心靈的眼睛大開，我看見耶穌基督在

⁵ Bruce K. Waltke 在詮釋1.27-30時，以為小子沒第二次機會了，神在此是以牙還牙的報復(*lex talionis*)。他用「審判的終結」(“finality of judgment”)之概念，來涵蓋本小段。見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1:201, 210. 這點，我不以為然，正如我在釋經裏用何5.15來解釋箴1.28-31的深一層的意義。不是終結，而是神在選民身上工作的過程。1.32-33有所區分，不應一竿子統統打落下來。要有選民與被棄者之區分。

Tremper Longman III對這段經文的看法，與Waltke稍有不同。在末了，他以為智慧疾聲厲色之語帶來急迫性，呼召人悔改，免得走上不歸路。Longman, *Proverbs*. 113-114. 我同意這樣的詮釋。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神的右邊；我頓悟那才是我的義。...至此我的枷鎖解開了，鋼鐵般牢不可破的苦惱枯萎了，試探逃之夭夭。自那時起，神的可畏的話語不再困擾我。我興高采烈地回到家裏，為神的恩愛滿心歡喜。

本仁脫胎換骨了！

黑暗之後光明(1.32-33)

箴言1.20-33這段經文沒有刻畫結局，它就像一部小說留下一個懸疑，讓讀者自己去完成。真沒有結局嗎？有，在末了兩節。智慧之靈在此呼召：「你們當...回轉！」(1.23) 祂既是全能的神，祂「動了善工的，必成全這工...。」(腓1.6)

不錯，「背道」(32)大概是神家的兒女墮落的最後一站。如果神雷厲風行的管教和打擊，都勒不住他的話，或許神就鬆手，任憑他去了，結局是死亡，何等可悲。

藉苦難學順服

但是當一個小子在苦難中終於學會了愛慕知識、敬畏耶和華、聽勸戒、正視責備的話(參1.29-30)，他就是第33節所描述的人，學會順從主了，結局是「安然居住，得享安靜。」

不僅如此，智慧之靈還要在他身上做珍貴的工作：

看哪，我要將我的靈澆灌你們，

將我的話指示你們。(1.23bc)

第二句解釋第一句。約翰福音15.1-8描述神的兒女住在主裏一幅美麗的圖畫：「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5)

浪子學會順服主，表現在行動上，乃箴言1.33的寫照：

^{15.20}於是起來，往他父親那裏去。相離還遠，他父親看見，

第三篇 回應智慧的呼召(1.20-33)

就動了慈心，跑去抱著他的頸項，連連與他親嘴。^{15.21}兒子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15.22}父親卻吩咐僕人說：「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來給他穿；把戒指戴在他指頭上；把鞋穿在他腳上；^{15.23}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我們可以吃喝快樂；^{15.24}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又得的。」他們就快樂起來。

祈求結果榮主

可是如何多結果子，其中還有一個奧妙處(約15.7-8)：

^{15.7}你們若常在我裏面，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裏面，凡你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就。^{15.8}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

多美啊。這畫面正是參孫人生下半場的畫面，他上半場慘敗了，但是神賜給他第二次的機會。

參孫是拿細耳人，但他的生活卻極其非利士化，十足世俗之人的樣子，過著放浪的生活，浪費了澆灌在他身上的聖靈(士13.25, 14.6, 15.14)。當他得力的髮絡祕密被大利拉出賣，而且也被剷除時，耶和華的能力就離他而去，他就束手被俘。

參孫的重生是從非利士的監獄苦難開始的，人在鎖鍊下，心靈反而自由了。「他的頭髮...又漸漸長起來了」(士16.22)，不只他的力量回來了，神的靈肯定又澆灌在他心中，最大的不同是他變成一個會向神禱告的人(16.24, 28, 30a)，有主的話常在他心裏，他也因此向主祈求，為主結果子，好叫父神的名得到榮耀。

他向神求第二次的機會，神也賜給了。非利士人戲耍他，他反而「盡力屈身，房子倒塌，壓住首領和房內的眾人。這樣，參孫死時所殺的人比活著所殺的還多。」(16.30) 他以死敗壞了非利士人轄制以色列人的死權，生哀死榮。希伯來書11.34用「軟弱變為剛強」的春秋之筆來點評參孫的一生。主靈澆灌，主話充滿，

主旨成就。讓我們都回應智慧的呼召吧，過在地如天的生活。

2021/1/17, ACCCN

禱告

跟隨跟隨(*Follow On*. H320)

¹ 我今願跟隨耶穌 不論走何路
或是平坦大路 或是崎嶇窄途
既有救主親自相輔 我就不躊躇

一路跟隨耶穌 直到進天府
*跟隨 跟隨 我願跟隨耶穌
不論我往何處 我必跟隨主
跟隨 跟隨 我願跟隨耶穌
不論領我何處 我必跟隨主

² 我今願跟隨耶穌 不論在何處
或在明媚樂土 或在死蔭幽谷
既有救主親自照護 我就不感苦
處處跟隨耶穌 直到末一步

³ 我今願跟隨耶穌 不論時何如
或是陽光滿目 或是黑雲密佈
既有救主親自部署 我就無所顧
時時跟隨耶穌 一直到天府

Follow On. William O. Cushing, 1878

FOLLOW ON 12.12.13.11.Ref, Robert Lowry 1880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四篇 邁向寬闊之地(2.1-22)

經文：箴言2.1-22

詩歌：使我成祝福(*Make Me A Blessing.*)

- 2.1 我兒，你若領受我的言語，
存記我的命令—
- 2.2 藉著側耳聽智慧，
專心求聰明—
- 2.3 真的，你若呼求明哲，
揚聲求聰明，
- 2.4 你若尋找它，如尋找銀子；
搜求它，如搜求隱藏的珍寶，
- 2.5 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
並得以認識神；
- 2.6 因為耶和華賜下智慧，
知識和聰明都由他口而出；
- 2.7 他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
給行為純正的人作盾牌—
- 2.8 藉著保守公正的路，
護庇虔敬人的道。
- 2.9 那麼，你也必明白公義、公平、

正直、一切的善道。

- 2.10 智慧必入你心，
你的靈要以知識為美。
- 2.11 謀略必護衛你，
聰明必保守你，
- 2.12 智慧要救你脫離惡人的道，
脫離說乖謬話的人。
- 2.13 那等人捨棄正直的路，
行走黑暗的道，
- 2.14 歡喜作惡，
喜愛惡人的乖僻，
- 2.15 在他們的道中彎曲，
在他們的路上偏僻。
- 2.16 智慧要救你脫離淫婦，
就是那油嘴滑舌的外女。
- 2.17 她離棄幼年的配偶，
忘了神的盟約。
- 2.18 她的家陷入死地，
她的路偏向陰間。
- 2.19 凡到她那裏去的不得轉回，
也得不著生命的路。
- 2.20 因此，你必行走在善人的道上，
必守住義人的路。
- 2.21 因為正直人必在世上居住，
完全人必在地上存留。
- 2.22 惟有惡人必然剪除，
奸詐的必然拔出。

驚人恩典見證

約翰·牛頓(John Newton, 1725~1807)－驚人恩典(*Amazing Grace*, 1779)的作者－第一次嚐到生死危機，並觸發他說出一句驚人的話，「如果這樣做還支撐不住船的話，神會賜給我們憐憫的。」一個髒話滿口、無神褻瀆的年輕船員，居然會講這樣的話，把他自己都嚇住了。「許多年來，這是我頭一回渴望向神呼求憐憫。」從那一刻起(1748/3/10)，他改變了。船難持續到四月八日，他們才在愛爾蘭一處港口著陸。

在那三十天的船難裏，全船的人都在掙扎奮鬥，牛頓童年的母教發揮了威力。他的母親在他七歲那年就病逝了；然而母親(Elizabeth Scatliff Newton, 1705~1732)給了兒子最好的母教和代禱，在他四歲時就會讀大人的文章了，背誦許多經文、聖經故事、西敏士小教義問答、以撒·華滋的詩歌等。從他十歲被船員父親帶上航海後，這些屬靈的教育好像都凍結塵封了，直到他23歲時的這場海難，才將他澈底帶回到主前。在那船難後期的22天裏，應時的經文和故事湧上心頭，成為他禱告的根據和安慰的來源。牛頓見證了箴言裏「我兒」訓誨的益處和威力。¹

一氣呵成箴言

箴言第二章有22節，每節有兩行。它最奇特之處在於全篇是一個句子！² 它有22節也意味著本詩的「完整」。其中用許多連接詞將各節連接起來，這位父親將他的訓誨一氣呵成，諄諄教誨他所愛的兒子。中間要分段，委實不易。但我們誦讀再三，可以共鳴於華爾基(Bruce K. Waltke)博士的分法。³ 我參考他的意見，

¹ Jonathan Aitken, *John Newton: From Disgrace to Amazing Grace*. (Crossway, 2007.) 26-31, 75-84.

² 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118, 122.

³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分為三段:

- 2.1-11 論兒子品格的發展(Development)
- 2.12-19 論兒子得勝的釋放(Deliverance)
- 2.20-22 論兒子安住應許地

這個分法的亮點是看見了兒子日後進入社會，可以面對各樣的邪惡與試探，並能靠主得勝過的原委，是父親早年就重視兒子品格的培育，這是前十一節的重點。兒子一生要走的道路，都可以看見父親的背影。

智慧發展品格(2.1-11)

這位父親迫切地呼籲兒子要渴求智慧:

- 2.1 我兒，你若領受我的言語，
 存記我的命令—
- 2.2 藉著側耳聽智慧，
 專心求聰明—
- 2.3 真的，你若呼求明哲，
 揚聲求聰明，
- 2.4 你若尋找它，如尋找銀子；
 搜求它，如搜求隱藏的珍寶，
- 2.5 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
 並得以認識神；

誘導小子渴求(2.1-5)

注意這些連接詞：若(וּסֵ) ... 若 ... 若 ... 就(יֵסֵ) ... 。或許父親是現身說法，分享他如何得著人生智慧的祕訣，這是一串條件子句，

216-217. Tremper Longman III 分為四段：聽父言(1-8)，智慧培育良心(9-15)，智慧保守他遠離外女(16-19)，結果(20-22)。見Longman, *Proverbs*. 118.

第四篇 邁向寬闊之地(2.1-22)

描述人要如何追尋智慧。八個動詞除了一個不定詞構句(聽 2a)外，都是未完成式，你可以感受到那種鏗而不捨的追求嗎？父親講這些勸勉，也絕非只講一次，而是經常耳提面命，尤其是抓住機會來教育兒子。這樣，他看見兒子的智慧漸漸地建立起來了。

父親的訓誨就像陽光一樣，將神的話語照進他稚嫩的心靈，逐漸地兒子開始明白那些道德教訓的重要性。不只如此，父親愛慕賜下誠命的神的熱力，也感動了兒子的心，也開始會「時常切慕你的典章」(詩119.0a)，當智慧在他的心中成熟了，遇到事情要做道德判斷時，他自然會順服主的誠命而遵行。

第五節是結果子句，由「就」(יִשְׁ)呼應前面的「若」。在兒子內在渴慕智慧的心被挑動起來以後，漸漸地，他也「敬畏耶和華...認識神」(5)。敬畏是敬而遠之，認識卻是親而近之。一是震撼於神的無限的聖潔，另一則是親炙於神的浩大的慈愛。能夠叫兒女敬畏神又愛慕祂，庭訓算是初步成功了。如果耶穌貴為神子，祂的智慧也是隨著祂的身量一齊成長的話(路2.52a)，我們豈非更需要好好順服並學習了。

上海灘的傳奇

十九世紀上海急速發展成為國際性大都市，留下了許多上海灘的故事。當時號稱「五金大王、火油董事」的葉澄衷(1840~1899)發跡的故事，十分勵志。

他來自(寧波市)鎮海的窮苦人家，沒讀什麼書，但是自幼母教甚嚴，養成他許多的好德行。來到上海灘，他做舢板的生計，往返大洋船和灘頭，為商人擺渡謀生。

有一天，英國洋行經理勞勃生，由他擺渡到浦東楊家渡，匆匆離去，將公事包遺忘在船艙裏了。葉澄衷後來發現不得了，有巨額洋鈔、支票簿、憑證本等貴重文件。怎麼辦？他想失主焦急，一定會回頭找，便決定原地等待。等到太陽西下，才看到失

主趕來，他將失物歸還。勞勃生喜出望外，為表感激，抓出大把洋錢塞給葉。但葉堅拒不收，因為在家時母親常說，「人窮志不能窮。昧良心的事那能幹呢？失物歸還原主是應當的。」擺渡到了蘇州河口，勞勃生仍不肯離去，非要酬謝不可，兩人就這樣拉拉扯扯，路人看了都感動。

後來他們成為朋友，勞勃生的提議，葉接受了；他提供小五金供葉澄衷代銷，銷後再結算本金。葉的生意自此做開了，不只如此，葉稍有能力，就幫助週邊的可憐人，尤其創辦澄衷蒙學堂(1899)，讓失學孩童可以讀到書。然而他一生的商賈或慈善不論做得多大，其根基是母教的「誠實愛人」，即使他是出生自窮苦人家也罷！

智慧從上頭來(2.6a)

這句子沒有完，第六節第一個連接詞是「因為」(יִּי)，是為解釋上句(5)，小子為何學會敬畏耶和華，得著認識神的智慧。不錯，是因為父親帶動了兒子渴求得來的(1-4)；但那只是看得見的一半，還有看不見的另一半，乃是因為主啟示我們的，乃神的恩賜，全然出於神的恩惠(6)：

2.12 這樣看來，我親愛的弟兄，你們既是常順服的...就當恐懼戰兢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2.13 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裏運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2.12-13)

如果你把人得智慧看成神人合作，你就錯會了握有主權恩惠的神、祂是如何疼愛我們了。你每次發動汽車時，難道是車子的引擎和電動器合作，而成功地發動汽車的嗎？不，都是電動器用起始力量將汽油點燃、帶動引擎的。

腓立比書2.12-13說到這奧祕：神永遠是在我們心中百分之百地帶動我們，看我們的順服有多少；我們越順服祂，被祂帶動的百分比就越多。不過其終極的目的都是「為要成就祂的美意。」

第四篇 邁向寬闊之地(2.1-22)

原來是智慧是從上頭賜下來的！有了這樣的認知，我們就要分辨，因為有的時候它是摻雜的，甚至是攪擾的，雅各書說：

3.13你們中間誰是有智慧有見識的呢？他就當在智慧的溫柔上顯出他的善行來。...3.17惟獨從上頭來的智慧，先是清潔，後是和平、溫良、柔順，滿有憐憫，多結善果，沒有偏見，沒有假冒。3.18並且使人和平的，是用和平所栽種的義果。

主耶穌講的話一點也不錯：「所以，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太7.20) 智慧必須是從上頭來的，正如箴言2.6所啟示的，雖然人要努力追求它，但它同時必定是從神的口中而來的。如果不是呢？雅各書3.14-16警告我們：一旦我們所以為的智慧有了苦毒、嫉妒、紛爭、誇口、謊言，結果是帶來擾亂和破壞的話，「這樣的智慧不是從上頭來的，乃是屬地的、屬情慾的、屬鬼魔的。」(3.15) 求主憐憫我們，我們自己思想、說話、行事都要在主的光中一再過濾，好叫從上頭來的智慧在我的心中作主。這話是為我們自省用的，是為我們自己讀的。

智慧精采豐富(2.6-8)

智慧就像七彩的自然光線一樣，它本身也是精采豐富的，因此箴言用了許多同義詞來述說它：知識、聰明、真智慧、訓誨、靈敏、謀略、學問、智謀、言語、命令、明哲等等。

第七節提到一個特別的詞：真智慧(תוֹשִׁיָּה x12)，⁴ 此字連HALOT都承認字源不確定，學者認為它的意思應是「提升既有的實存，激發出某些事物出來，容許成功的結果產生」，在這樣的意義下，此字意味著「聰明、技巧，行動中的靈巧等等」。和合本譯為「真智慧」，KJV, NASV, ESV譯為「整全的智慧」

⁴ 見伯5.12, 6.13, 11.6, 12.16, 26.3, 30.22, 箴2.7, 3.21, 8.14, 18.1, 賽28.29, 彌6.9等處。最好參見各譯本，更能明白它的意思。

(sound wisdom), NIV進一步譯為「勝利」(victory), 華爾基譯為「成功」(success), Longman譯為「機智橫溢」(resourcefulness)。

在這樣的界定下, 我似乎看到約瑟、但以理等人真是擁有「真智慧」, 他們「機智橫溢」, 在異族複雜的宮廷中, 為神國、也為他們所服事的異邦, 創造成功勝利的績效。這智慧連尼布甲尼撒大帝都佩服但以理說, 「你裏頭有聖神的靈。」(但4.18) 法老也承認約瑟的獨特在於, 「有神的靈在他裏頭。」(創41.38)

品格塑造小子(2.9-11)

第九節開頭有一個重要的連接詞「那時」(זֶה), 第9-11節可以說是智慧在小子身上所營造出來的結果。他成為一個「虔敬人」(יִרְאֵה 8b), 這個字你一看就知道源自「盟約之聖愛」一字(דִּקְדָּה), 可以譯為「盟約伴侶」(covenant partners -- Longman), 他們是向神的盟約「忠誠之人」(loyal ones -- Waltke)。

這樣的人箴言2.7用「正直」(יֵשֶׁר)和「純正」(תָּם), 來描述他們的品格, 這兩字合用是神給約伯的評價: 「烏斯地有一個人名叫約伯; 那人完全/純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伯1.1)

父親知道, 當兒子還在家中時, 他不只要訓誨他, 誘發他追求智慧, 更重要的是要看見好品格開始塑造在他身上了。「公義、公平、正直」都是重要的美德, 不只如此, 加上「一切的善道」(9)。品德是內在的, 若不實行出來, 就不算數。

第10-11節以「因為」(כִּי)為句子的起頭, 說明上述的品格, 乃是智慧進入人心所要做的工程。「智慧...知識...謀略...聰明」在我們心中的運作, 第一要塑造我們屬靈的品格, 第八節舉了三樣, 當然品格不只這三樣, 聖靈九果等皆是。

約瑟靈性美好

摩西、約瑟、撒母耳、但以理等信心偉人, 都是小時就離開

第四篇 邁向寬闊之地(2.1-22)

家庭，可是爾後在人生路上所呈現出來的品格，卻是驚人的美麗堅定。約瑟約在六歲後，母親生弟弟時死於產難，但我相信拉結給他的管教，讓他終身受用不盡。這個兒子是她用禱告求來的，她也必以禱告的心來管教他，雖然只有短短六年多不到的時光(創35.16-20)。⁵

在他十七歲那年，被兄長們謀害，投入坑中，原是死路一條，後來在猶大的勸說下，不如把他賣給商旅吧。他雖然逃過死劫，但變為奴隸了，翻不了身了(創37章)。我們在他身上嗅不到他心中有仇恨苦毒，反而是看到神與他同在，不論是在主人家中為奴、還是在死牢中(39.2, 6, 21, 23)。日後他因著為法老解夢成功，一夕之間平步青雲，高升為宰相，結婚生子，就為長子取名為瑪拿西，意思是說「神使我忘了一切的困苦...。」(41.51)

39歲那年全地大饑荒，兄長們來買糧，給了他絕佳的機會可以報復，但他赦免他們(45.5-8, 50.19-21)。然而在赦免的過程中，約瑟非常有智慧地帶領兄長們一一悔改，他看到他們：(1)良心甦醒了，為從前出賣約瑟一事痛悔；(2)不再愛錢了，看到不當得的錢會害怕；(3)不再嫉妒父親所疼愛的么弟；(4)猶大的捨己，出於對老父親的忠誠，他們不再騙父親了。約瑟公開赦免是通過這四個測驗，才給予的，也符合「公義、公平、正直」的原則。對兄長們也有屬靈的好處，就是他們的品格也因此匡立了。

智慧光照良心(2.12-15)

第12節起，進入這章經文的第二大段(2.12-19)。第一個字眼是介係詞⁵，加上其後的不定詞構句，表達目的，和合本譯為

⁵ 在創35.19沒有繫年，說明拉結死的歲月。但我們可以由雅各年譜算出她的死是在1909 BC以後。該年雅各結束巴旦亞蘭二十年的寄居歲月(創31.38, 41)，而歸回迦南地。拉結是在他們歸回以後過世的。約瑟是出生在1915 BC，算起來在他的母親拉結過世時，他至少有六歲。

「要救...」(תְּצַלֵּנִי), 十分到位。

2.12-19和前不一樣了, 小子上路了, 進入社會了, 單飛了, 他要遇見許多的試探, 內在的品格現在要受到嚴肅的考驗。2.12-15用了許多詞描述社會的真相: 惡道、乖謬、黑暗、作惡、乖僻、彎曲、偏僻。小子要在社會的現實中怎樣得勝呢? 他的品格已經建立了, 但是現在要親上戰場爭戰, 看看他是否能經得起試驗。

智慧的靈是否就袖手旁觀了呢? 不, 祂更加積極地在小子心中工作:

智慧必入你心,
你的靈要以知識為美。(箴2.10)

這兩個動詞都是未完成式, 說明它是持續不斷的動作。這裏的「心...靈」尤其指的是小子的良心; 這樣, 智慧的靈光照他的良心, 使他的良心明亮, 可以做正確有力的道德判斷。⁶

兄長良心甦醒

約瑟的十個兄長們, 是那一個倡議要殺害他的? 約瑟和他們不太在一起的, 他會將兄長們的惡行報告給父親, 加上父親又偏愛他, 特別給他做了一件彩衣, 使得他們嫉恨他。後來約瑟又做了兩個夢, 他偏偏又說出來, 不是遭致人恨嗎? 等到約瑟奉父命去找哥哥們以報平安時, 兄長們的殺機就出現了。

是十個人都要殺他嗎? 流便和猶大都反對的。我認為倡議者是西緬, 他被約瑟挑出來拘禁(創42.24)。十兄長來埃及買糧時, 約瑟故意控告他們是奸細, 而將他們逮捕入獄三天。一下獄, 他們十人的心防就崩潰了, 居然在裏面認罪悔改說,

⁶ 參Longman, *Proverbs*. 118. 作者在分段時, 說2.9-15乃智慧在培育良心。

第四篇 邁向寬闊之地(2.1-22)

42.21我們在兄弟身上實在有罪。他哀求我們的時候，我們見他心裏的愁苦，卻不肯聽，所以這場苦難臨到我們身上。」

42.22流便說：「我豈不是對你們說過，不可傷害那孩子嗎？只是你們不肯聽，所以流他血的罪向我們追討。」

22年過去了。良心的追訴期是一直持續，直到永遠，除非向主向人認罪、得蒙赦免。

當然，後來他們把約瑟從深坑中拉上來，賣給以實瑪利商旅，賺了二十舍克勒銀子，十兄弟用山羊血染的彩衣騙老父親說，「約瑟沒了。」(創42.36, 37.32) 這一騙就騙了22年，這個謊言在約瑟將他們下獄三天時，終於撐不下去了，他們的良心受不了，在苦難中，神的話厲害地光照他們的良心。他們彼此認罪了，沒想到站在一旁的約瑟聽得懂他們的希伯來語。約瑟感動得哭了，他們總算有良心，認罪了(創42.23)!

關鍵在乎良心

文士和法利賽人逮到一個淫婦(奇怪沒有姦夫)，給耶穌出難題，看祂怎樣審斷。耶穌彎著腰，地上畫字。我相信是在寫十誡。就在他們不住逼問主時，主向他們挑戰說：「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然後繼續在地上畫字。這應是象徵性動作，象徵什麼？象徵智慧的靈在人心裏寫十誡，光照他們控訴人者，自己沒有罪嗎？結果呢？約翰福音8.9說，「他們聽見這話，就從老到少，一個一個地都出去了，只剩下耶穌一人，還有那婦人仍然站在當中。」

在KJV所根據的古卷希臘文新約，在8.9還有一句異文，「他們自己的良心既然受到責備」，圓滿地解釋了那班人為何從老到少一一離去了。

智慧的靈若要幫助小子，最好的做法就是在他面臨道德抉擇時，多多光照他的良心，這樣，他的品格就可活出父親常教導的

誠命了。

即或不然信心

面對巴比倫帝國拜金像的命令，但以理的三友堅拒向偶像下拜。尼布甲尼撒大王向他們下最後通牒，若再不下拜，就要投入火窯。他們面對帝國的乖謬與黑暗，仍然拒絕，而且說，

3.17我們所事奉的神能將我們從烈火的窯中救出來。王啊，祂也必救我們脫離你的手；3.18即或不然，王啊，你當知道我們決不事奉你的神，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但3.17-18)

三友和但以理四人都擁有美好的靈性，在此試煉中，智慧的靈會多多進入他們的心中—尤其是良心—光照他們，使他們看見神的榮耀與誠命的聖潔，激發他們持守愛主之情，而為主做下最正確的判斷；這是三友勇氣的來源。他們不但得勝，而且得勝有餘，「火無力傷他們的身體，頭髮也沒有燒焦，衣裳也沒有變色，並沒有火燎的氣味。」(但3.27)羨慕嗎？

這是我的立場

1521/4/18神聖羅馬帝國的沃木斯國會上，冠蓋雲集，皇帝、顧問、羅馬教廷代表團、德意志七選侯、王公貴族等都在場。皇帝代表要求路德收回他在1517/10/31於威騰堡大學教堂門上所張貼的九十五條。何等大的壓力！路德幾經掙扎，最後說：

除非我折服於聖經的見證或清楚的理性...我只被我所引的聖經捆綁，我的良心只受神的話拘束。我不能、我也不願收回任何事物，因為違背良心而行是危險且不對的。我無法另做他事，這是我的立場，願神幫助我。阿們。⁷

⁷ 最後的這句話—“*Hier stehe ich, ich kann nicht anders.*”—沒有當時見證者的記述。本書作者引自 Karl Kaulfuss-Diesch, ed., *Das Buch der Reformation*,

第四篇 邁向寬闊之地(2.1-22)

這一席話催生了近代歷史，重寫了教會的軌跡。宗教改革也因此確立了**唯獨聖經**的原則；加上**惟獨基督**、**唯獨信心**、**惟獨恩典**和**唯獨神榮**，宗教改革的五大基本原則成型了。

智慧抵擋試探(2.16-19)

小子步入世界，走出了安樂窩，不但有金錢和權力的誘惑，更有情色的試探。第16節一開始也是和第12節一模一樣的不定詞構句「要救你脫離」(תְּצִילֶנִּי)，表達目的。關於這方面的試探，在箴言第五章會更專一講。「外女」指著妓女說的。

約瑟賣入波提乏家中為奴時，年方十七歲，正是他血氣方剛的年紀。創世記39.6給他的容貌，留下了一筆：「約瑟原來秀雅俊美。」糟了，引來了主母的誘惑。先是眉目傳情，然後不知恥地說出來，要約瑟和她犯罪。他就是拒絕不依，並且曉以大義。可是試探卻是「天天」發生的，所以約瑟必須時刻儆醒，而且採取了一個十分智慧的做法，就是「不和她在一處」(39.10)。

結果主母抓住一個機會要強迫他，但他逃出去了，可惜衣服被她拉了去－這就成為主母誣告他的證據，約瑟百口莫辯，下了死牢。

約瑟只要妥協一點，就可以逃過死牢，可是如今他不但是奴隸，而且是蹲在死牢裏的奴隸，看來一點盼望都沒有，每下愈況。可是有一點是可圈可點的：他的良心是清白，是明亮的，是活在神同在面前的(39.21, 23)。他是得勝試探者，主在天上有多高興啊。

Geschrieben von Mitlebenden. 2nd ed. (Leipzig, 1917.) 168-169. Diarmaid MacCulloch在他的Reformation: Europe's House Divided (2003)裏，將此句歸於Georg Rörer (路德選集的編者，1492~1557)；他用這句話來總結路德的答辯。

他在牢中待了多久呢? 或長達13年! 到他三十歲時, 神的時候到了, 他一夜之間變為宰相, 太傳奇了。在這十多年神在歷煉他, 叫他信得過神曾經賜給他的兩個異象: 禾捆與日月星辰向他下拜之異象(37.5-8, 9-10)。從前南非總統孟德拉(1918~2013)關監27年後(1962~1990), 出來了, 有人說, 關不住了, 因為孟德拉已經成為巨人, 小監獄容不下他了。同樣的, 死牢關不住約瑟了, 因為他在靈裏長大成熟了, 容不下他了, 屬靈巨人成型了, 時候到了, 神就將放釋他出來。

安住應許之地(2.20-22)

第20節一開始是一個連接詞「因此」(אֲנִי), 這最後一小段是結論。第21-22是詮釋第20節的。三節的動詞都是未完成式。主要的圖畫在第21-22節, 這是申命記28章長達69節的咒詛與祝福經文的濃縮版。智慧的靈最終要引領我們進入應許之地, 並安息在那裏, 這是蒙福的畫面。我們是「虔敬人/盟約伴侶」(8b), 必須順服神的誠命過生活。一個安息於應許之地的人, 他同時是「行在善人的道, /守義人的路」的人。

這個結論的意義, 我們從所熟悉的主禱文(太6.9-13), 很快地就可以掌握住。「在地如天」的意思很明白地告訴我們, 我們所承受的應許之地, 就是今日所住的現實世界。神不是叫我們立刻被提到天上去, 而是吩咐我們去聖化這個世界。主禱文的世界裏有饑荒、失業、天災、瘟疫、戰爭、人際衝突、各樣的試探, 甚至屬靈仇敵凶惡的攻擊, 正如箴言2.22提到有「惡人...奸詐的人」之攪擾; 但我們在其中生活就是爭戰, 堅持「行在善人的道, /守義人的路」, 經歷神諸般的扶持, 直到人都尊主名為聖、主的國降臨、主的旨意行。

我們的「眼必見王的榮美, 必見遼闊之地。」(賽33.17) 「耶和華現在給我們寬闊之地, 我們必在這地昌盛。」(創26.22) 中國

第四篇 邁向寬闊之地(2.1-22)

傳統的政治學思想是內聖外王，五千年歷史中有這樣的人嗎？孟德拉關了27年，走出來時不但是政治巨人，也是道德巨人。他在獄中時，獄官對他很壞，歧視並虐待他；等他釋放出來，之後成為總統時，那位獄官嚇死了，總統會秋後算帳嗎？一點也不，孟德拉赦免了他，和他做朋友。他愛南非國的每一個人，白人和黑人都在他心中。約瑟走出監獄時，進入了寬闊之地，寬闊在於他的心中有多寬闊。願主賜福聽道的您。

2021/1/24, ACCCN

禱告

使我成祝福(*Make Me A Blessing*. H634)

¹ 在人生紛歧曲折途徑中 多人正疲倦困頓
黑暗籠罩快將真光照明 使憂傷者得歡欣

*使我成祝福 使我成祝福 願主榮光從我四射
使我成祝福 這是我禱告 願有人今日從我得祝福

² 將主赦罪大能並祂大愛 儘速向人廣傳揚
這些在你身若時刻真實 別人即將歸救主

³ 我給因主曾白白賜給我 我愛因主曾愛我
願我真成為無助者之助 使我完成祂託付

Make Me A Blessing. Ira B. Wilson, 1909

SCHULER 10.7.10.7.Ref. George Schuler, 1924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五篇 淚斑也帶愛的光彩(3.1-12)

經文：箴言3.1-12

詩歌：倚靠耶和華真有福(*Blessed Is He that Is Trusting the Lord.*)

- 3.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¹
 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
- 3.2 因為它們必將長久的日子、生命的年數
 與平安，加給你。
- 3.3 不可使慈愛、誠實離開你，
 要繫在你頸項上，
 刻在你心版上。
- 3.4 這樣，你必在神和世人眼前
 蒙恩寵、有聰明。
- 3.5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
 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
- 3.6 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
 祂必指引你的路。
- 3.7 不要自以為有智慧，
 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

¹ 3.1法則：或作「指教」。

- 3.8 這便醫治你的肚臍，
滋潤你的百骨。
- 3.9 你要以財物和一切初熟的土產
尊榮耶和華。
- 3.10 這樣，你的倉房必充滿有餘，
你的酒醪有新酒盈溢。
- 3.11 我兒，你不可輕看耶和華的管教，
也不可厭煩祂的責備；
- 3.12 因為耶和華所愛的，祂必責備，
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

命令應許交替

以「我兒」之稱呼來開始父親的教誨，在箴言1-9章出現了有15次之多(1.8, 10, 15, 2.1, 3.1, 11, 21, 4.10, 20, 5.1, 20, 6.1, 3, 20, 7.1)；也用「眾子」一語(4.1, 5.7, 7.24, 8.32)。讀起來真是用心良苦，諄諄教誨。按著華爾基(Bruce K. Waltke)博士的研究，箴言的第一大段落(1-9章)一連串的教誨，共有十個講演，序言(1.1-7)和結尾(9.1-18)，以及兩個插曲(1.20-33, 8.1-36)、一個附錄(6.1-19)。²

在這一連串頻頻的呼籲裏，表面上聽來，似乎是父親在不斷地重覆他的教訓，但是你仔細地讀的話，這些訓誨是有節奏的，在進步的。譬如說，父親在開場白(1.1-7)以後，首先教導小子在人生路上學會聆聽(1.8-19)。智慧的靈在小子心中共鳴父親的教誨(1.20-33)。父親在第二章講述第三篇講演，重點是小子品格的塑造，惟有如此，他才可以安然居住在應許之地，承受恩約的祝福。

²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xi-xvi。

第五篇 淚斑也帶愛的光彩(3.1-12)

在這樣的氣氛之下，父親繼續他的教誨，講述第四篇講演(3.1-12)。這段經文的一大特色是，奇數偶數節的動詞祈使/祈願式(imperative, jussive)和未完成式(imperfect)，交互使用。³ 順服父親的教誨，將會帶來所應許的福氣。3.5-10三小段分別強調信靠神、敬畏神、尊榮神的重要性，是本段的核心。是否小子放飛以後，就真的在天路上步步高陞呢？人性告訴我們，不可能！成聖的曲線是震盪上升的，因此結尾(11-12)顯得十分獨特，父親勸誨小子，不可輕看神的管教，因為管教是神對我們最深的愛；不易為小子所辨識，但它不可或缺，乃是神的兒女的標誌。

大孝尊親蒙福(3.1-4)

我們在3.1-2裏看到第五誡的話出現在其中。能做到3.1的話，就符合了第五誡的孝道，並得享神所應許的福氣；就正是保羅所說的，「這是第一條帶著應許的誡命。」(弗6.1-3，參出20.12，申5.16)

大孝在於尊親(3.1)

曾子在禮記祭義篇裏的話，也回應聖經的教訓：「孝有三：大孝尊親，其次弗辱，其下能養。」(參論語為政篇的子游問孝。)然而在後現代打破一切權柄的今日，要貫徹「大孝尊親」的第五誡，實屬不易。可是它所帶來應許的祝福，千古不變。

³ 然而3.4的動詞(נצַר, qal imperative)卻是祈使式，但是「它的內容最好領會為順服的結果，而非呼籲小子去順服。亦即說，本節最佳的領會乃是，在前面這條順服的路上意味著，在神和世人眼前，你會發現恩寵和美名(לְשׂוֹן)。」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133. 在偶數節出現祈使式，是很奇特。Bruce K. Waltke也說，「祈使式的『發現』(נצַר)使得這個應許更為強調與生動。」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p. 242. 還有，3.6a也是祈使式，它與3.5的動詞一同構成勸勉的話，3.6b才是其直述句。

3.3-4的話也回應了以色列人世世代代最重視的「你要聽」(參申6.4-9 $\nu\eta\psi$)。敬畏神是尊親終極的表現，因為祂是我們的創造主(參創2.7，路3.38c)。申命記6.8要神的百姓將誡命「繫在手上為記號、戴在額上為經文」，箴言3.3c則說要「刻在你心版上」。

身教言教並重

這位小子很有福，他有父親諄諄教誨他。3.5-10有三小段，形成是本段的核心，分別強調信靠神、敬畏神、尊榮神的重要性。但不是每一個神的兒女都有這樣的福份。撒母耳斷奶以後，就被送到聖所學習服事神，誰來教育他神的話呢？祭司以利嗎？不太可能。他的兒子嗎？那是反見證，不教小撒母耳最好。誰來教育他呢？只能指望在聖所服事的敬虔人了(參撒上2.21b, 26)。

那麼雅各(2006~1859 BC)呢？應當是以撒，還有利百加。不錯，亞伯拉罕(2166~1991 BC)晚年和雅各重疊有十五年之久，可是不住在一起，祖輩也很老了，大概不會跨代教育。我們在創世記裏似乎看不見這位愛吃美味的父親，給過雙胞胎有什麼好的口傳教育之記錄。利百加就別說了，盡是負面教育；日後，雅各還要抹去那些錯誤的教導。

守約施愛的神

可是羅馬書3.1-4a說：

3.1這樣說來，猶太人有甚麼長處？割禮有甚麼益處呢？3.2凡事大有好處：第一是神的聖言交託他們。3.3即便有不信的，這有何妨呢？難道他們的不信就廢掉神的信嗎？3.4a斷乎不能！

割禮對雅各有好處嗎？有。他即使不明白，但是神一直記念他是恩約下的百姓，就守約施慈愛在他身上。

第五篇 淚斑也帶愛的光彩(3.1-12)

雅各自小生活在父親家，肯定聽了不少祖父亞伯拉罕一生所走的信心道路的聖言(羅4.9-22，來11.8-19)。這些是雅各最好的屬靈教育之素材。雖說他的父親以撒不若亞伯拉罕有那麼豐富多姿的靈歷，但是仍不乏身教，這是記載在創世記26.12-33的事跡，挖了許多活水井的經歷，他在謙讓之中步入寬闊之地，連昔日的敵人都來和他立約言和(參箴16.7)。

專心靠主引導(3.5-6)

我們就從雅各身上來看這一大段的經文。雅各一生的坎坷，跟他所受失敗的母教有關。

不可全怪母教

利百加是典型偏心的母親，給雅各的教導盡是錯誤的。母親沒有尋求神的引導；兒子成年了自有他自己的責任，要好好地活在主面前，不能一味地推諉到母親的身上。⁴

猶大國自分裂後第一位敬虔君王亞撒，他會有敬虔的父母親嗎？沒有。當時影響全國最厲害的人是瑪迦太后，可是亞撒卻從他的先祖大衛身上學習敬畏神的正道，而且戮力遵行(王上15.9-15，代下14.1-5，16)。同樣的，希西家王的父親亞哈斯王也是拜偶像的(王下16.1-4，18.2)，但他效法大衛王的正道。我們從敬虔君王身上看到同一個道理：身在選民國度，人人都有責任抉擇正道，不當全都怪罪他的父母親。

雅各重修學分(3.5-6a)

雅各身在選民家中，認識耶和華的知識並不會缺少；這些足以讓他學會好好依靠主，走他一生的道路，正如箴言3.5-6所說的：

⁴ 參雅各年譜。他一生147歲，出走去巴旦亞蘭時，他已77歲矣。

- 3.5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
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
3.6 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
祂必鋪平/修直你的路。

可是我們看到雅各一生的道路崎嶇不平，為什麼？這處經文解答了一切：他盡在依靠自己的聰明，不認定主，也不依賴主。

雅各先用紅豆湯騙哥哥長子的名份，又用詭計騙來長子的祝福。神是要將長子的名份與祝福賜給他的，這是神在萬古之先的預定，不是他可以行騙騙來的；行騙反而攔阻了神的賜福。雅各出逃巴旦亞蘭二十年，在彼受苦，是他欺騙兄長的結果。

父母少管教的雅各，到了巴旦亞蘭，神開始在雅各身上做細膩的工作。他的舅父拉班可是個中高手，比雅各更厲害。他同意在雅各為他幹活滿了七年後，把女兒拉結許配給他。於是「雅各...看這七年如同幾天。」(創29.20) 結婚當晚，拉班肯定是把雅各灌醉了，然後用利亞掉包。等到洞房花燭夜醒來，雅各才知道被騙了。拉班說，沒有姊姊未嫁，就先嫁妹妹的道理。一週之內，連娶兩妻，是雅各一生婚姻不幸福的原因。到了這個時候，他還能用腳踢刺嗎？他只能「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祂必叫你高升。」(彼前5.6)

在這自己卑微的時候，他的學習就是箴言3.5-6的功課，這是神的兒女的基本功課，現在雅各必須補課，而且他先要除去從前錯誤的人生觀，也與早年錯誤的母教有關。首先必須刪去，好重新學習正確的人生觀。這個刪去與改正，不是一朝一夕就改變過來的，它是一個冗長的過程，就如同它的建立也是冗長的過程一樣，它涉及一個人的品格塑造。「江山易改，本性難移。」現在神在雅各身上所做的工程正是這樣的大工程。曠日費時，但是值得的，因為新造的品格可以存留到永世！

人生路修直了(3.6b)

神在雅各身上的管教，不是在他二十年後離開巴旦亞蘭就中止了，不，更深的管教還迎向他。伯特利的神呼召雅各回到應許之地去，他順服神回去了(創31.12-13) 然而自從踏上故土以後，發生一系列的事件，都是錐心之痛：示劍屠殺(創34章)、拉結死(35.16-20)、流便亂倫(35.22)、失去約瑟(37.31-35)、再失去便雅憫的威脅(42.36-38)。請諸位仔細讀雅各對這些事件的反應，證明這個人變了，他真是以色列，一個「與神摔跤的人」(32.28)。因著大能的神在他生命中最頑強的部份摸了一下，他的老我癟了，屬靈的天亮了，他的靈命反而得勝了！

人生到此，峰迴路轉，箴言3.6b的奇蹟出現了：「祂必鋪平/修直你的路。」約瑟「復活」了(創45.21-28)，饑荒立刻解決了(45.11)，神在夜間異象中差派他率領全族下埃及去，因有神的大計劃(46.2-4)。

真神竟在這裏！(3.7-8)

這大段經文的三個核心功課是：信靠神、敬畏神、尊榮神。現在我們看第二項：敬畏神。箴言1.7開宗明義就明說了，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
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

出身在選民之家，雅各卻自小只是個名義上的神的兒女，並沒有真正成為敬畏神的人；難怪他「倚靠自己的聰明」，沒有「認定」耶和華。

天梯異象見主

當他出走別是巴，到了一個地方，在夜眠時，神向他顯現，這也是雅各一生第一次與神面對面的經歷。他看見天梯異象，不過最重要的是「耶和華站在梯子以上」，並且賜他應許，與他同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在，領他歸回這地。雅各醒過來就說，「耶和華真在這裏，我竟不知道！」他動了敬畏神的心說，「這地方何等可畏！這不是別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門。」(28.13, 16-17)

雅各一生有六次遇見神，看見屬靈的異象，這是他的人生最寶貴的資產：

伯特利(77歲)	天梯異象(創28.13-17)
哈蘭(97歲)	神呼召他歸回伯特利(31.12-13)
毘努伊勒(97歲)	面對面看見了神(32.27-29)
示劍(?)	上伯特利去(35.1)
伯特利(?)	再次肯定恩約(35.9-13)
別是巴(130歲)	差派雅各一家下埃及(46.2-4)

雅各真正開始走天路，是從他在伯特利遇見神開始(參何12.4)，這一次的異象對他是何等的重要，他第一次學習什麼是「敬畏神」。從此，他開始脫離「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之光景，而步入智慧的開端。

二十年的熬煉

他在巴旦亞蘭的二十年，是熬煉的歲月，我們聽聽他對拉班所說的話(創31.38-42)：

31.38我在你家這二十年，你的母綿羊、母山羊沒有掉過胎。你群中的公羊，我沒有吃過；**31.39**被野獸撕裂的，我沒有帶來給你，是我自己賠上。無論是白日，是黑夜，被偷去的，你都向我索要。**31.40**我白日受盡乾熱，黑夜受盡寒霜，不得合眼睡著，我常是這樣。**31.41**我這二十年在你家裏，為你的兩個女兒服事你十四年，為你的羊群服事你六年，你又十次改了我的工價。**31.42**若不是我父親以撒所敬畏的神，就是亞伯拉罕的神與我同在，你如今必定打發我空手而去。神看見我的苦情和我的勞碌，就在昨夜責備你。

第五篇 淚斑也帶愛的光彩(3.1-12)

這二十年他伏在拉班的手下，受了不少剝削與痛苦，他都學習服在神大能的手下，直到神為他鋪路，使他高升，居然能為法老祝福！

扶杖頭敬拜神

雅各在天梯異象中遇見神，初學敬畏祂，是一生靈命的轉捩點。因著敬畏神，日後多少的艱難歲月，他都能一一渡過，幾乎沒有早年他還在家中時的任意而行。我覺得他的靈命最優美的一段，是他回到應許之地以後的表現。詩篇39.9的話或許是最佳的側寫：

因我所遭遇的是出於你，
我就默然不語。

約伯記23.10的話也十分貼切：

然而，祂知道我所行的路；
祂試煉我之後，我必如精金。

雅各真成了以色列，敬畏神的人。希伯來書11.21b給這位敬畏神之人的一生，做了最美的結語：「雅各...扶著杖頭敬拜神。」

獻上榮美教會(3.9-10)

這大段經文有三個核心功課是：信靠神、敬畏神、尊榮神，現在我們來看最後一項：尊榮神。箴言3.9-10說，

3.9 你要以財物和一切初熟的土產
尊榮耶和華。

3.10 這樣，你的倉房必充滿有餘，
你的酒醴有新酒盈溢。

雅各第一次遇見神時，他就向神許願說(創28.20-22)，

28.20 ...神若與我同在，在我所行的路上保佑我，又給我食物

吃，衣服穿，^{28.21}使我平平安安地回到我父親的家，我就必以耶和華為我的神。^{28.22}我所立為柱子的石頭也必作神的殿；凡你所賜給我的，我必將十分之一獻給你。

這是個許願，要等到應驗時，他才會還願。這個許願最尊榮神還不是十一奉獻，而是將他當初所立澆油的石頭，作為神的殿敬拜神。

神的家確實是需要財物等奉獻，然而更難的擺上是建造教會成為敬拜的聖殿。四位列祖都是亞伯拉罕之恩約的承受者，但是獨有雅各將承受者擴大為雅各家的十二支派。神的恩典擴大了，舊約教會的雛型出現了。箴言3.9說到「初熟的土產」，其實它的靈意是指神的兒女(羅8.23，雅1.18，啟14.4)。

在以掃與雅各兄弟和好以後，帶著四百人兵馬的以掃表示願意在前頭給弟弟開道，然而雅各說(創33.13-14)：

^{33.13}我主知道孩子們年幼嬌嫩，牛羊也正在乳養的時候，若是催趕一天，群畜都必死了。^{33.14}求我主在僕人前頭走，我要量著在我面前群畜和孩子的力量慢慢地前行，直走到西珥我主那裏。

這是一幅好牧人的畫像。

十二支派就如一家教會，裏面有鬥爭、結黨、打擊、欺騙、淫亂、凶殺、嫉妒、驕傲、爭寵等各樣天然人的罪惡。這是雅各牧養的教會，他用忍耐、愛心、責備、管教，去建立他們。他怎樣牧養，沒有細節，但他並沒有姑息養奸，我們從他末後的祝福與咒詛裏，就得知他也用公義和聖潔牧養他們。面對犯罪的流便，他說，你「必不得居首位」(創49.4b)；面對示劍事件的主角西緬和利未，他痛責他們的暴怒和殘忍，咒詛他們會得不到產業，進入不了安息(49.5-7)。

雅各過世後留下一段優美的遺言，因為兄長們深怕約瑟在父

第五篇 淚斑也帶愛的光彩(3.1-12)

親死後秋後算帳，而惴惴不安。於是雅各留給約瑟這樣的話：「從前你哥哥們惡待你，求你饒恕他們的過犯和罪惡。如今求你饒恕你父親神之僕人的過犯。」(50.17) 這是多麼謙卑的牧人，把教會的難處攬到自己的身上，把祝福歸給大家。當初他在伯特利的許願，要把那塊澆上了油的石頭，必作成神的殿、天的門，就是教會。當雅各的遺言說出來時，赦免之愛再度充滿在十二支派之間，這是真正的教會！我們要尊榮神嗎？請將聖潔沒有瑕疵的教會獻給祂吧。

管教愛乃金索(3.11-12)

神的管教之愛是愛中之愛，它像一根金索貫穿在雅各一生中。有了神的管教之愛，雅各可以學會了依賴神、敬畏神、尊榮神。「管教」這個字中文的意思真好：管治與教育，它是正面的，雖然人在管教中的經驗是不快樂而愁苦的(來12.11)。

神愛我們，厚賜我們許多的恩典：赦免是愛，引導是愛，醫治是愛，同在是愛，永生是愛，神厚賜百物是愛，絕處逢生是愛，每日供應往往是被我們忽視的愛，陽光雨水都是神的愛；稱義是愛，救恩的確據是愛，天路堅忍走到底更是愛。我們必須看明：惟有神因愛管教我們，才使我們與神的聖潔有份，模成神的兒子的形像；管教之愛乃是最高尚的愛。

1998年夏天，我的兒子暑休住在家裏，到附近打工。那時，我們給他一輛舊車開，他好高興。小孩坐在方向盤後的那種自信，看來他真的長大了，獨立了，翅膀硬了，可以單飛了。他每天就開那輛「新」車上下班。在夏天快結束時，他開車不慎撞到前車。還好前車主人不計較，我的兒子只需要修他自己車的bumper，1200元，差不多是他打工淨賺的錢。我真不忍心讓他出這個錢，可是我的太太忍心叫他出錢自己修車。為什麼呢？過了暑假，他就要開車去加州，從此，他要自理開車安全。這一次開

車不慎交足學費，以後油門在他腳下他就知道小心了。我們發現那次失敗帶來的管教，使他日後的车子開得非常謹慎，讓我們很放心，可以讓他「飛」出去了。

箴言3.11提及人在管教之下，容易落入兩種的錯謬。我們要用一下 LXX 的譯文，引用在來 12.15b：「輕看...灰心(ἐκλύου)」；ESV 的譯法(wearied of)是從 LXX。瑪所勒經文讀的是：「輕看...厭煩」，其實這兩者是同意的，只是後者比前者嚴重。箴言3.12a不是說，「耶和華所愛的，祂必責備」嗎？「管教原是眾子所共受的」(來12.8a)，它是神的兒女的標誌之一。那麼為什麼不是所有神的兒女都欣然受教呢？有的輕看它，有的灰心了，但真正的選民會「服在神大能的手下」，直到祂將我們升高(彼前5.6)。

落在雅各身上最後一杖，應該是兒子們從埃及買糧回來時，向父親報告，西緬被扣押了，他們必須把便雅憫帶去、以證明他們不是奸細。雅各怎會願意呢？創世記42.36, 38說，

^{42.36}你們使我喪失我的兒子；約瑟沒有了，西緬也沒有了，你們又要將便雅憫帶去；這些事都歸到我身上了。...^{42.38}我的兒子[便雅憫]不可與你們一同下去；他哥哥死了，只剩下他，他若在你們所行的路上遭害，那便是你們使我白髮蒼蒼、悲悲慘慘地下陰間去了。

可是饑荒更嚴重了，眼看家族中的存糧不夠了，幾番掙扎，老雅各順服神說(創43.13-14)，

^{43.13}也帶著你們的兄弟[便雅憫]，起身去見那人。^{43.14}但願全能的神使你們在那人面前蒙憐憫，釋放你們的那弟兄和便雅憫回來。我若喪了兒子，就喪了吧！

你能想像老雅各心中的痛苦嗎？臉上的表情嗎？

但是另一面，他放下一切了，單單仰望神的全能和祂的憐

第五篇 淚斑也帶愛的光彩(3.1-12)

憫，他只有一個依靠，就是神的自己，他決定全然投靠祂、傾心愛祂。從他走出別是巴，在伯特利遇見神起，神管教的愛一直工作在他身上，到了他說出「我若喪了兒子，就喪了吧！」的時候，神的工作完成了。

詩歌玉漏沙殘(*The Sands of Time*)唱道：

祂以憐憫和審判 織成我的年代
我的憂傷的淚斑 也帶愛的光彩
領我手段何巧妙 祂計劃何純正
榮耀榮耀今充滿 以馬內利之境

「扶著杖頭敬拜神」的人(來11.21b)，他的眼中「憂傷的淚斑，也帶愛的光彩。」

2021/3/14, ACCCNW

禱告

倚靠耶和華真有福

(*Blessed is He that is Trusting the Lord.* H455)

¹ 誰若倚靠耶和華真有福 必得著應時的幫助
你若處處緊緊的跟隨主 必承受應許的好處

*務要靠主 專心靠主

凡你所行都要認定主 祂必指引你的路*^{X2}

² 誰若倚靠耶和華真有福 就是走屬天的道路
你若時時不斷的仰望主 必能有穩健的腳步

³ 真是有福有天父來扶助 並且有救主來照顧
你若得著主與父來同住 就永遠不再感孤苦

⁴ 真是有福你不斷走正路 向上又向前不受阻
你若得著主同在的豐富 就必得應時的幫助

Blessed is He that is Trusting the Lord.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Ida L. Reed (1865~1951)

TRUSTING THE LORD 10.8.10.8.Ref

George C. Stebbins (1846~1945)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六篇 最靈驗的聖經偏方(3.5-6)

經文：箴言3.5-6

詩歌：義人的路(HM1-10)

- 3.5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
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
3.6 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他，
他必指引你的路。

從蒙引導學起

人，天天都在做決定；人信了主成為神的兒女了，也是天天都在做決定；神的兒女有心做主的門徒，依舊是天天在做決定。然而當我們成為神的兒女以後，我們做決定的法則就不一樣了。羅12.2說，「不要被模成這個世界的樣式，而是藉著心意的更新而變化，好叫你們能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箴言裏充滿了許多教導我們如何明白神之引導的話語，今天早上我們一同來看，但願我們從箴言上的話得到真實而實際的幫助。

箴言3.5-6是我們耳熟能詳的經文，這兩句是3.1-12大段中的兩節。這十二節經文有一個特色，即奇數節是祈使句，而偶數節

是配搭的平述句。¹ 前者是父親的教誨，而後者是小子順服神而有賜福的應許。整段的核心是第5-10節，分別強調信靠神、敬畏神、尊榮神的重要性。這大段的結尾(11-12)是一個警告：不可輕看神的管教，為什麼呢？因為管教本身是神愛我們的最獨特的方式、最不易為祂的兒女所辨識的方式，但也是不可或缺的方式。論及受管教的痛苦，魯益師說過一段著名的反思：

痛苦堅持要我們聽得到它的聲音。神在我們歡娛時，對我們微語；在我們的良心裏，祂對我們說話；但在我們痛苦中，祂對我們吼叫－痛苦是神挑起耳聾世人聽見祂的麥克風。²

神的管教是為了叫我們回歸到神所修直的道路上(3.6b)。

今天我們從箴言3.5-6來看神之引導的話：

3.5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

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

3.6 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

祂(הוא)必修直你的路。

最後一句的動詞，和合本譯為「指引」，按它的詞性應譯為「修直/修平」(יִישֶׁר, piel imperfect as jussive)。希伯來文的代名詞通常都是包涵在動詞裏的，但在這句裏，祂是加強的。這樣，我們可以感受到、當我們專心仰賴主走天路時，祂是何等喜悅，不知不

¹ 然而3.4的動詞(מָצָא, qal imperative)卻是祈使式，但是「它的內容最好領會為順服的結果，而非呼籲小子去順服。亦即說，本節最佳的領會乃是，在前面這條順服的路上意味著，在神和世人眼前，你會發現恩寵和美名(שֶׁבַח)。」 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133. 在偶數節出現祈使式，是很奇特。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242. 在此作者也說，「祈使式的『發現』(מָצָא)使得這個應許更為強調與生動。」

² C. S. Lewis, *The Problem of Pain*. 1940. (HarperSanFrancisco, 2001.) 91.

第六篇 最靈驗的聖經偏方(3.5-6)

覺中，我們腳下的道路被主修平了、修直了(參賽40.3, 45.2, 13, 箴11.5)。這是何等的恩典，主親自來為我們修路；祂不僅指引我們走什麼路，還體貼我們，把道路修直修平了。你信得過主嗎？

3.1-12的主旨是「信靠神、敬畏神、尊榮神」，其基本功課是學會蒙神引導，將屬靈的道路走對走好。路沒走對，怎能敬畏主、尊榮祂呢？

容易做錯抉擇(3.5b)

「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3.5b)，是父親給小子的勸勉。為什麼？因為我們太容易在這事上出錯了。在四福音書裏，我們可以看到跟隨主的門徒經常犯錯，雖然他們都是有心跟隨主的人。如果他們學會了神的引導，路走得對的話，他們的事奉豈不是更美麗嗎？更討神的喜悅嗎？

當耶穌啟示門徒們祂要上耶路撒冷受難、釘死，以及復活—第三點使徒彼得大概根本就沒有聽見一時，他天然的反應就是一片好心拉住主，並且對主說，「主啊，萬不可如此...。」(太16.22) 結果我們知道，彼得在講這句好心話的時候，其實是在替撒但說話，很嚴重的。彼得不明白神的引導。

當耶穌在伯賽大講完奮興大會以後，祂故意問腓力說，「我們從那裏買餅，叫這些人吃呢？」(約6.5) 門徒們用最智慧的方法回答主說，「請叫眾人散開，他們好往村子裏去，自己買吃的。」(太14.15) 他們又錯了，這不是主的心意，他們差點錯失五餅二魚、福音書裏最精采的神蹟！

福音書裏，生活中的點點滴滴多得很：

彼得認為夫子應該要向聖殿交殿稅

馬利亞用三十兩買香膏抹主，是枉費嗎？

馬大覺得馬利亞應該下廚房幫她做菜才對
狂風巨浪，耶穌居然還在船尾睡覺？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彼得信誓旦旦地告訴主，預備了兩把刀來做保鏢！
雅各和約翰求主把寶座左右的位置，給他們保留
撒瑪利亞人不接待主；約翰求主降天火予以懲罰
門徒責備那些想要求主祝福他們小孩的人
主問誰摸我的衣裳；門徒責備主說，沒看見擁擠嗎？
保羅堅持不給馬可第二次機會，而與巴拿巴分開
地中海冬天微微起了南風，船主就得意出航

聖經這麼多的人物，除了神的兒子以外，大概只有但以理和約瑟兩人算是完美人物，他們似乎在人生每一步的路上都隨從神的引導、走對了路。這樣的人生，我們要羨慕。他們是怎樣受引導的呢？

如何尋求引導？

首先人品要對

我們的抉擇往往是我們這個人的人品的忠實反應。箴言裏有太多的話說明了這一點：2.7-9說，正直人、純正人、公平人、虔敬人之所以得著神的保守和引導，是因為他的品格對。人對了最重要。10.24-25對比義人和惡人的光景。10.28, 11.23也是。羅馬書12.2也說，要明白神的旨意，我們這個人先要變化，而我們這個人的變化又以心思的更新開始。所以，我們在尋求神的旨意和神的引導時，我們最在意的應該是我們自己的更新變化，我們的品格塑造。人比事重要。神看我們這個人的人品，比我們的恩賜重要，比我們的才幹重要。人對了，是明白神的引導的第一步。

神所看重的是我們的內心(16.2-3)，神衡量人心，我們要自問，我們的心在神的眼中清潔嗎？我們在尋求事的引導，神在看我們心的清潔。當我們的心不清潔會怎樣呢？下面有一些實例。

箴言23.17-18教我們不要嫉妒罪人，其意思和24.19-20的意思

第六篇 最靈驗的聖經偏方(3.5-6)

類似。開始的時候是心懷不平，然後就會嫉妒。請問，神的兒女在這種心情下，會做好的、對的抉擇嗎？金融海嘯也不要一味地責備華爾街那些大老們的機關算盡，其實跟他們買金融產品之人心中所想的，息息相關。6.18描繪一幅世界上、一些心中不清潔的人追求惡謀的汲汲營營，十分生動。

神畢竟是神，祂主宰世界。圖謀惡事的結果，祂不會坐視的，箴言有一連串的話警告我們路要走對，走錯了，神必會干涉的：15.26, 12.5, 20, 16.1, 14.22。有一位政論家評當今的經濟情況很有意思，他說，經濟學說穿了就是大眾心理學。當有人受騙，大家把投資收起來的時候，股市一跌，原來的股值就蒸發不見了。如果再惡化為百業蕭條的話，那就是大家一同受管教。

後現代的口號是沒有絕對的真理，也沒有絕對的道德標準。誰說的？如果上述的口號是對的話，那麼我們的新總統勇敢對華爾街總裁和高級職員的譴責，就不對了。但是總統的話，大家喝采，因為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公道自在人心。但是公道的源頭乃是公義的神。

不靠自己聰明(3.5b)

我們可以是一個道德君子，可是在明白神的引導上時，還有一樣是我們要切切學習的，那就是不依賴自己的聰明(3.5b)。這是最基本的心態。「不要為明日自誇，因為一日要生何事，你尚且不能知道。」(27.1) 我們行事出自敬畏神的心態(16.2, 24.12)，它的目的便是愛神、榮耀神；而非為一己的利益，順便叫神得點榮耀而已。神鑒察我們的心態。

1994年我一到美門教會服事，就碰上十分難過的事，一位十三歲的小姊妹癌病不治被主接回天家。11/11禮拜五是全教會極其悲哀的日子，大家只能唱「平安如水流」、「我靈鎮靜」的詩歌得安慰。但真正安慰父母之心的，是後來在小姊妹的書桌抽屜裏

留下的一張便紙上，所寫的經文和短信。她寫著，「親愛的爸媽，如果神沒有醫治我，你們不要太悲傷，因為我是到主那裏去，將來我們終必見面。」然後抄了箴言3.5-6的話。何等的安慰。

人實在太容易偏行己路。箴言警告我們：

14.12, 16.25 有一條路人以為正，
至終成為死亡之路。

21.2 人所行的，在自己的眼中都看為正；
惟有耶和華衡量人心。

16.2-3 人一切所行的，在自己眼中看為清潔；
惟有耶和華衡量人心。
你所作的，要交託耶和華，
你所謀的，就必成立。

有一個教會在訓練傳道人時，要每一個人到書房去做校對，不是校對別人的稿子，而是校對自己的稿子。自己的稿子很難校對，總有些錯挑不出來。為什麼？每人都有他的盲點，看不見自己的錯。當你自己所寫的稿子校不出來的錯，被別人校出來時，那是你學習不依賴自己的聰明最好的時機了。

與偏行己路對比的是義人的路，「但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4.18)

專心仰賴主話(3.5a)

依賴神必須落實在依賴神的話。(有了依靠神的心，才會尋求神的話。)神的話是蜜，吃了叫人得智慧，明白神的心意(24.13-14)。投靠神的話，就有如得到盾牌的保護(30.5)。它不是一種可有可無的選擇，乃是生命的必需(19.16)；是義人的根基(10.25)。

有一句箴言是大家常用的，「沒有異象，民就放肆；/ 惟遵守律法的，便為有福。」(29.18) 其實這裏所說的異象就是平行經

文裏的律法。有了神話語之異象，我們的行為就會中規中矩。

神的話不僅是遠大的原則(如路上的光)，同時也是細緻的引導(如腳前的燈，詩119.105)。箴言在這一方面，格外地幫助我們，因為它教導我們以生活中許多的實用的智慧、知識、謀略、聰明(箴2.10-11)。這些都是我們尋求引導時的方針，因為惟有神所說的話，不會和神所主宰的世界相互衝突的。

生活中常有別人的聲音、世俗的聲音、惡者的聲音、鬼魔的聲音、環境的聲音，以及自己的聲音。要分辨惟有一途，就是學會了聽神在聖經上的聲音。

認定神的天命(3.6a)

認定神在環境中的保守。我們在尋求神的引導時，環境因素也要考慮：「人心籌算自己的道路，/ 惟耶和華指引他的腳步。」(16.9) 祂一路上仍在帶領我們，這是最可貴的，我們不是看環境而見機行事，乃要解讀神藉環境給我們的信息。神是環境的主，祂才是我們緊緊依靠的對象。

環境的不順不代表神的路不通；環境的順利也不代表那就是主的路。這是聖徒走屬靈的路上需要辨認的，但也非那麼難。亞伯拉罕沒有接受所多瑪王的祝福，可是他後來卻接受了夏甲。環境上的「綠燈」不一定是合乎神的心意。接納夏甲作妾，是符合當時迦南地的風俗，可是符合神的心意嗎？(創17.16) 事實上，在創12章亞伯拉罕那次下埃及失敗之經驗中，我們就可以看見，神非常在意他的妻子。神生怕撒拉會被法老娶走！可見神的心意是要從他們兩人—特別是從撒拉—得子，才算是他們的後裔。這一個過程要考驗他們的信心，是十分非天然的，要鍛煉他們的信心，是一件極其屬靈的事。

箴言3.6a說的對，我們要認定的是主，而不是順境。有經驗的基督徒看重的是環境背後的主，(這要我們俯伏在主面前去尋求

祂的意思；) 而非看重環境的本身。亞伯拉罕與以撒看見了饑荒，都以為可以下埃及或下基拉耳避難(創12.10, 26.1)；老雅各聽見了約瑟在埃及的事實，心動了，但直到神顯現叫他下埃及，才算數(46.3-4)。常有基督徒用路開(如亞伯拉罕接受夏甲之例)，或路關(如亞伯拉罕遇見饑荒)，來判定神的計劃，實在是一件危險的事。亞伯拉罕不應下埃及，不論環境如何，因為神的話是叫他去迦南、而非埃及的。雅各後來下埃及是因為神有話叫他去的。重點在神的話，而非環境因素。

在環境中，我們認定主權在神：

16.33 籤放在懷裏，

定事由耶和華。

16.9 人心籌算自己的道路，

惟耶和華指引他的腳步。

19.21 人心多有計謀；

惟有耶和華的籌算，纔能立定。

20.24 人的腳步為耶和華所定，

人豈能明白自己的路呢？

15.3 耶和華的眼目，無處不在；

惡人善人，祂都鑒察。

16.4 耶和華所造的，各適其用；

就是惡人，也為禍患的日子所造。

這樣，我們有什麼好怕的呢？

箴言教導我們，神是一位保守神兒女的神，不論順境還是逆境：

2.7 祂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

給行為純正的人作盾牌。

3.25-26 忽然來的驚恐，不要害怕；

第六篇 最靈驗的聖經偏方(3.5-6)

惡人遭毀滅，也不要恐懼；
因為耶和華是你所倚靠的，
祂必保守你的腳不陷入網羅。
10.29 耶和華的道，是正直人的保障；
卻成了作孽人的敗壞。
16.7 人所行的若蒙耶和華喜悅，
耶和華也使他的仇敵與他和好。

因為主權畢竟操在神的手中。

也要盡上本份(3.4)

常識重要嗎？其實2.10-11所說的智慧等四件事，是在實用知識的層面。常識雖然不是決定的因素，但也不可偏廢，它常常幫助我們避免了錯誤的陷阱。

箴言時常提到殷勤，這是我們該擺上之本份：「殷勤籌畫的，足致豐裕； / 行事急躁的，都必缺乏。」(21.5，參24.27, 31.27)

虛心聽人建議(11.14)

旁人的建議重要嗎？
11.14, 15.22 不先商議，所謀無效；
謀士眾多，所謀乃成。
12.15 愚妄人所行的，在自己眼中看為正直；
惟智慧人肯聽人的勸教。
13.10 驕傲只啟爭競；
聽勸言的，卻有智慧。
19.20 你要聽勸教、受訓誨，
使你終久有智慧。
20.18 計謀都憑籌算立定，
打仗要憑智謀。

27.9 膏油與香料使人心喜悅，
朋友誠實的勸教也是如此甘美。

24.6的「謀士」的確是旁人的賢見，但要分辨而採納，才是福氣。尤其在專業常識上，我們需要「謀士」的幫助。

在兒童及青少年教養上，教會裏都有不少豐富的資源，年輕的家長們應當虛心就教，聽過來人成功與失敗的經驗談。你要在這些重要的事上尋求神的旨意嗎？來參加主日學，參加團契，或直接找一些弟兄姊妹談。什麼事情都可以失敗，但是教養子女上不可存著試驗的心。

人的建議也不是無謬誤的。聽了，我們還是要到神面前去反芻，用聖經的話過濾才對。

客西馬尼秘訣

我今天沒有提到超然的引導，如異象/異夢、記號、感動、聲音等，這些頂多是參考；出於人或經過人的東西，就會出錯，不能當作依據。

在尋求神旨上最重要的一點究竟什麼呢？讓我告訴你Ross牧師所分享的「最靈驗的聖經偏方」：

許多年前Pastor Ross辭去服事了十三年的教會，邁上一條新的道路。他迫不急待地要看神怎樣祝福他的新路。但馬上一家就遇到住的問題；不久，大女兒車禍，車子全毀。一連串失望的事使先前樂觀的想法大打折扣。收入也不如預期，存款愈用愈少，這時他覺得不再是行走在水面上，而在下沈！

他經常含淚禱告，耐心等待神的拯救。他開始懼怕神不肯做甚麼。神的不回答使他來到了客西馬尼園！

在此之前，他有過許多禱告未蒙應允的經驗，但事過境遷，他反而看出神的良善與智慧，使他愈發信靠祂。但這也正是他對

第六篇 最靈驗的聖經偏方(3.5-6)

自己感到訝異之處：怎麼可能有人一面愛神，卻一面怕祂呢？他害怕這個考驗會顯露他的本相。

當時他讀到凱倫(Jan Karon)筆下的Tim Cavanaugh牧師，每逢遇見難處時，就向神作「一定靈驗的禱告」，那就是客西馬尼園的禱告：「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26.39)

想到全然順服神的主耶穌也有掙扎時，他就略感安慰。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裏，祂作了一個最困難的禱告：「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26.39) 祂三次這樣的禱告！祂甘心承受十架苦難，但又希望可以不必喝這苦杯，祂「心裏甚是憂傷，幾乎要死。」(38) 神的旨意也曾令耶穌感到懼怕，這點令Pastor Ross感到安慰，使他不再孤單。

掙扎是很痛苦的，好幾個禮拜他都無法作那個「一定靈驗的禱告」。他多想要神按他的方式回應禱告，但他又知道這種想法不合聖經。懼怕沒有對錯，只是一種感覺。掙扎許久後，他終於禱告說：

「主啊，你知道我有多害怕，你知道我的難處，求你幫助我，讓你的旨意可以成就在我身上。你知道我希望得到甚麼，但我願意在你說不後，依然以你為我的主。我願意全心相信你的帶領，因為知道你的旨意是善良、純全、可喜悅的，即使你的旨意會使我受苦，我也願意。求你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

他沒有汗珠如大血點滴下，但降服是痛苦的，奇怪的是在痛苦中，他經歷到自由了。

神把我們帶到客西馬尼園，不只是要求我們放棄生命中一些無關緊要的東西，而是要我們撇下心中的最愛。神在園中，然而撇但也離我們不遠，處處攔阻我們作那「一定靈驗的禱告」。神

知道我們的軟弱，祂一路幫助我們，直到有一天，我們肯放下己意，讓神成為我們惟一的最愛，那時，我們才有資格走出客西馬尼，我們肯定比以前更智慧一點、更勇敢一點。³

主必修平你路(3.6b)

箴言3.6b是主給3.5-6a裏仰賴耶和華之人的應許。主不但要指引他的路，而且要修直或說修平(יָשַׁב)他的路。這個動詞的詞性是piel，它的意思是修直或修平，這樣的用法在箴言11.5也出現，在以賽亞書裏多次使用：

箴言11.5，完全人的義必修平自己的路， / 但惡人必因自己的惡跌倒。

以賽亞書40.3，有聲音呼喊著：「要在曠野為耶和華預備道路， / 在沙漠為我們的神修直大道。」

45.2，我要在你前面行， / 修平崎嶇之地。 / 我必打破銅門， / 砍斷鐵門。

45.13，「我憑公義興起居魯士， / 又要修直他一切的道路。 / 他必建造我的城， / 釋放我被擄的民； / 不是為工價，也不是為賞賜。」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以上皆為修訂本)

既是應許，就要憑信心等候。人怎樣修平自己腳下的路呢？那就是他要行公義，做個隨從聖靈、被聖靈稱義的義人。人怎樣為主修直道路呢？仍是回到我們好好地預備自己成為屬主之人。

以賽亞書45.2, 13都是主為祂的百姓修直或說修平大道。主為居魯士大帝修直大道，其實是為祂自己的百姓修直大道，好帶領他們得釋放後，可以歡喜快樂地歸回應許之地。這個應許就是箴

³ 以下的故事出自Dan Schaffer，陳長貞譯，一個最難也是最容易應驗的禱告。原出自Moody 102:4 (March/April 2003)。載於更新月信。

言3.6b的應許，是要我們憑信心等候領受的。

來自查德見證(Svea Flood)

最後，我要講宣教士Svea Flood的見證：1921年有兩對瑞典的宣教士夫婦，名叫Flood (David & Svea)和Ericksons的兩家，到非洲心臟一帶比利時屬地剛果(今名查德)的一個村落(N'dolera)傳福音。但是酋長拒絕他們的福音，甚至不讓他們進入村落，他們只好在附近的山坡上搭了茅屋住下來。他們為屬靈的突破一再禱告，可是沒有任何的進展。他們所能接觸的只有一個人，就是每兩個禮拜給他們送雞與蛋的小男孩。Flood太太決定，雖然如此，她還是要向這惟一的一個小男孩傳福音，也領他歸了主。

後來瘧疾侵襲那個地區，Ericksons夫婦就回到宣教中心站。只有Flood夫婦仍舊留下來。不久，Svea發現她懷孕了，生下一個女孩，取名叫Aina。十七天以後，這個媽媽就死去了。David埋葬了自己的妻子，回到了宣教站，把孩子交給了Ericksons家，自己就離開宣教、離開主，回瑞典了，因為他覺得神拿去了他的一切，摧毀了他的一生。

八個月以後，Ericksons夫婦在幾天之內相繼過世，這個小嬰孩就由美國宣教士領養了，他們把她改名叫Aggie。她後來被帶到美國，在South Dakota長大，讀了聖經學校，並嫁給了Dewey Hurst為妻。Hurst後來做了西雅圖一處基督教學院的院長。

有一天有一份瑞典文的雜誌寄到Aggie家，上面的一張照片有一個白色的十字架，其上有一行字Svea Flood! Aggie十分驚訝，這不正是她的生母嗎！原來這篇見證是述說Svea Flood的苦難帶來了N'dolera的福音突破與復興。關鍵就在那一個惟一被她帶歸主的小男孩身上。小男孩長大了以後，說服了酋長信主，並且蓋了一座學校。他逐一地帶領所有的學生信主，學生再影響家長信主，結果村子裏有六百位基督徒！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Aggie從來沒有找過生父。但是這件事使她興起尋根的念頭。她找到了離開主多年、落在對神苦毒的父親；那時她的父親已走到人生的盡頭了。她對父親說，「爸爸，神沒有棄絕不聽你。你看，N'dolera村子的信主，不正是神回應你和母親的禱告嗎？」感謝神，這位離棄神多年、認為神拿走他一切、不愛他的前宣教士David Flood，終於哭泣悔改了。

3.5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
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

3.6 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
祂必修直你的路。(箴3.5-6)

仰賴祂、倚靠祂、認定祂，憑信心等候神的應許：「祂必修直你的路。」

2009/3/1, MCCC; 2021/2/7, ACCCN, ver. 1.5

禱告

義人的路(天韻歌聲 1-10)

你要專心倚靠主 不要自以為聰明
常常把聖經的教訓 牢牢的記在心
主保守你賜恩給你 祂也要為你把路指引
彎曲的心你要遠離 彎曲的事你要躲避
義人的路好像晨曦 漸漸照亮愈照愈明

詞：葉薇心

曲：吳文棟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七篇 智慧頌(3.13-35)

經文：箴言3.13-35

詩歌：充滿我心境(*Fill All My Vision.*)

- 3.13 得智慧，得聰明的，
這人便為有福。
- 3.14 因為得智慧勝過得銀子，
其利益強如精金，
- 3.15 比紅寶石寶貴，¹
你一切所喜愛的，都不足與比較。
- 3.16 她右手有長壽，
左手有富貴。
- 3.17 她的道是安樂，
她的路全是平安。
- 3.18 她與持守她的作生命樹；
持定她的，俱各有福。
- 3.19 耶和華以智慧立地，
以聰明定天，
- 3.20 以知識使深淵裂開，

¹ 和合本小字；正文作「珍珠」。

使天空滴下甘露。

- 3.21 我兒，要謹守真智慧和謀略，
不可使她離開你的眼目。
- 3.22 這樣，她必作你的生命，
頸項的美飾。
- 3.23 你就坦然行路，
不致碰腳。
- 3.24 你躺下，必不懼怕；
你躺臥，睡得香甜。
- 3.25 忽然來的驚恐，不要害怕；
惡人遭毀滅，也不要恐懼。
- 3.26 因為耶和華是你所倚靠的，
他必保守你的腳不陷入網羅。
- 3.27 你手若有行善的力量，不可推辭，
就當向那應得的人施行。
- 3.28 你那裏若有現成的，不可對鄰舍說：
「去吧，明天再來，我必給你。」
- 3.29 你的鄰舍既在你附近安居，
你不可設計害他。
- 3.30 人未曾加害與你，
不可無故與他相爭。
- 3.31 不可嫉妒強暴的人，
也不可選擇他所行的路。
- 3.32 因為，乖僻人為耶和華所憎惡，
正直人為他所親密。
- 3.33 耶和華咒詛惡人的家庭，
賜福與義人的居所。
- 3.34 他譏誚那好譏誚的人，
賜恩給謙卑的人。

3.35 智慧人必承受尊榮，
愚昧人高升也成為羞辱。

尋找香格里拉

人類自從離開了伊甸園，那種追尋美好境界的心，未曾消滅過，不論什麼文化或民族。中國人應讀過禮運大同篇，那是儒家刻劃的人間太平盛世。沒有魏晉南北朝的亂世，可能陶淵明不會編織他的桃花源。

西方人喜歡用「烏托邦」(Utopia)來訴說他們的憧憬。這個字的意思是「查無此地」，但是摩爾爵士(Sir. Thomas More, 1479~1535)在英國宗教改革動盪時期，還是要寫下了他的人間理想國。

藏人也用「香格里拉」來表達幸福之鄉的傳說，它隱藏在青藏高原某個隱秘地方，雪山環抱，冰川、峽谷、森林、草甸、湖泊、金礦蒼翠，乃是美好、明朗、安逸、寧靜、和諧的歸宿。那裏沒有貧困、疾病、仇恨與死亡。洛克(Joseph Rock, 1884~1962)在中國滇川、甘南(扎尕那)待了29年(1920~49)，把傳說中虛無縹緲的人間天堂，用照片、論述、報告、研究，不斷地傳送回美國國家地理雜誌社等。希爾頓(James Hilton, 1900~1954)根據洛克的報告，寫出了小說失落的地平線(*Lost Horizon*, 1933)；從此就是世界大戰的苦難，也抹煞不了人類追求香格里拉的決心。

尋得伊甸之福

在箴言3.13-35這段經文裏，作者不但在尋求伊甸園，而且給予了通關密碼！我們不是經常在背誦主禱文嗎？在地如天的境界是基督教的傳說呢？還是耶穌要我們天天念茲在茲的「香格里拉」呢？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箴言3.13-35相當於一首智慧頌。3.13-26論及智慧無比價值，可以更細地論及：²

智慧予人的價值(3.13-18)

智慧予主的價值(3.19-20)

智慧予小子價值(3.21-26)

接著在3.27-35，有一連串的「不可」猶如十誡的話語，論及天國子民的職責，我們既在聖約的恩惠下，就有責任履行我們的職份：「約下善待鄰舍」。我們若做到這一點，就相當於讓神將通往生命樹的道路，在今生又打開了，亦即將人世引向伊甸園。

伊甸通關密語(3.13-18)

3.13-18的一頭一尾以「有福」(אֲשֶׁר 3.13; מְאֲשֶׁר 3.18)一語嵌住。什麼樣的人有福了呢？就是得到智慧的人，因為這是他的生命樹(創2.9, 3.22)！這樹上的果子正是神的兒女朝思暮想的恩賜(啟2.7)。

關鍵在生命樹(3.18a)

第14-15節用銀子、精金、紅寶石、³一切的所愛作為陪襯，來突顯智慧的珍貴、超越。那麼智慧的超越究竟何在呢？第16-17節提及的「長壽...富貴...安樂...平安」等人生的福氣，是它所帶來的結果，這是人人稱羨的。可是這些還不足以突顯智慧的珍貴。它的珍貴襯托在第18節：它是「生命樹」！

²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255, 265.

³ יָגִיד 應作珊瑚，此字在OT裏出現六次：伯28.18，箴3.15, 8.11, 20.15都用此字比擬智慧的珍貴；31.10則比擬智慧婦人(但她又是智慧的化身)；哀4.7用此字比擬貴冑膚色。可譯為「紅寶石」。參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p. 251, fn. 8.

第七篇 智慧頌(3.13-35)

就是亞當和夏娃生活在伊甸園時，他們也需要這個智慧，使他們可以得到生命果。如果始祖沒有違背神的誡命，因著他們的順服，而得到生命果的賞賜的話，那麼創世記第二章之後，就可以直接進入啟示錄第21-22章了。在那裏，我們有生命果作為食物(啟2.7)，有十二樣的果子，每月都結果，終年不斷。

永生路打開了(3.22a)!

當然這是沒有發生在救恩史上的假想。真實的情況是通往生命樹的道路被基路伯封掉了(創3.24)，所以，箴言3.13-35所說的情景是因著救贖，通往生命樹的道路打開了。事實上也是如此，當耶穌釘在十字架上到了最末了時，「大聲喊叫、氣就斷了；忽然殿裏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太27.50-51a)，這個意義正是「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樣，我們就可以「來到神面前。」(來10.19, 22) 這是新約的浩大福份，通往生命樹的道路重啟了，靠著主恩，我們可以活在神面前了，伊甸園的榮景恢復了，而且我們所蒙的恩惠，更甚於始祖。

神是厚賜選民的神，「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羅8.32) 有的人會說，那可能是說當我們都進入榮耀以後。雅各也說過，「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裏降下來的；在他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而且他先加了一句話說，「不要看錯了。」(雅1.17, 16) 那麼雅各所說的「恩賜...賞賜」何指呢？它們和1.18所說神賜給選民的重生之恩惠，成為對比的。換言之，1.17說的可能包括了普遍的恩典，亦即箴言3.16-17所提及人生的福氣：長壽...富貴...安樂...平安。使徒行傳14.17也說，神「常施恩惠，從天降雨，賞賜豐年，叫你們飲食飽足，滿心喜樂。」

伊甸園的智慧

然而神在創造亞當時，就明言「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以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2.17) 這一個訓令是神之所以為神、人之所以為人永遠要遵守的誡命。伊甸園時代如此，舊約時代如此，新約時代如此，直到永世也是如此。守住這點，就是箴言裏所說的大智慧。

知識樹絕非提倡反智慧心態，而在強調惟有基督是一切奧秘事之主。申命記29.29說，

隱秘的事是屬耶和華我們神的；惟有明顯的事是永遠屬我們和我們子孫的，好叫我們遵行這律法上的一切話。

隱密之事的善惡，惟有無所不知之神之智慧才知悉的，受造之人豈能知道呢？蛇卻千方百計試探我們，得著神專有的智慧，「如神能知道善惡。」(創3.5b)

華爾基(Bruce K. Waltke)評論得很好：「只有在天上、超越時空的神有真知灼見的特權，祂知道我們生活中何為善、何為惡。如此一來，這樹所代表的知識和權力只宜神擁有了。」⁴ Gordon J. Wenham也說：「有一種智慧是神單獨保有的，人不應當羨慕獲取的...追求這種智慧...就是伸張人的自治，並忽略了敬畏神，而後者乃是知識的開端。」⁵

當年約瑟被兄長們出賣幾乎要死時，對神來說，是善是惡呢？廿二年以後，約瑟肯定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創50.20, 45.8) 但是約瑟在一開始時，就順服神一切的安排，逆來順受，甘之如飴，這叫智慧！這正是箴言一再定義的智慧，敬畏神

⁴ Bruce K. Waltke, *Genesis: A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1.) 86.

⁵ Gordon Wenham, *Genesis 1-15*. WBC. (Word, 1987.) 63. Hamilton的看法一樣，見Hamilton, *Genesis 1-17*. pp. 165-166.

第七篇 智慧頌(3.13-35)

的智慧，單單從敬畏神發展出來的人生智慧。

神智慧的超絕(3.19-20)

讀箴言最好守住Dr. Cornelius Van Til (1895~1987)一再提醒人們的原則：神是神、人是人，其間有一界限是清楚不可跨越的。神的獨特超越不僅一次永遠地顯在加略山，說明祂是救贖主，更是天天顯在天地之間，說明祂是創造主。3.19-20的話，顯示祂是創造主，同時也是繼創造之後，時時刻刻的天命之主。這兩節使用的前三個動詞都是完成式，說明這些都是神在創造中的作為；然而「萬有也靠祂而立」(西1.17)，「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來1.3c)。

詩篇104篇可以說是創世記第一章的詩歌版，但稍有不同，即前者偏重在神既創造之後，所彰顯出祂在宇宙中的持續托住萬有的權能。為什麼我們要敬畏耶和華？因為祂創造我們、救贖我們，而且時刻托住我們。論到救贖，聖經上說惟獨「羔羊是配」(啟5.12)，然而論到創造，聖經上說惟獨「主神是配」(啟4.11)。

在箴言裏，智慧甚至被推崇為神的兒子的化身，它不只是一種高尚的品格，祂甚至就是神子本身。箴言8.22-31就在描述那位永遠的智慧之子如何創造天地，更進一步說明耶和華神是怎樣地以「智慧」立地定天。這位智慧之子不僅在神的心中價值非凡，而且「日日為祂所喜愛」(8.30)。「喜愛」(אָהַב)一字的意思在耶利米書31.20裏最明顯：

耶和華說，「以法蓮是我的愛子麼？是可喜悅的孩子麼？我每逢責備他，仍深顧念他。所以，我的心腸戀慕他，我必要憐憫他。」

上下文用了一連串的詞彙來表達神所喜悅的意思為何。我們從神與其子親密的程度，可以揣測祂與受造宇宙之間的關係，絕非我們所想像的遙遠。天地也是神子要潔淨的對象(西1.20，來9.23，

羅8.21-22, 詩102.26//來1.11-12)。

安身立命依據(3.21-26)

父親的勉勵其子也是差派他進入世界的囑咐，正如主在離世前的禱告一樣：

17.15我不求你叫他們離開世界，只求你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17.16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17.17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你的道就是真理。17.18你怎樣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17.19我為他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

簡而言之，不是出世，不是入世，而是在世。什麼叫做「在世」呢？箴言3.21-26的意思與約翰福音17.15-19是相通的，即「在世成聖」。這還不夠，3.27-35是進一步的使命：聖化世界，即宗教改革時代所提倡的文化使命。

我們來想像父神在伊甸園怎樣耳提面命祂的兒子亞當(路3.38c)。或許創世記2.16-17的話是摘要而已。如果這位生身的父都會這樣地諄諄教誨的話，父神豈不更是愛之深、責之切呢？伊甸園真是那樣的牢固，沒有仇敵的攻擊嗎？神給亞當的訓令是要他在園中「修理、看守」，後者就意味著，伊甸園還不是完美的永世，可能會有「驚恐」與「惡者」，所以在伊甸園裏安身立命必須要有萬全的原則，否則難保不落入試探裏。(到了第三章，象徵撒但的蛇果然出現了。)

其實伊甸園的生活是一場試驗，蛇的出現是在神的掌握之內。「神未曾應許天色常藍」，即使伊甸園也有神許可的試驗，如同約伯所遭遇到的。怎麼辦呢？不是找到完美的伊甸園，而是將所在的園子經營成完美的伊甸園，藉著依靠耶和華，即「謹守真智慧和謀略」(3.26a. 21a)。「真智慧」(תְּבוּנָה)這個字我們在2.7就遇見過，其意或為「提升既有的實存，激發出某些事物出來，

第七篇 智慧頌(3.13-35)

容許成功的結果產生」，可譯為「聰明、技巧，行動中的靈巧等等」。和合本譯為真智慧，KJV, NASV, ESV譯為整全的智慧(sound wisdom)，NIV譯為勝利(victory)，華爾基譯為成功(success)，Longman譯為機智橫溢(resourcefulness)。

持守智慧，會帶來在實質的靈命和其裝飾(3.22)。如果吃到生命果了，那就意味著亞當通過了神所設定的試驗，而獲得神賜給他的賞賜(啟2.7b)。伊甸園有爭戰，世界有衝突；我們今日的處境比亞當或許更艱難，因為原罪所帶來的敗壞就在我們的裏面，所以我們落在裏外夾攻之下。

有了這樣的認知，我們才進一步發現，智慧乃是屬靈爭戰得勝的兵器！「謹守真智慧和謀略」，才能得勝，獲得生命樹的果子為賞賜。約瑟和但以理等人就是這種人，在異教中為神國創造成功勝利的績效。

聖化社區使命(3.27-35)

3.27-31接連用了六個否定副詞(לֹא)、開始的未完成式命令語氣句子，說明了神的兒女們的道德責任。這個大段不是在追尋人間的伊甸園嗎？那是好事，人人欣羨，因為樂在其中。可是伊甸園的出現，人人有責任。如果說3.21-26是獨善其身的話，那麼3.27-35就是兼善天下了。我們前面曾說過，前者是在世成聖，那麼，後者就是聖化世界了。

正負六條命令

本小段提到那些道德命令呢？負面的四樣：(1)不可設計害人(29)；(2)不可無故相爭(30)；(3)不可嫉妒強暴的人(31a)；(4)不可選擇其路。相爭與選路都是浮現於行為層面的事了，可是這裏的要求要更深，深及內心層面，不要設計害人，也不羨慕惡人的一切。如果我們從心中就鄙棄惡人的道路，至少可以阻斷罪惡在社會中的渲染性。羅馬書1.32描述了罪惡在社會最嚴重的影響力，

就是惡人即使知道自己是當死的，還喜歡別人和他們一樣去犯罪。神的兒女是地上的鹽，他們的心思言行有防腐作用，就是阻斷罪惡的傳染性。「千夫所指，無病而終」，是道德的社教功能。當社會裏有一群人對罪惡說不時，群眾的良心就逐漸甦醒了。當聖靈可以在普遍人群的良心裏工作時，刻在人心內的道德律就發揮了它的抑制罪惡的功能(羅2.14-15，提前1.9-10)。

然而道德命令正面的兩樣更重要：(5)不可推辭行善(27)；(6)不可延遲行善(28)。禮運大同篇裏有兩句是十分類似這個正面的道德命令：「貨惡其棄於地，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這是儒家所憧憬的理想社會啊。中國人的社會倫理比不上基督教社會倫理，就是少了一樣最重要的因素：「無私」的利人精神。中國人的理想是有的，但是沒有實行出來。

主賜下新命令

這個正面行善的命令，就是耶穌所說誡命中的次要者：愛人如己(太22.39，參太19.16-22，路10.25-37)。這個命令在登山寶訓裏，以類似的方式出現：「所以，無論何事，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因為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太7.12) 這點常被稱之為黃金規則(The Golden Rule)。它在耶穌的臨別贈言裏，又以嶄新的面貌出現：「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約13.34)

如果沒有耶穌...

三元佈道的創始人Dr. James Kennedy和同工Jerry Newcombe同寫了一本書：*如果沒有耶穌(What If Jesus Had Never Been Born, 1994)*，列舉了基督教的博愛精神如何影響到人論、恩慈事工、教育、民主政治、自由精神、企業倫理、兩性平權、醫療事業、照顧原始族群、藝術、音樂等人類文化的各個領域。這本書裏所提

及每個基督徒的貢獻，都是箴言3.27-35所說的無私利人的愛之精神，這是聖化社區的動力。因為耶穌來了，點燃了神的兒女心中的愛的火焰。

尼維思的見證

尼維思(John L. Nevius, 1829~99)是一位著名的來華宣教士，他在宣教學上影響韓國教會甚深，可說是三自教會思想的發揚者(1889~1890)。他所出版的論鬼附(*On Demon Possession*, Revell, 1894)，就算到一百多年後的今日，仍是研究這方面最精采的論述。尼維思最叫山東教會懷念的，是他對教區無私的愛心。

1877年華北大饑荒，倪維思放下一切事情，同郭顯德教士(Hunter Corbett)等人專心賑災，同時把福音傳給當地民眾。饑荒的程度無法想像，可吃的東西都吃盡了，到了六月，15%的人口餓死了，剩者面黃肌瘦。情形還在惡化。倪維思等人透過差會，共捐助7600餘兩，賑濟了383個村的32,593餘人。他們的義舉見證了基督的美善，使數萬百姓受惠，贏得災民的尊重，慕道受洗者也增加了一千數百人。有些信徒以家為教會，發展出許多佈道所。倪維思收養了十幾個難童學生，培養至成人。到了1900年義和團事變時，連暴民都喊不殺郭顯德教士，因為連他們都被教士的大愛折服。

倪維思看到農民太窮了，就引進農技，改善農民的生活。他先建立示範農場，種植歐美蘋果、梨、桃、李、葡萄、日本草莓等，市價是當地水果十倍以上，於是農民紛紛跟進。他還教百姓養蜂以傳播花粉。又引進荷蘭乳牛，擴展農民的富源。他未曾想到日後煙臺成為中國的水果之都。然後這些善舉，只為贏得民眾的好感與尊敬，有助於福音的傳播。

當時他向華北差會提出宣教的三自原則—自立、自養、自傳，差會沒有接納，因為他們認為怎麼可能將才建立的教會，交

給那些貧窮的中國農民基督徒呢？他們怎麼可能自立、自養、自傳呢？他就在自己宣教的安息年，沒回美國，而是渡海去了韓國長老會，向那裏的差會推薦三自原則。沒想到他們接納了，果不其然，約在世紀之交，韓國教會不但站立起來，而且經歷大復興！如果當時華北差會採納了他的三自原則，屬靈復興極可能也會提早爆發在山東，將教會牢牢靠靠地建立在那片土地上。

但願感動尼維思的靈，今日加倍地感動我們。尼維思過去了，但神不改變：「耶和華...賜福予義人的居所...賜恩給謙卑的人。智慧人必承受尊榮。」(箴3.33-35)

2021/6/20, ACCCNW

禱告

充滿我心境(*Fill All My Vision*. H405)

¹ 充滿我心境 榮耀異象 今只見耶穌是我懇請
雖經死蔭谷 救主前領 主榮耀四繞漫溢不稍停
*充滿我心境 神聖救主 直到主榮耀從我靈反映
充滿我心境 使人共睹 主聖潔榮形從我內反映
² 充滿我心境 使每慾求 皆為主榮耀而蒙保守
願你的完全激勵我心 傾注你大愛漫溢我全程
³ 充滿我心境 使我罪影 不遮蔽心中榮耀輝映
使我只見你可頌面容 我魂常飽享你無限恩中

Fill All My Vision. Avis M. B. Christiansen, 1940

Homer Hammontree, 1940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八篇 擁抱智慧(4.1-9)

經文：箴言4.1-9

詩歌：讀你(詞/曲：梁弘志；唱：蔡琴)

- 4.1 眾子啊，要聽父親的教訓，
 留心得知聰明。
- 4.2 因我所給你們的是好教訓，
 不可離棄我的法則。
- 4.3 當我在父親面前為孝子，
 在母親眼中為獨一的嬌兒時，
- 4.4 他教訓我、並對我說：
 「但願你的心存記我的言語，
 要遵守我的命令，便得存活。
- 4.5 要得智慧，要得聰明；
 不可忘記，也不可偏離我口中的言語。
- 4.6 不可離棄智慧，智慧就護衛你；
 要愛她，她就保守你。
- 4.7 智慧的開端乃是：要得智慧，
 在你一切所得之上，要得聰明。
- 4.8 高舉智慧，她就使你高升；
 你若懷抱智慧，她就使你尊榮。

4.9 她必將華冠加在你頭上，
把榮冕交給你。」

一段獨特箴言

這一段經文你一讀，就覺得它就是像箴言。這樣的內容和文體在箴言裏有許多，你讀過去可能覺得不足為奇。可是我告訴您，這段看似極其平凡的箴言句子，在整卷箴言中卻是極其獨特的。我們在讀箴言時，就知道智慧、知識、聰明、教訓、法則、指教、言語、命令等字眼，可說都是同意詞(參1.2-6, 2.1-11等)。而在這許多的詞彙中，智慧一詞特別突顯出來。這個陰性名詞經常被人格化，甚至在本卷書裏，祂乃是神子的化身。

那麼在這一段經文裏，它的獨特性何在呢？短短九節，請大家注意看，那一個動詞字眼重覆次數最多？箴言強調人生的智慧，這點我們耳熟能詳，但是這一段只強調一點「要得智慧/聰明」(4.5, 7a, 7b,)，是父祖輩所說強烈的勸勉，其實它是命令，出現了四次，用命令語氣。

它還用另外幾個類似的詞串來表達：要愛智慧(6b)、要高舉智慧(8a)、懷抱智慧(8b)。這些動詞表達了神的兒女對那位智慧的化身—基督—的愛慕(אהבה)、懷抱(חבק x13, 參箴5.20, 歌2.6, 8.3)與尊崇。

智慧究竟何指？

究竟這裏的智慧何指？箴言1.7a說，「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從這一句話我們就知道智慧與敬畏神有關，那麼什麼是智慧/知識呢？申命記29.29給我們一個很實用的啟示：

隱秘的事是屬耶和華我們神的；惟有明顯的事是永遠屬我們和我們子孫的，好叫我們遵行這律法上的一切話。

有一類神的智慧是隱秘的事，惟有神才知道；不過在我們的現實

第八篇 擁抱智慧(4.1-9)

生活中，有太多的事是明顯的，律法、十誡道德律和律法書上都啟示給我們了，其實也刻在人類的心版上。箴言裏講了許多的話語，都屬明顯的事，有道德律明白規範的。但由於人的良心受到罪惡的污染，需要神的話幫助我們。詩篇說，「你的言語一解開，就發出亮光來，使愚人通達」，就是這個意思。

關乎隱秘智慧

但是另一方面，神有太多的智慧是關乎隱秘的事，只有祂知道，不與人分享的，在這些事上，我們尤其需要敬畏祂、愛慕祂，就像這裏所說的「得智慧、高舉智慧、懷抱智慧。」傳道書9.11說，「日光之下，快跑的未必能贏；力戰的未必得勝；智慧的未必得糧食；明哲的未必得資財；靈巧的未必得喜悅。所臨到眾人的是在乎當時的機會。」機會惟獨控制在神的手裏，人可以快跑、可以力戰，擁有天然的智慧、明哲、靈巧，但是還有一樣最重要的因素不在人的努力和管控範圍之內的，這個因素經文上叫做「機會」，有一個奧祕的力量在掌控它，這個力量其實是出於神的，在人的理解之外。

這節經文和以弗所5.15-17相關：

5.15 你們...當像智慧人； 5.16 要好好把握時機，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 5.17 不要作糊塗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

這裏所說的智慧人，是在邪惡的世代中，清心追求神的旨意的人，為什麼說他是智慧人呢？因為他在時間水流裏可以看見其中的「機會」。這種的智慧關乎神隱密的事。

知識樹的意義

讓我們回到伊甸園，好更多地明白什麼叫做「要得智慧」。園中有兩棵特別的樹：知識樹和生命樹。關於前者，神在啟示中命令說，「2.16 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 2.17 只是分

別善惡知識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2.16-17) 這句話可以說是神在伊甸園裏賜給人類最重要的啟示，它究竟是什麼意思呢？人世間會發生許多事，不是我們今日就能知曉破解的，我們遇到尤其是不平的事、拂逆的事，接受度是很小的，於是我們就要打破砂鍋問到底，要追求所謂的公義、公平、公正。古蛇是怎樣試探夏娃的？牠扭曲神的禁令的原委，欺騙夏娃說：「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創3.5) 始祖吃了禁果後，眼睛打開了，但是並沒有看明善惡，反而是將自己陷入罪惡的深淵，看見了自己的赤身露體。

神的禁令在說明受造的人永遠只是人，不是神，神人之間有一道界限，是人永遠要謙卑遵守的，即承認神是神，我們不過是僕人而已。人一點都不可能無所不知，像神一樣，因此任何一件事至終的善惡，我們今日不要逕下結論。對於我們自己而言，我們恪遵十誡道德律來應對任何的事，但是對於我們所遭遇的許多事，不要遽然定下結論。在我沒歸主以前，讀到孟子的這段話就很喜歡：

故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為，所以動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人恆過，然後能改；困於心，衡於慮，而後作；徵於色，發於聲，而後喻。入則無法家拂士，出則無敵國外患者，國恆亡。然後知生於憂患而死於安樂也。(孟子告子篇)

這段話十分共鳴於伊甸園的聲音。

聖經上對於拉結記載得不多，她怎樣管教約瑟更是沒有記錄，但是有一點我們可以肯定的是：她教導約瑟敬畏神，對於明白的事，感謝神；對於不能明白的事，順服神的帶領。華爾基(Bruce K. Waltke)教授在他的創世記註釋裏，這樣地詮釋始祖的誤解神的禁令：

第八篇 擁抱智慧(4.1-9)

除非我們知道每一件事，...其實我們的知道只是相對的；除非我們的知道是包羅萬象的，...其實我們的知道不是絕對的。所以，只有在天上、超越時空的神有真知灼見的特權，祂知道我們生活中何為善、何為惡。如此一來，這樹所代表的知識和權力只宜神擁有了。(創3.5, 22)¹

Dr. Gordon J. Wenham也說：

有一種智慧是神單獨保有的，人不應當羨慕獲取的(例：伯15.7-9, 40；箴30.1-4)，因為完全認識神、宇宙和人在其中的地位，終究是在人的理解範疇之外的。追求這種智慧、卻不訴求啟示，就是伸張人的自治，並忽略了敬畏神，而後者乃是知識的開端(箴1:7)。²

聖經上最著名的例子就是約瑟的故事。當兄長們惡謀將他投入深坑中時，他哀求；然後又以二十舍客勒銀子的代價，將他賣為奴隸，換做你我，在十七歲時若遭遇這樣的事，會怎樣回應呢？恨之入骨，有朝一日，一定要報仇！不過奇怪的是約瑟不論是賣為奴隸或是坐死牢，他都有神的同在。他心中有太多的問號，尤其是神曾賜給他兩個異夢，他是要被神高昇之人，怎麼現在人生的處境是反其道而行？難道神錯了嗎？否也。那麼他與神之間的關係受影響了嗎？沒有，他反而在危難中愛慕智慧的主、懷抱祂、高舉祂，這正是箴言4.1-9所說的「得著智慧」。

愛慕智慧之主

「得」(קָנָה)這個動詞根本就是商業動詞，它的意思是「買、

¹ Bruce K. Waltke, *Genesis: A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1.) 86.

² Gordon Wenham, *Genesis 1-15*. WBC. (Word, 1987.) 63. Hamilton的看法一樣，見Hamilton, *Genesis 1-17*. pp. 165-166.

出代價獲取」，箴言23.23的話就更清楚了：³

你當買真理，也都不可賣，
就是智慧、訓誨和聰明。

做生意的人要獲取某物的勁頭，是他的人生最強的力道。我們是用這樣的人生觀去獲取屬神的智慧嗎？這一個「得」在這一段經文裏反覆出現四次。我們要「得」智慧，因為我們「愛」(אהבה)智慧之主。他不但得智慧之主，而且懷抱祂、高舉祂。智慧在箴言裏不但是一種得勝人生的知識，祂是位格化的。從1.20和1.23對比之下，祂還是神性的位格。8.22-31那裏，這位智慧之子乃是創造主！

摩西曾吃禁果！

摩西愛神嗎？當然愛。希伯來書11.24-26說，

11.24摩西因著信，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11.25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11.26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

接著的故事是摩西有天將一個埃及人打死了，因為他在欺凌他的希伯來人同胞。第二天，他又看到兩個人在爭鬥，他就上去主持公道說，「你為什麼打你同族的人呢？」沒想到對方說，「難道你要殺我，像殺那埃及人麼？」(出2.13-14) 糟了，摩西知道他動私刑殺人觸法了，於是逃去米甸，一躲就是四十年。

摩西花了好多年的時光，才明白他所謂拯救同胞的「善惡」，這張考卷他終於答對了，其正確的答案寫在詩篇九十篇上。在那裏，他認識了神的永恆、主權、智慧、憐憫、榮美，以

³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279.

及學了埃及一切學問的他的罪孽、隱惡、虛空、有限、短暫。一言以蔽之，他學會了箴言的基本功課：「敬畏神是知識的開端。」(1.7a)

馬利亞得智慧

天使長加百列向馬利亞報喜時，她的第一反應是「驚慌」，等她聽到了天使的信息以後，她說，「我沒有出嫁，怎麼有這事呢？」(路1.29, 34) 天使說什麼呢？

1.31你要懷孕生子，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1.32祂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主神要把祂祖大衛的位給祂。1.33祂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遠；祂的國也沒有窮盡。

這事實在難懂。天使繼續解釋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必稱為聖一神的兒子。」(1.35) 最後小使女馬利亞的反應多好，她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1.37) 這是擁抱智慧！

相形之下，哥林多教會有人懷疑主復活的真理(林前15.13)，使徒保羅因此列舉了許多目擊復活主的見證人，然而面對教義我們的心態和在伊甸園者一樣，用信心擁抱智慧、得著智慧。使徒說，「我們如此傳，你們也如此信了」的心態(15.11)，是大有智慧的。

大衛真有智慧

大衛在猶大的曠野漂流，逃避掃羅王的追殺。兩度神把掃羅王送到大衛跟前，大衛真的只要舉手之勞就可以除去他的仇敵。但他不，他怎麼說？「我不敢伸手害我的主，因為他是耶和華的受膏者。」(撒下24.10, 6; 參26.9-11, 撒下1.16)

這在常人會怎樣處理呢？他一定會以為天賜良機，將仇敵除去。連掃羅王自己都承認說，「人若遇見仇敵，豈肯放他平安無

事的去呢？」(撒下24.19) 大衛卻這樣做了，因此神樂意把王位賜給他。大衛如此做，在常人看來是愚昧，在主看來乃是智慧。在常人看來大衛放掉了掃羅王，會給自己帶來危機，是惡；在神看來是帶來生機，是善。

這兩次的危機處理好像是大衛登基前的期末考試，他考過了，就像亞當和夏娃在伊甸園的考驗一樣。我們的人生經常在考類似的考題，你考過嗎？你是怎樣作答的呢？

大衛否極泰來

大衛後來逃避他的兒子押沙龍的叛變時，一路上灰頭土臉，小人示每居然敢咒罵他，丟石頭，揚灰土，他的大將亞比篩說，「容我割下他的頭來。」但是大衛反應得太好了，他說，「這是耶和華吩咐他的；或者耶和華見我遭難...就施恩於我。」(撒下16.9, 11-12) 大衛一生最有智慧的片段，都是在他人生的最低谷之時。

一個人要怎樣否極泰來、柳暗花明呢？要學會順服智慧之主的安排，在最艱難時愛慕祂：「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神」(可12.30)，這是古今神兒女最大的誡命，其實這正是主在伊甸園所說禁令之正面版。

要親近知識樹！

當撒但誘惑夏娃時，她對蛇說，「^{3.2}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可以吃，^{3.3}惟有園當中那棵樹上的果子，神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創3.2-3) 最後這句話是夏娃自己編的，不是神所說的話，神的禁令的主旨是人不可自治(autonomy 自我中心的自治)，而要全心依賴主，不可自定善惡。但它絕非教人遠離智慧之主！

痛苦中擁抱主

箴言4.1-9則正面陳述我們要擁抱智慧的神、愛慕知識之主。

約伯在頓失一切財產兒女的極度痛苦中，能夠說，

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

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伯1.21cd)

約伯的回應是發生在災難才開始的時候，其實那時苦難在他身上發酵得還不夠。過了七天七夜後，情況就逐漸不同了，他在七天後一開口，就在咒詛自己的生辰(伯2.1)等等。約伯所面對的是一張極難回答的考卷，不過，他有一個好的開始。神選擇在他的身上與撒但展開一場劇烈的爭戰。

試煉後如精金

然而在爾後長時間的苦難中，約伯仍在善惡事上自治—自省無錯，神為何叫我受苦？—因此神在旋風中顯現說，「你豈可廢棄我所擬定的？豈可定我有罪，好顯自己為義麼？」(伯40.8) 其實在另一面，約伯對主的認識在23.10那裏，已經十分到位了：

然而，祂知道我所行的路；

祂試煉我之後，我必如精金。(23.10)

神在旋風中向約伯顯現，問了他一連串的問題，不期待約伯回答，因為神知道這些問題只為了突顯一點：神的偉大超越深不可測。神在約伯記38-41章用了四章的篇幅，堅固他對神的主權之信念：祂是那一位偉大的造物主，無所不知、無所不在、無所不能。約伯對神說，

42.2我知道，你萬事都能做；

你的旨意不能攔阻。

42.3誰用無知的言語使你的旨意隱藏呢？

我所說的是我不明白的；

這些事太奇妙，是我不知道的。…

42.5我從前風聞有你，

現在親眼看見你。

42.6因此我厭惡自己，
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

其實神對約伯是頗肯定的(伯42.7-17)。

祖輩珍貴傳承

箴言4.1-4a顯示本段的信息，是父親將祖父(他的父親)的教訓，像跑接力賽一樣，傳遞給兒子的。4.3a的句子構造很難翻譯出來，和合本是用LXX的智慧，將「兒子」譯為「孝子」。因為「兒子」是「在父親面前/向著我父親」的(בְּנֵי)，這個詞串是以介係詞ֶל為首的，LXX在此加譯了一個字，說此子乃是順服(ὕπῆκοος)之子。這是和合本譯為「孝子」的原委，譯得很好。⁴

傳承命令關鍵

LXX加譯的這個字眼「順服」很重要，兒子有了順服，成為孝子，伊甸園的火炬就能傳承下去，它和創世記3.15的救恩應許是相互輝映的。一個人得救了，他還是要回到2.17的禁令跟前，當我們順服了，自己蒙福，而且這福份的火炬才可傳承下去。

4.4b-9的信息是早年父親從他的父親那裏聽來的。你可以想像，這個接力賽將它倒推回去的話，正如路加福音耶穌的家譜一樣，可以追溯到伊甸園最早賜下訓誨的耶和華。

原來箴言4.1-9的教訓是源自古老的伊甸園啊！創世記2.17的禁令是負面版，其正面版就是呈現在箴言這裏。伊甸園的火炬仍在人間傳承，每一代的人都要接受它，跑完他今生的路，守好他的道，打完他的仗，即一生愛慕智慧、擁抱智慧、高舉智慧，這是本段四次所強調「出代價得智慧」的意思。

⁴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p. 277.

新造境界存活

智慧的主將會怎樣恩待愛慕祂的人呢？第一，他要「存活」（箴4.4），這正是創世記2.17的涵意，這一個存活將是獲得了神的屬靈的賞賜而存活，其關鍵是他要得到生命樹的果子，作為獎賞。奧古斯丁為人性做了精湛的分析：

伊甸園 可以不犯罪
墮落後 不可以不犯罪
蒙恩後 不會犯罪+不可以不犯罪
永世裏 不會犯罪 ← 創世記2.17，箴言4.4

吃了生命果的人，其人性改變了。原來伊甸園的亞當是「有靈的活人」，現在復活後末後的亞當—基督—成了「叫人活的靈」。凡在基督裏的新人也都成為「叫人活的靈」（林前15.45；參約7.38）；兩種光景都叫「存活」，但他們活在不同的境界。箴言4.4的「存活」是屬天境界的新生活！

新約五頂冠冕

智慧之主將會保守他，使他得高陞、受尊榮，戴上華冠與榮冕。我們在那些聖經上的信心偉人身上，都看到了神賜給愛智慧的人，有怎樣生命的冠冕。箴言裏的呼召，要我們今生贏得新約的冠冕：生命的冠冕(雅1.12)、不朽的冠冕(林前9.25)、喜樂的冠冕(帖前2.19)、公義的冠冕(提後4.8)、榮耀的冠冕(彼前5.4)。

2021/4/25，台中福音堂

禱告

讀你

讀你千遍也不厭倦 讀你的感覺像三月
浪漫的季節 醉人的詩篇 嗚...
讀你千遍也不厭倦 讀你的感覺像春天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喜悅的經典 美麗的句點 嗚...
你的眉目之間 鎖著我的愛戀
你的唇齒之間 留著我的誓言
你的一切驛動 左右我的視線
你是我的詩篇 讀你千遍也不厭倦

讀你千遍也不厭倦 讀你的感覺像三月
浪漫的季節 醉人的詩篇 嗚...
讀你千遍也不厭倦 讀你的感覺像春天
喜悅的經典 美麗的句點 嗚...
你的眉目之間 鎖著我的愛戀
你的唇齒之間 留著我的誓言
你的一切驛動 左右我的視線
你是我的詩篇 讀你千遍也不厭倦

你的眉目之間 鎖著我的愛戀
你的唇齒之間 留著我的誓言
你的一切驛動 左右我的視線
你是我的詩篇 讀你千遍也不厭倦
讀你千遍也不厭倦
讀你千遍也不厭倦
讀~你~

作詞/作曲: 梁弘志(1957~2004)

蔡琴原唱 1984

p. s. 這首歌唱紅台灣海峽兩岸, 但唱的和聽的都不知道歌中的「你」是誰。晚到作者病逝之前, 才告訴蔡琴(她已經歸主了)「你」是聖經、是神的話。梁是天主教基督徒。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九篇 越照越明的路(4.10-19)

經文：箴言4.10-19

詩歌：懇求慈光導引(*Lead, Kindly Light.*)

- 4.10 我兒，你要聽受我的言語，
就必延年益壽。
- 4.11 我已指教你走智慧的道，
引導你行正直的路。
- 4.12 你行走，腳步必不致狹窄；
你奔跑，也不致跌倒。
- 4.13 要持定訓誨，不可放鬆；
必當謹守，因為她是你的生命。
- 4.14 不可行惡人的路，
不要走壞人的道。
- 4.15 要躲避，不可經過，
要轉身而去。
- 4.16 這等人若不行惡，不得睡覺；
不使人跌倒，睡臥不安；
- 4.17 因為他們以奸惡吃餅，
以強暴喝酒。
- 4.18 但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

越照越明，直到日午。

4.19 惡人的道好像幽暗，
自己不知因甚麼跌倒。

免疫才是王道

這次回台長住些，本想各處走走，畢竟離台40年，這是一塊又熟悉又陌生的故鄉土地。然而疫情的爆發，只得在家中讀經讀書禱告了。這一段經文我原來一直在禱告主說，「主啊，要怎麼講，才能把其中的豐富挖出來呢？一定有礦脈，但是在那裏？有什麼豐富呢？」這兩週大台北的疫情爆發，促使我對這段經文有了嶄新的認識。

我讀小學時，最主要的運動是打躲避球。小朋友們大多在躲球，只求存活。可是打躲避球要贏，仍舊在攻擊對方，光躲贏不了球。只會躲的人打到後面隊友越來越少時，你總會被對方擊中出局。要贏，就必須攻擊對方、打敗對方。這個原則就是打敗新冠病毒最高的指導原則。

過去兩週台灣防疫為什麼崩潰了？因為指揮中心或許一直在想躲過一劫就可以了。錯，先前的病毒戴戴口罩、洗洗手，尚可奏功，錯的打法被遮蓋住了。三月初衛福部給機師3+11天的隔離管理，等於給新的英國株病毒開了一個破口，讓它長驅直入。英國株不好惹，只要給它一點破口，幾天時間，它就幾何級數迅速成長。陳時中部長也承認，公文走得沒有病毒快。

這場戰「疫」要怎麼打呢？光靠老招躲不夠，必須靠疫苗將我們體內的免疫大軍喚醒，培訓起來殺敵，才是致勝法門。疫情跟這篇講章有什麼關係呢？有。人生致勝之道就是在人生路上，培養得勝罪惡的抗體，必須擊敗罪惡，才是贏家。

人生的兩條路

在前一段經文裏(4.1-9)，敬畏神的人學習到要親近智慧，並擁抱智慧。然而，這樣的學習還是在心靈層面的，現在則專注實行層面上(4.10-19)。將信仰實行出來，才是正道。

4.10-19的鑰字群是「道」(דֶּרֶךְ 4.11a, 14b, 19)、「路」(מַעְגָּל 4.11b)、「腳步」(צֶעֶד 4.12)、「路」(אֶרֶץ 4.14, 18)；在短短的九節裏，它們一共出現七次，但更重要的是它們分屬兩種不同的道路：一條是光明的路，引向生命；另一條是幽暗的路，引向死亡。箴言的世界就像孩童純真的眼光，只有黑白、好人與壞人，一點都不複雜。人生誠如萬花筒，傳道書3.1-7講了14組人生各種變化的對比，「生有時、死有時...爭戰有時、和好有時。」神叫世人在其中受經練，雖然「神從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3.10-11)，然而世上的道路只有兩條：生命的路對比死亡的路(參太7.13-14)。

父親對兒子說，「我兒，你要聆聽、並要領受我的言語，/就必延年益壽。」(箴4.10)「延年益壽」的意思不只是意味著第五誠所帶來長壽的恩惠(出20.12)，更是意味著得著更豐盛的生命(約10.10)—這正是4.13所說的「生命」的涵意。質量並重，或許質優於量。父親是敬畏神認識神的過來人，他明白「生命的路」至終的涵意是什麼，所以他在4.10-13短短的話語裏，共用了五個強烈的命令語氣的話：「^{4.10}你要聆聽...要領受...^{4.13}要持定...不可放鬆...必當謹守...」來勸勉兒子，因為他知道走對人生道路是再重要不過的事了。

善行最大確據

為什麼人生走對路、常行善這麼重要？強調因信稱義的更正教徒，往往會覺得德行沒有那麼重要，有很好，沒有也沒那麼差，反正我信耶穌了，稱義了，天堂有份了。你真是這樣地安心

自滿嗎？我們真的這樣就算擁有救恩的確據了嗎？

1746年愛德華滋出版了他一生的代表作：宗教情操真偽辨 (*On Religious Affections*)。基督徒和常人不同的就是他有救恩；既然如此，那麼他一生最重要的一件事應當是知道自己有無救恩的確據。他根據彼得前書1.8—「你們雖然沒有見過祂，卻是愛祂；如今雖不得看見，卻因信祂就有說不出來、滿有榮光的大喜樂」—界定宗教的本質在於神聖的情感。

該書討論了不可靠的與真實的宗教感情的標記，各十二種：

#	不足為憑的標記	真實可靠的標記
1	強烈的情感	源於內心的情感
2	有身體激烈現象	被神自己吸引
3	熱愛談論信仰之事	以神聖之美為基礎
4	外來的情感	源於屬靈的認識
5	有經文伴隨的情感	產生救恩確據
6	充滿愛的情感	謙卑的果子
7	渴望、熱情等情感	本性的改變
8	帶來安慰與喜樂	有肖乎基督的美德
9	顯於宗教的虔誠	心的柔軟
10	開口讚美	和諧與平衡
11	有自信的救恩確據	對神聖潔更大渴慕
12	有動人的見證	有行為果子的標記

我們注意最主要的救恩確據，乃是行為的果子、走義路的表現。愛德華滋下了結論：善行是救恩確據最主要的標記。

1620年移民到新英格蘭的清教徒—通常稱之為天路客—提倡「顯明的聖徒」(“visible saints”)之概念。改革宗的信徒強調揀選，可是這是屬神的奧祕，不是人所能知道的。然而這群清教徒們相信，一個人內在的光景會在行為上顯明出來，而且他們認為

第九篇 越照越明的路(4.10-19)

蒙揀選之人應當藉著好行為的見證，將他們聖徒的身份顯明出來。

父親在此對兒子說，永生的道路乃是智慧的道、正直的路。神的兒女的品格一如智慧、正直一會在行道中展現出來。

我們再回首看看宗教改革史，每一次悲劇的發生，都與過激者錯謬的行為有關。閔次爾(Thomas Müntzer, 1489~1525)的偏頗導致1525年的農民戰爭，結果是十萬人血流成杵。1618年五月，波希米亞人將兩位天主教派的攝政大臣由高樓擲下，叛亂爆發了；最後導致三十年戰爭，殃及德國人，其人口由一千六百萬銳減到不足六百萬，農工摧毀，道德腐化，宗教凋敝，其滿目瘡痍到一個世紀以後，都還不見得恢復。神的兒女走對道路是何等重要啊。

不行惡人道路(4.14-17)

我們讀4.14-17的話，可能覺得，神的兒女不至於那樣地去行惡吧。這段話也是父親警誡其子的，與先前正面的勸勉一樣地重要。父親警誡的話很重，連用六個命令語氣的動詞，警告兒子：

4.14 不可行惡人的路，
不要走壞人的道。

4.15 要躲避，不可經過，
要轉身而去。

為什麼父親要這樣警誡他的兒子呢？

不忘罪人本相

第一，神的兒女即使得救了，仍舊別忘掉他的本相。我們並不是百毒不入的，生活在世上，有各樣的試探；而任何時候、任何場合，我們都有可能落到試探之下。

以約瑟為例吧。有人說約瑟在聖經裏可說是完美沒犯錯的。

可是我們真是要細細察看的，有一處他可以靠主恩典，表現得更好一些。什麼事呢？約瑟十七歲賣為奴隸，夠值得我們同情的吧。後來被老闆娘誣陷，就被下入監牢裏。聖經上沒說他在監牢裏待了多久；他到30歲才一夜之間，平步青雲而升為宰相。這樣估計，他在牢裏可能待上個十年左右吧。十年，是很冗長的時光，若有機會出監牢，誰都會抓住。

機會來了。兩位牢友找他解夢，他為他們解夢。膳長難逃一劫，可是酒政三天之內，就會官復原職，繼續侍候法老。約瑟看到機會來了，他就對酒政說，「但你得好處的時候，求你記念我、施恩於我，在法老面前提說我，救我出這監牢。」(創40.14)但是神的時候還沒有到。結果呢？「酒政卻不記念約瑟，竟忘了他。」(40.23)

還要避開惡人

其次，不但要遠離罪惡，還要避開惡人。即使我們不會犯罪行惡，但是一旦和惡人同夥了，很容易落入其圈套而行惡。我們都是社會人(social beings)，即我們都生活在社群中，受旁人的影響，也影響他們。既然如此，我們需要謹慎交友。在朋友圈中，我們很難不伸手幫忙或為他做保；可是箴言17.18警告我們，「在鄰舍面前擊掌作保，乃是無知的人。」18.24a提醒我們，「濫交朋友的，自取敗壞。」惡人不一定臉上寫了字告訴人他是惡人，可是他遲早會帶來不好的影響(16.29)。最糟的情況是26.18-19所描述的：

26.18 就像瘋狂的人拋擲

火把、利箭，與殺人的兵器，

26.19 人欺凌鄰舍，卻說：

「我豈不是戲耍嗎！」

我初服事主，才到洛杉磯時，在教會裏碰上一個實例。我去

探訪一個青年人，他在假釋中，等候法官的判決。他原在超市工作，被同事帶去某大倉庫「拿」東西。尚未下手前，警察來了，那幫老手一溜煙地都逃走了，只有他傻乎乎地站在那裏。他被逮捕了，罪名是偷竊未遂。法官算是仁慈，輕判，要他在警局洗警車服務一個月。那次犯罪惟一的「好處」—如果可以這樣說的話—就是他悔改歸主了。但是交友不慎給他帶來太大的痛苦，使他良心上厲害地自我譴責。

約沙法王在猶大國歷史上算是好王，但是他太糊塗了，與拜偶像巴力的亞哈王交友結親，給王朝帶來一系列的災難，甚至亡國於亞他利雅(代下22.10-12)。這一切的開端是從約沙法的交友不慎開始的。

在世俗中成聖

4.14-17這段經文很重要。最近大家常看報紙，對疫苗的知識增加了。一支成功的疫苗要經過三階段的測試。第三階段的測試就是把打過疫苗生效的人，投入感染的社群中，看他們的免疫系統能否產生效用，打敗入侵的病毒。若不受感染，「出於污泥而不染」，就算是真正的免疫成功了。

耶穌受難前，曾為爾後的信徒這樣禱告：「我不求你叫他們離開世界，只求你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約17.15, 18-19)

約瑟是在老闆家中勝過情慾的試探。後來擔任宰相時，有多少的利益經過他的手，我們也可以想像錢財的誘惑不會少的。就算他不貪，但是圍繞在他身旁的集團也會想辦法誘惑他貪財，這樣，大家就都有油水了。一個人操守清廉，會斷掉多少人的財路。從他被兄長們剝去彩衣、丟入坑中算起，22年以後，突然之間兄長們前來買糧，他心中立時的反應是如何幫助他們，沒有一點既得權力者的傲慢。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子曰：「君子有三戒：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及其壯也，血氣方剛，戒之在鬥；及其老也，血氣既衰，戒之在得。」(論語季氏篇)

一個人能勝過色誘、權力、錢財三者的誘惑，算是真正的成聖了。真正的成聖是在世俗的槍林彈雨中走出來的。

黎明直到午正

我怎麼知道我所走的路是正路呢？這是一條生命的路(4.13)，生命是活潑的，在成長中，因此我走在其上，我的靈命會不斷增長，而且這增長的靈命會反映在我的行為上。

試煉加增亮度

這條路不僅是光明的路，而且是光明不斷加增的路。其光明相對比於惡人道路的幽暗。這個光明與幽暗與其說是路的光明與幽暗，不如說是行路者靈命的光明與幽暗。

這路的光明是逐漸增加的，從黎明直到午正。這並非說義人的路是一帆風順；不，其間仍會滿了試煉。試煉不會少的，因為神正是藉著試煉來鍛煉義人靈命的光景。彼前4.12-13說，

4.12親愛的弟兄啊，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4.13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他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

火煉的試驗是光明路上必有的風景；神藉著試煉來成全我們。大家耳熟能詳的詩篇23篇，也是一條越來越光明的路。請問其中有沒有試煉呢？有，乃死蔭的幽谷；它不會減少路上的光明，反而能增加它。

神同在是關鍵

一條道路走得對不對，其衡量絕非路上有否難阻，而是有否神的同在。詩人說，「你與我同在，你...安慰我...你為我擺設筵

席，你用油膏了我的頭...」(詩23.4-5)，那是一種何等美麗的你與我的關係。

如果約瑟沒有看見那兩個神賜給他的異象，請問，他會有爾後十三年的試煉嗎？而且每下愈況！失去了彩衣、被丟入坑中、被賣為奴隸、被誣指性侵、被投入死牢，這是箴言4.18所說的越照越明的路嗎？但就在那十三年羞辱的歲月裏，創世記39章四度說到「耶和華與他同在」(יהוה אִתּוֹ)。在這十三年之中，箴言4.14-17所提到的邪惡、不義、敗壞、奸惡、強暴，有沒有不斷地叩他的心門，試探他，要他妥協，換取脫離當前的苦難呢？絕對少不了的，但他拒絕而得勝了。

苦難之後成全

「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論語季氏篇)——就在這時，老闆娘就用女色來誘惑他、脅迫他，而且是天天的，可是約瑟靠主得勝了。因為他的拒絕試探，反被主母誣告；這是約瑟的十字架，他肯背負。彼得前書5.6-10給這條光明之路做了最好、最詳盡、最貼心的腳註：

5.6所以，你們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他必叫你們升高。5.7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因為祂顧念你們。5.8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5.9你們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他，因為知道你們在世上的眾弟兄也是經歷這樣的苦難。5.10那賜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裏召你們，得享祂永遠的榮耀，等你們暫受苦難之後，必要親自成全你們，堅固你們，賜力量給你們。

黑暗之後，光明；暴雨之後，彩虹；苦難之後，成全；試探之後，成聖。感謝神，「但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 越照越明，直到日午。」(箴4.18)

2021/5/30, 台中福音堂

禱告

懇求慈光導引(*Lead, Kindly Light.*)

- ¹懇求慈光導引脫離黑蔭 導我前行
黑夜漫漫我又遠離家庭 導我前行
我不求主指引遙遠路程
我只懇求一步一步導引
- ²向來未曾如此虛心求主 導我前行
我好自專隨意自定程途 直到如今
從前我愛沉迷繁華夢裏
驕痴無忌舊事切莫重提
- ³久蒙引導如今定能繼續 導我前行
經過洪濤經過荒山空谷 夜盡天明
夜盡天明晨曦光裏重逢
多年契闊我心所愛笑容

Lead, Kindly Light. John B. Newman, 1833

LUX BENIGNA 10.4.10.4.10.10. John B. Dykes, 1861

註：以上的中譯取自1936年廣學會普天頌讚#353「慈光歌」，劉廷芳譯。本篇亦可用義人的路作回應詩歌(見第六篇回應詩)。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十篇 生命泉源保衛戰(4.20-27)

經文：箴言4.20-27

詩歌：井啊，請你湧上水來！(Spring Up, O Well.)

- 4.20 我兒，要留心聽我的言詞，
側耳聽我的話語，
- 4.21 都不可容它們離你的眼目，
要將它們存記在你心中。
- 4.22 因為它們是發現它們者的生命，
是他們全人的良藥。
- 4.23 你要切切保守你心，¹
因為一生的果效/泉源由它發出。
- 4.24 你要除掉邪僻的口，
棄絕乖謬的嘴。
- 4.25 你的眼目要向前正看，
你的眼睛當向前直觀。²
- 4.26 要修平你腳下的路，

¹ 4.23本句或作「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切切」是「盡一切的殷勤」之意。

² 4.25眼睛：原文是「眼皮」。

堅定你一切的道。

4.27 不可偏向左右，
要使你的腳離開邪惡。

何謂心靈宗教？

人要明白神的旨意，得用心(箴3.3)；人要守神的誡命，也得用心(3.1)。同樣的，惡人要想出詭計，要用心(6.18)；要硬心反對神，也是用心(28.14, 11.20)。撒但要做到人，叫人墮落，也須先誘惑人的心(創3.1-6)。心是屬靈爭戰的主戰場。

主耶穌回答法利賽人所提律法怎樣處理離婚的問題。離婚當然不是好事，可以嗎？他們逼問。耶穌引用創世記2.24作為回答：從起初時是不許可離婚的。他們進一步逼問，「可是摩西說，給了離婚證明書就可以離婚了。怎麼說不可以離婚呢？」耶穌一針見血地回答他們：「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所以許你們離婚，但起初並不是這樣。」(太19.8) 要解決婚姻問題，要解決倫理問題，耶穌說關鍵在人的「心」。

結束了三年的加利利事奉，耶穌帶領著門徒上耶路撒冷去。途中經過撒瑪利亞，當地的人居然不接待主耶穌，使徒約翰和雅各兄弟就很生氣說，「主啊，你要我們吩咐火從天上降下來燒滅他們，像以利亞所做的嗎？」(路9.54) 主怎麼回應他們呢？主不只是責備，而且光照他們說，「你們的心如何，你們並不知道。」(9.55)

要解決門徒的問題，仍舊是光照他們的內心。愛德華滋說的一點也不錯：「真宗教絕大部份在於聖潔的情感。」使徒可用天火焚燒撒瑪利亞，以為審判嗎？答案是否定的，他的心不是聖潔的。他在追求什麼？惟有心靈聖潔了，他的宗教才是真宗教。

箴言裏的心經

箴言裏譯作「心」的字，主要是לֵב (*leb*)，出現有93/592次，僅次於詩篇的97次。³「心」是內在的人，有別於外在的人。最能表達這個思想的經文，見箴言3.5和4.23。

「心」有時指人的心思的部份：心求聰明(2.2)，心有惡謀(6.18)，無心的人就是無知的人(9.4, 16, 10.13, 12.11, 15.21, 17.18)等等。

它有時也指人的感情的部份：歡樂(12.25, 15.15, 30, 27.9,11)，憂苦(13.12, 14.10,13)，兩者對比(15.13, 17.22)。

它也可以是指人的意志的部份：謹守(3.1, 6.21)，信靠(3.5)，偏向(7.25)；乖僻(11.20, 12.8)，背道(14.14)。

舊約神學字典(*TWOT*)指出：

就抽象意思來看，「心」成為聖經指著整體的人其內在的或非物質的性質時，所用最豐富的詞彙。在聖經文學裏，它是用得最頻繁的字眼，用來指稱非物質之人的個性功能。在聖經裏，它也是最有包容性的詞語了；事實上，人的每一種非物質性的功能，都可以訴之於「心」一字。

心的重要性已顯明在它的功能—它能思想，有感情，能作決定，它代表了人格的整體。神創造人的時候，將祂的氣息吹進了人的裏面，人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創2.7，林前15.45)。人之所以為人，即在此內在的人；箴言用「心」這個字來表達它。

³ *lev*一字見BDB字典的524頁。KJV尚有兩個字也譯作心的：(1) *libah*此字是*lev*的同根字，BDB的525頁，見15.11, 17.3, 21.2, 24.12；(2) *nepshesh*即常譯作生命、靈魂的一字，BDB的659頁，見31.6。以上三字的Strong編號分別為03820, 03826, 05315。

兩路在乎一心(4.20-22)

4.20-27是為父者勸勉其子的第七篇講論。在4.10-19的第六篇講論裏，父親指明人生有兩條道路，其口氣和耶穌的登山寶訓一樣：人生不是道路分歧，而是很簡易明瞭，只有兩條道路，就是寬門大路或窄門小路，或說引向死亡或永生的路(太7.13-14)。接著在第七篇裏，父親進一步指出人生走對道路的祕訣是在於我們的心如何，心對了，路就對了；心錯了，路就錯了。所以他對兒子說，「你要切切保守你的心。」(4.23a)

存記神道器皿(4.21)

華爾基(Dr. Waltke)稱4.23為承先啟後(Janus)的經文。4.20-22是心的預備工作。心是我們存記神的話語的器皿，而神的話又是我們的永遠的生命。有了永生存在心裏，於是4.23說我們要切切保守我們的心。那麼這顆心在得蒙保守之前，得先重生了，這正是4.20-22所說的恩典工作，華爾基稱這一小段叫做「內在的解剖」，實屬洞見。⁴

神是怎樣造人的？用祂的話語。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於是神就執行祂自己的意旨，人就受造了(創1.26-27)。這創造的話語，包括神在伊甸園裏賜給亞當的特殊啟示(創2.16-17)，正是亞當和夏娃「要存記在...心中」的(箴4.21b)。因此父親說，

它們(神的話)是發現它們者的生命，
是他整個身體的良藥。(4.22a直譯)

當始祖失去它時，他們就失去了生命(參創2.117)。

⁴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296.

重生得著生命(4.22)

我們是怎樣重生的呢？耶穌說，「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6.63)以西結書16.6十分生動地描述我們是怎樣重生的：

我從你旁邊經過，見你滾在血中，就對你說：「你雖在血中，你要存活；你雖在血中，你要存活。」

主發出了權能的命令，要我們存活。以利戶在約伯記中也講到類似的重生圖畫：

- 33.23 一千天使中，
若有一個作中保，⁵
指示人所當行的事，
33.24 他(神)就給他開恩，說：
「釋放他免得下坑吧！」⁶
我已經得了贖價。」
33.25 他的肉要比孩童的肉更嫩，
他就返老還童。
33.26 他禱告神，神就喜悅他，
使他歡呼朝見神的面，
神又恢復他為義。
33.27 他在人前歌唱說：
「我犯了罪，顛倒是非，
這竟與我無損。
33.28 神救贖我的靈魂免入深坑，

⁵ 33.23b 中保：或如和合本作「傳話的」。和合本在行末加譯「與神同在」。

⁶ 33.24ab 他：按原文；和合本以為是「神」。33.24b 祈使句：按原文；和合本作直述句。釋放：或如和合本作「救贖」。

我的生命也必見光。」

這段描述驗證了箴言4.20-22乃重生之意。

主真是用祂的權能的話—就是真道—吩咐我們，叫我們從死亡中活過來(雅1.18)。(福音書裏太多的例子，都是主用話語賜人赦免與永生的。)心是人由神得生命的器皿，可將神的話存記其中。

切切保守新心(4.23a)

那麼，人重生以後，是否心就截然由敗壞的心完全變為更新的心呢？不，雖然新生命的原則已經根植在人心內了，然而其成長仍需要時間，這就是成聖的功夫。所以，聖徒蒙恩之後，仍要切切保守自己的心，以勝過舊心之敗壞所帶來的影響。

心是恩典工具

不錯，救恩全然出於神，是神主權的作為，人只是領受神的恩典。但另一面，神的恩典若臨到人，其心也必顯明聖靈內在工作，就是人心會受感動，而主動地轉向神。箴言在這方面說了一些：

人心會明白智慧的發聲(8.5)，求聰明；存記神的話(4.20)；將神的話刻在心版上(3.3, 7.3)。因此智慧就存在人的心中(14.33)。

人心會遵守神的誡命(3.1,5, 6.21)。人心也會因神而歡暢(15.15, 14.10, 17.22, 參尼8.10；彼前1.8)。

這樣轉變的心是安靜的，除去了以往的嫉妒，而且給身體帶來健康(15.30)。喜樂的心不但除去了以往的憂傷，也是身體的良藥(17.22, 4.21b)。

如何保守己心

至於如何保守我們的心呢？(1)心這麼重要，不僅我們自己要保守它，神也要保守它的；神的確這樣地應許過(彼前1.5)。在試

第十篇 生命泉源保衛戰(4.20-27)

煉中的時候，要堅信神的應許。若沒有神的保守，人的儆醒也歸於枉然(詩127.1)。神命令我們要保守我們的心，是因為祂自己先保守了我們。

(2)學習親近神，詩73如此教導我們。否則我們容易心懷不平，雖然腳步還沒有偏離主的路，但是心中已經偏離了。當詩人親近神的時候，他才豁然開朗，明白主的美意。

(3)熟悉神的話，才不會聽錯神的聲音(約10.3-5)；主在受試探時，用神的話以對付撒但所引用經上的話，不受仇敵的欺騙。

(4)遵行神的話(詩119.1-8及多處)。主的門徒都有心愛主，但有時他們行出來卻錯得離譜；人的心思只放在心中，誰也不知道，連自己還以為屬靈呢！要行出來才算數，主也容易校正我們。彼得的兩把刀，其實是血氣(路22.38，太26.52)。神的話指引我們行為的一切—其目的、動機、內容、手段、能力。我們許多時候的所謂「遵行神的話」，可能只是指目的而已，或許加上一點內容，但是動機和手段卻常常摻雜己意。「遵行神的話」卻要從動機、手段、內容、目的、能力等一切的心思活動裏、除去己意，叫神的話真地顯大。

果效流自心泉(4.23b-27)

不只如此，4.24-27繼續講心對人的倫理的重要性。心也是人的行為的取決者，因為神的話語(啟示)、神的生命是由心來接受；心接受了以後，就要決定他的倫理行為。心之於人一生的果效，有如泉源之於水流。人說什麼、看什麼、做什麼，端在乎他的心如何。有怎樣的心，就有怎樣的行為。源清水自清，源濁水自濁。聖經的法則是先校準人的心，行為就正了。因此我們要切

切保守我們的心。華爾基說，這幾節是人「外在的解剖」，它提及了人的口/嘴、眼目/瞳仁、腳等。⁷

認識人心本相(4.24-27)

雅各書1.22-25說，

1.22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1.23因為聽道而不行道的，就像人對著鏡子看自己本來的面目，1.24看見，走後，隨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1.25惟有詳細察看那全備、使人自由之律法的，並且時常如此，這人既不是聽了就忘，乃是實在行出來，就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

神的話像一面鏡子，可以暴露我們的本相。行道便是絕佳的暴露；在暴露中我們認罪、悔改、成聖、完全。

「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們尋出許多巧計。」(傳7.29)自從亞當犯罪墮落以後，人的心變壞了。「誰能說我潔淨了我的心，我脫淨了我的罪？」(箴20.9)箴言不但肯定原罪的教義，而且還多處說明人心的本相：

其驕傲：是神所恨惡的(16.5)，在敗壞之先(18.12)；是罪，眼就高(21.4)。因此，人會自以為正(21.2)，相信自己(28.26)。無法聽人的責備，得不著智慧(15.32, 5.12)。

其嫉妒：它跟驕傲是雙生的(23.17)。

其邪僻：於是舌弄是非(17.20)；乃神所憎惡的(11.20)。

其剛硬：其意志不會順服神，也不會敬畏神(28.14)。

其愚昧：箴言太多出處說到人心的不認識神，罪人稱之為愚昧人，又稱之為無知人。心壞了，其心思也昏暗了(弗4.17-19)。

⁷ Waltke, *Proverbs 1-15*, pp. 298-299.

人既然與神的生命隔絕了，離棄其源頭，心就虛妄、剛硬，心地昏昧，良心也喪盡。舊約的心可以包括以弗所書此處的心、心地、良心。

其詭詐：不只是愚昧，還會耍詐(6.18, 7.10, 12.20)；神看他不過是銀渣(26.23)；傳道書說人尋出許多巧計(7.29)。

其愁苦：這也是愚昧人的特徵之一，甚至使他的骨中枯乾(17.22, 15.13, 15)。喜笑也會變為愁苦，因為是罪中之樂，或短暫之樂(14.13)。

在行為中成聖

人心的本相便是如此，顯露在其言行上：眼光(24.33)、言語(26.23, 10.20-21, 17.20)、行為上。所以我們的成聖是發生在行為之中。別以為我們一重生了，就全然成聖了，沒那麼快。我們也千萬別以為成聖僅僅發生在我們靈修、敬拜、讀經、聽道之時。我不否認這些都是蒙恩之法，但是最大的蒙恩之法是在我們的行為中，不斷地蒙主光照，正像4.24-27所描述的：

(1)眼目/瞳仁要向前直觀(4.25)，這是論及我們的思想。耶穌說，「眼睛就是身上的燈。你的眼睛若瞭亮(ἀπλοῦς)，全身就光明。」(太6.22//路11.34)「瞭亮」這個字的原意是「單純、誠懇」，引伸為敞開、放在抬面上、誠實、沒有隱藏的一套、無辜的、沒有詭詐的、溫馴的(太10.16)等。BDAG的詮釋等於將眼睛的活動看成人的思想了。

(2)「除去...棄絕」不當的言語(4.24)，它們也有「遠離」之意；⁸「若有人在話語上沒有過失，他就是完全人。」(雅3.2b)

⁸ Waltke, *Proverbs 1-15*, p. 299.

(3)「修平...堅定...不偏...離開」(4.26-27)等，是走好屬靈的道路。如上所述，成聖是落實在思想、言語、行為上。

心泉流出果效(4.23b)

心變了，行為也跟著轉變了。人會除掉以往的惡行，如乖謬的嘴，邪惡的腳；而且會有好的行為表現，如正直的眼光，修正的腳步(4.24)。

約伯是一位與自己的眼睛立約的人(伯31.1)。舊約裏失敗的例子很多：夏娃(創3.3-6)、羅得的妻子(創19.17, 26)、亞干(書7.21)、大衛(撒下11.2)等。主說的不錯：約伯的眼睛是他身上的燈。眼睛的光明決定了他為人的磊落(太6.22-23)。迦勒、大衛、伯大尼的馬利亞、保羅的秘訣都一樣，就是他們的注目、他們的心思只有一件事，從而定睛在主身上(民14.24，詩27.4，路10.42，腓3.13)。

心清了，口也說出恩言(箴22.11)；而且會以神的話教訓人，叫人覺得甘甜，得到醫治(16.23-24)。主在新約裏有類似的教訓：心中充滿什麼，口中就說出來(太12.34-35，箴言14.14)；主所賜的新生命要像泉源一樣(約4.14，7.37-39)。

經過管教，神的兒女要學會如何將路走好。以撒一生中有一段很好的表現，就是挖泉源。非利士人一直要搶奪他的水井，他挖一個，他們就搶一個。這些水井的名字都有意義的：相爭、為敵、寬闊、盟誓(創26.12-33)。等到他挖了第四口井時，亞比米勒主動地來和他立約，因為他看見了「耶和華與你同在」，一方面是他害怕了，得罪不起他們的神，另一方面他期待以撒能「一味地厚待」他，分享神的賜福。所以，人要切切地保守他的心(4.23)，期使神的賜福能像泉源一樣，從我們的心中湧流出來，成為萬國的祝福。

心是宗教本質

愛德華滋在1746年出版的宗教情操真偽辨(*A Treatise Concerning Religious Affections*), 是他一生職事的代表作。此書是他在大奮興高潮(1740~41)方過之時, 1742~1743年初所傳講的信息。他出版此書為整個大奮興作總結, 此書也可以說是愛氏的復興神學, 專門探討宗教情操。本書自出版以來, 一直沒有絕版過!

在序言裏, 就透露出愛德華滋對教會之建立樂觀進取, 雖然撒但總是在做摻假破壞的工作,

但是必有一個時代將要到來, 那時神的教會將遠比過去純潔...。一個重要的原因是: 到時候, 神將賜給子民更多、更大的屬靈亮光, 讓他們明辨宗教真偽(瑪3.3, 18)。

愛氏根據彼得前書1.8—「你們雖然沒有見過祂, 卻是愛祂; 如今雖不得看見, 卻因信祂就有說不出來、滿有榮光的大喜樂」—界定宗教的本質在於神聖的情感。什麼是情感呢? 「情感就是人心中意向和意志較活躍、而明顯的活動。」愛氏的心理學看人是這樣的: 神賦予人有兩種能力: (1)領悟和思考的能力; (2)意向與意志的能力。當人的心智在運用意志力時, 被稱為意願, 或逕稱為「心」, 情感乃其活躍而明顯的活動。

「愛...是一切情感之首」, 愛氏說:「屬靈的真理若非激起他的情感, 便不能改變他的態度與行為。...情感就是這麼重要!」所以他在序論裏做了這樣的結論:「正確之途徑不在於全然拒絕一切屬靈情感, 也不是全盤接受, 而是要在二者之間作一分辨。」怎麼分辨呢? 他先說什麼是不足為憑的, 再說什麼是真實可靠的。「真宗教絕大部份在於聖潔的情感。」情感之所以聖潔, 因為他的心是聖潔的; 惟有心靈的宗教才是真宗教。

2021/6/27, 台中福音堂; 2021/9/19, ACCCNW

禱告

井啊, 請你湧上水來! (*Spring Up, O Well.* H239)

¹井啊請你湧上水來 請將活水來湧流
疲倦客旅為何等待 這是父神的應許
只要憑信向井歌唱 甘甜活水就湧流
枯萎心靈頓覺歡暢 看哪活水正湧流
²基督靈磐早經裂開 活水早已在湧流
清涼甘甜永不中斷 澆灌乾渴的群眾
滿帶天上非常能耐 滿帶非常的大愛
自從我識救主丰采 此水流動在我懷
³何等滿足何等喜歡 自從我心湧活泉
忽然有日來至井旁 發現活水已中斷
我心充滿莫名徬徨 流淚投向救主前
泥土石塊充塞心房 失望痛苦常悲歎
⁴尊貴救主忽然來臨 用祂臉光來尋搜
立定心志除去罪惡 並將你心交我手
靠著主的能力權杖 再將此心來挖透
心愛偶像盡都拋棄 看哪活水又暢流

井啊 請你湧上水來! 史伯誠, 1978
CULVER CITY 8.7.8.7.D. 林知薇(Mimi Lam), 1978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第十一篇 願我們的愛情比酒更美! (5.1-23)

經文: 箴言5.1-23

詩歌: 盟約(*The Covenant*)

- 5.1 我兒，要留心我智慧的話語，
側耳聽我聰明的言詞，
- 5.2 為要使你謹守謀略，
嘴唇保存知識。
- 5.3 因為淫婦的嘴滴下蜂蜜，
她的口比油更滑，
- 5.4 至終卻苦似茵陳，
快如兩刃的刀。
- 5.5 她的腳下入死地，
她腳步踏住陰間；
- 5.6 以致她找不著生命平坦的道，
她的路變遷不定，自己還不知道。
- 5.7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
不可離棄我口中的話。
- 5.8 你所行的道要離她遠，
不可就近她的房門，
- 5.9 恐怕將你的尊榮給別人，

將你的歲月給殘忍的人；

- 5.10 恐怕外人滿得你的力量，
你勞碌得來的，歸入外人的家；
- 5.11 終久，你皮肉和身體消毀，
你就悲歎，
- 5.12 說：「我怎麼恨惡訓誨，
心中藐視責備，
- 5.13 也不聽從我師傅的話，
又不側耳聽那教訓我的人？
- 5.14 我在聖會裏，
幾乎落在諸般惡中。」
- 5.15 你要喝自己池中的水，
飲自己井裏的活水。
- 5.16 你的泉源豈可漲溢在外？
你的河水豈可流在街上？
- 5.17 惟獨歸你一人，
不可與外人同用。
- 5.18 要使你的泉源蒙福，
要喜悅你幼年所娶的妻，
- 5.19 她如可愛的麀鹿、可喜的母鹿；
願她的胸懷使你時時知足，
她的愛情使你常常戀慕。
- 5.20 我兒，你為何戀慕淫婦？
為何抱外女的胸懷？
- 5.21 因為，人所行的道都在耶和華眼前，
他也審察人一切的路。
- 5.22 惡人必被自己的罪孽捉住，
他必被自己的罪惡如繩索纏繞。
- 5.23 他因不受訓誨，就必死亡；

又因愚昧過甚，必走差了路。

伊甸園的體現

箴言的前九章有如整卷書的序論，共有11篇講論，都以「我兒」開始的。我們會很驚訝地發現，這位父親用了將近三章的篇幅，以三篇講論來告誡他的兒子第七誡－「不可姦淫」－的涵義。第五章(第八篇講論)是三篇中的第一篇；其實父親早在2.16-19，就已經提出警誡了。

托爾斯泰(Leo Tolstoy, 1828~1910)一生有兩部作品與第七誡有關。安娜·卡列尼娜(*Anna Karenina*, 1877)在描寫出軌婚姻最後以悲劇收場。托翁說，這不是小說，而是真實的故事；他用這部長篇小說來警惕世人。另一部是復活(1899)在描寫男女主角的悔改，或說在他們都經歷了屬靈的甦醒之後，明白了婚姻愛情的真諦，雖然他們到最後並未如願以償地成婚。托翁明白性犯罪在人世間太普遍了，因此他要用兩部長篇小說來教育他的讀者，婚姻對於性愛的重要性。

你看電視連續劇嗎？不管是美國的肥皂劇、韓劇、中劇、台劇、日劇等等，太多了，男歡女愛經常是演不完的主題。箴言第五章等於給這些電視影集做了快速掃描；為父者先在5.1-6，透視這個錯綜複雜戀情的真相。然後在5.7-14警告其子，這劇本若順著情慾演下去，其終局如何。接著，父親才在5.15-20描繪人生應當活在宛如伊甸園時代的美景裏。有人用「一男一女、一夫一妻、一生一世、一心一意」來歸納耶穌教導的婚姻觀，它也是伊甸園生活的體現。

最後，父親在5.21-23裏挑明，耶和華與我們的婚姻生活同在同行！

致命的吸引力(5.1-6)

為父者要其子注意什麼呢? 「智慧的話語...聰明的言詞...謀略...知識」(1-2)。為什麼? 因為人生必有的情慾之戰的決勝點在言語。我們或以為是外貌上的吸引, 不, 引燃點是言語。

燃火點是言語(5.3)

我們看看那位淫婦是怎樣開打的?

5.3 因為淫婦的嘴滴下蜂蜜,

她的口比油更滑,

5.4 至終卻苦似茵陳,

快如兩刃的刀。

性吸引力的展現是在口中的言語。5.3是吸引力, 5.4是致命的吸引力。詩篇19.10cd說,

比蜜甘甜,

且比蜂房下滴的蜜甘甜。

情慾的網羅居然也是用甜言蜜語、來打入她所要捕捉對象的心。但是她的話真是口蜜腹劍, 叫受試誘者最終倒在她的劍下。

終若茵陳利刃(5.4)

箴言9.17說得好,

偷來的水是甜的,

暗吃的餅是好的。

至終這姦情會變苦像茵陳一樣, 叫人悔不當初。如果還不懸崖勒馬, 它會像一把兩刃的利劍, 置你於死地。正如箴言5.22-23所描述的:

5.22 惡人必被自己的罪孽捉住,

他必被自己的罪惡如繩索纏繞。

第十一篇 願我們的愛情比酒更美！(5.1-23)

5.23 他因不受訓誨，就必死亡；
又因愚昧過甚，必走差了路。

致命的吸引力(5.5-6)

這部1987年的影片只有投資一千四百萬美金，沒想到票房收入卻高達三億兩千萬！它描寫典型的辦公室婚外情，男女主角是大卡司(Michael Douglas & Glenn Close)。男主角(Dan)只當是妻子回娘家時，他就偷偷享受一下露水姻緣。但他好像忘了女主角(Alex)可不是省油的燈，死纏不放，並用各種方法找到他家，靠近他的妻子(Ellen)...甚至持刀攻擊她。Dan聞聲來制服Alex...但是太危險了，因為Alex手上有利刃。最後Ellen擊殺了Alex；Alex沒想到她人生的終局，真如箴言5.5-6所描述的：

5.5 她的腳下入死地，
她腳步踏住陰間；
5.6 以致她找不著生命平坦的道，
她的路變遷不定，自己還不知道。

父親用這些話語生動地描述這條可怕的不歸路：淫婦要走入陰間，你也要跟去嗎？

約瑟靠主得勝(5.1-2)

約瑟的老闆娘是怎樣色誘他的？這個題材在文藝復興的古畫裏是熱門題材，畫作也多，但大多是著重那位淫婦的色相。可是創世記39.7記載著，「約瑟主人的妻以目送情給約瑟，說：『你與我同寢吧！』」箴言說，淫婦的話甜得像滴下的蜂蜜，油腔滑調的(5.3)。這樣的色誘不是只誘惑了他一次，而是「天天和約瑟說」(創39.10)。那淫婦天天怎麼說，盡在不言中。約瑟長得「秀雅俊美」(創39.6)，反而成為女人多方用不同的言語試探他的材料。

那麼約瑟是怎樣勝過色誘呢？「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

色」(論語季氏篇); 那麼二十歲左右的約瑟是怎樣地勝過呢? 他有神的話, 創世記39.8-9說:

39.8約瑟不從, 對他主人的妻說: 「看哪, 一切家務, 我主人都不知道; 他把所有的都交在我手裏。39.9在這家裏沒有比我大的; 並且他沒有留下一樣不交給我, 只留下了妳, 因為妳是他的妻子。我怎能作這大惡, 得罪神呢? 」

這正是箴言5.1-2所說的屬神智慧的話。而他深深明白一件事, 這也是他的經歷:

因為人所行的道都在耶和華眼前,
祂也審察人一切的路。(箴5.21)

不錯, 創世記39章四度提及神與約瑟同在(創39.2-3, 21, 23)。

切莫失足悔恨(5.7-14)

這一小段呈現婚外情遠比我們想像者複雜。和合本沒有將男性與女性代名詞區分出來。第9-10節的話:

5.9恐怕將你的尊榮給別人,
將你的歲月給殘忍的人;

5.10恐怕外人滿得你的力量,
你勞碌得來的, 歸入外人的家。

「別人...殘忍的人...外人...外人」, 都是男性! 換言之, 這也可能是仇敵要攻擊你的手法, 他們用這個女人做誘餌來釣你。當你落入他的圈套以後, 對方可以獲取許多的利益。¹ 仙人跳就是一種套招欺詐。

掉到情慾陷阱中的人失去了什麼呢? 它導致健康的斷傷、心

¹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313.

第十一篇 願我們的愛情比酒更美! (5.1-23)

靈的鬱悶、財務的損失、社會的羞辱、教會難交待等等。² 要走回來將是一段漫長的路。

杜翁筆下安娜

杜翁筆下的安娜·卡列尼娜(Anna Karenina, 1877)，是悲劇人物。她是有夫之婦，也生了一個兒子。可是當她遇見維隆斯基(Alexei Kirillovich Vronsky)伯爵後，兩人的戀情就再也擋不住，像火一樣地焚燒開來。生下了私生女兒。伯爵要的是他們關係的正名，這是一條冗長的程序；但安娜卻很前衛，不在乎名份，只在乎對方熾烈的愛情。最後由於伯爵的退縮冷淡，安娜臥軌自殺。可憐的是安娜到死都沒有悔意，不覺得自己走的是一條錯路。

小心週邊渣男

箴言是在刻畫淫婦。其實另一邊有很多的渣男。徐志摩你喜歡他嗎？小心，他是渣男。如果他再多活個幾十年，不知道他會惹出什麼花邊故事。

徐悲鴻也是另一號渣男，不管他的繪畫成就有多高，但是他的不負責任實在叫愛上他的女人痛苦。

需要復活回歸

杜翁在1899年出版復活小說，旨在描寫婚愛的男女雙方都要經歷屬靈的甦醒，才會明白婚愛的真諦，雖然至終相愛的兩人並未如願以償成婚。然而這部小說和22年前所寫的安娜·卡列尼娜(Anna Karenina)相比，算是圓滿收場。

問世間情何物(5.15-20)

第15-16節裏的「池中的水、井裏的活水、泉源、河水」應指

²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p. 316.

的是性愛(參9.17a)，而這些水是自己池中的，即在婚約的範疇裏享受到的。第18節的「泉源」何指呢？有人以為它譬喻下半節提到的原配，這樣解釋是可以的；但是若指她的性愛，與第16-17節同步，也未嘗不可。「最佳的防備(不犯姦淫)，乃是強力的攻擊(顯露婚姻性生活的喜悅)。」³

水是性愛譬喻(5.15-17)

水指性愛，在雅歌4.15-5.1可是說是雅歌情節發展的高峰：洞房花燭夜！⁴

[良人]

4.15 妳是園中的泉，活水的井，
從黎巴嫩流下來的溪水。

[佳偶]

4.16 北風啊，興起！
南風啊，吹來！
吹在我的園內，
使其中的香氣發出來。
願我的良人進入自己園裏，
吃他佳美的果子。

[良人]

5.1 我妹子、我新婦，我進了我的園中，
採了我的沒藥和香料，
吃了我的蜜房和蜂蜜，
喝了我的酒和奶。
愛侶們，請吃！
所親愛的，請喝，且多多地喝！

³ 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158.

⁴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p. 317.

第十一篇 願我們的愛情比酒更美! (5.1-23)

婚愛奧祕預表(5.18-19)

新約對於婚姻及其中的性愛，是十分積極正面的。「與其慾火攻心，不如嫁娶為妙。」(林前7.9) 婚姻與性愛不僅出於人之常情的需要，以弗所書5.31-32引用創世記2.24，說這是極大的奧祕：

5.31為這個緣故，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5.32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

沒有比雅歌的話更能表達夫妻應當怎樣互愛了：

8.6求你將我放在你心上如印記，
帶在你臂上如戳記，

因為愛情如死之堅強，
嫉恨如陰間之殘忍。

所發的電光是火焰的電光，
是耶和華的烈焰。

8.7愛情，眾水不能息滅，
大水也不能淹沒。
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財寶要換愛情，
就全被藐視。

求主幫助我們好好互愛。

珍惜普遍恩典(5.20)

問世間 情為何物 直叫人生死相許
天南地北雙飛客 老翅幾回寒暑
歡樂趣 離別苦 就中更有癡兒女
君應有語 渺萬里層雲 千山暮景 隻影為誰去

橫汾路 寂寞當年蕭鼓 荒煙依舊平楚
招魂楚些何嗟及 山鬼自啼風雨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天也妒 未信歟 鶯兒燕子俱黃土
千秋萬古 為留待騷人 狂歌痛飲 來訪雁丘處

這首詞摸魚兒是金朝人元好問(1190~1257)、於金章宗太和五年寫的(1205),極其淒美。那年他才十五歲,在并州(太原)旅途中,遇到捕雁人捕殺到一隻雁,另一隻雁脫網而逃。可是沒有遠飛,卻在上空盤旋悲鳴,最後衝地而死。元好問感動萬分,便買下雙雁葬於汾水濱,取名「雁丘」,並填此詞,八百年來感動多少人心。問世間情為何物,去問雙飛雁吧!牠們天南地北雙宿雙飛多年,如今死別,情何以堪!那隻存活的雁兒自問:渺茫萬里雲山,沒你作伴,我孤單一個還能去那裏呢?

後半闕的典故不易懂。那些一生相愛的鶯兒、燕子也會成為黃土,難道這雙雁的愛也會化為黃土?不,詩人相信牠們的愛要存留到千秋萬世。

如果婚愛的神聖性,連雙飛雁都明白,況且是具有神的形像的人呢?不只如此,恩約子民更要用婚愛來彰顯我們對主的愛,教會對良人基督的戀慕。

神同在神同行(5.21-23)

在聖經裏,約伯也是一位得勝者。在一開頭,神親自用他向撒但挑戰,「你曾用心察看我的僕人約伯沒有?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伯1.8)我們可以從他的自述裏感受他是怎樣敬畏神:

- 31.1 我與眼睛立約,
怎能戀戀瞻望處女呢? ...
- 31.2 從至上的神所得之分,
從至高全能者所得之業是甚麼呢?
- 31.3 豈不是禍患臨到不義的,
災害臨到作孽的呢?

第十一篇 願我們的愛情比酒更美！(5.1-23)

- 31.4 神豈不是察看我的道路，
數點我的腳步呢？ ...
- 31.9 我若受迷惑，向婦人起淫念，
在鄰舍的門外蹲伏，
- 31.10 就願我的妻子給別人推磨，
別人也與她同室。
- 31.11 因為這是大罪，
是審判官當罰的罪孽。
- 31.12 這本是火焚燒，直到毀滅，
必拔除我所有的家產。

主在登山寶訓裏，親自來詮釋第七誡的意義：

5.27 你們聽見有話說：「不可姦淫。」 5.28 只是我告訴你們，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裏已經與她犯姦淫了。 5.29 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丟在地獄裏。 5.30 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下入地獄。

原來第七誡是外在的，經過耶穌詮釋以後，它是內在的。聖靈光照我們的動機，要審察我們是否心靈聖潔。如果大衛自省到這樣的地步，怎麼會犯了滔天大罪，得罪人又得罪神呢(參詩51篇)？

約伯就是這樣地追求心靈聖潔。他知道犯第七誡的嚴重性，是「大罪」，會敗掉所有的家業，因為神必要審問。所以他與自己的眼睛立約，不去「注視」(אֶתְבַּוֵּן)年輕的女子。和合本的譯法與NIV一樣，即意味著這樣的注視是帶進情慾了，使人戀慕那個女子，到有非份之想的地步。

約伯是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他與眼睛立約時，是在神的同在和審察下立約的。他的敬畏神使他的婚愛生活純全沒有瑕疵，全然討主喜悅。讓我們在這件事上追求心靈聖潔，叫婚姻得福，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也為基督愛教會的奧祕做見證。

2021/12/5, N Atlanta CBapC; 2023/4/16, 台中福音堂

禱告

盟約(*The Covenant*)

[羔羊] 我以永遠的愛愛你 我以慈愛吸引你

聘你永遠歸我為妻 永以慈愛誠實待你

[新婦] 哦 我願奪得主的心 用我注視的眼睛

我的心如禁閉的井 新陳佳果存留為你

[合] 將我放在你的心上如印記 將我帶在你手臂上如戳記

你的愛情堅貞勝過死亡 眾水不能熄滅不能淹沒

[羔羊] 我賜你肉心代替石心 把律法寫在你心裏

我用水將你洗潔淨 你的罪惡我全忘記

[新婦] 因你鞭傷我得醫治 你受刑罰我得平安

你受咒詛我得祝福 因你流血我得生命

[合] 將我放在你的心上如印記 將我帶在你手臂上如戳記

你的愛情堅貞勝過死亡 眾水不能熄滅不能淹沒(x2)

詞/曲: 林婉容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十二篇 抓出園中七隻小狐狸(6.1-19)

經文：箴言6.1-19

詩歌：教會惟一的根基(*The Church's One Foundation*)

- 6.1 我兒，你若為朋友作保，
替外人擊掌，
- 6.2 你就被口中的話語纏住，
被嘴裏的言語捉住。
- 6.3 我兒，你既落在朋友手中，
就當這樣行才可救自己：
你要去、自卑、懇求你的朋友。
- 6.4 不要容你的眼睛睡覺，
不要容你的眼皮打盹。
- 6.5 要救自己，如鹿脫離獵戶的手，
如鳥脫離捕鳥人的手。
- 6.6 懶惰人哪，你去察看螞蟻的動作，
就可得智慧。
- 6.7 螞蟻沒有元帥、
沒有官長、沒有君王，
- 6.8 尚且在夏天預備食物，
在收割時聚斂糧食。

- 6.9 懶惰人哪，你要睡到幾時呢？
你何時睡醒呢？
- 6.10 再睡片時，打盹片時，
抱著手躺臥片時，
- 6.11 你的貧窮就必如強盜速來，
你的缺乏彷彿拿兵器的人來到。
- 6.12 無賴者~惡徒，
行動就用乖僻的口，
- 6.13 用眼傳神，用腳示意，
用指點劃，
- 6.14 心中乖僻，常設惡謀，
布散紛爭。
- 6.15 所以，災難必忽然臨到他身，
他必頃刻敗壞，無法可治。
- 6.16 耶和華所恨惡的有六樣，
連他心所憎惡的共有七樣：
- 6.17 就是高傲的眼、撒謊的舌、
流無辜人血的手、
- 6.18 圖謀惡計的心、
飛跑行惡的腳、
- 6.19 吐謊言的假見證，
並弟兄中布散紛爭的人。

三種窳劣人性

研究箴言極深入的華爾基博士，觀察箴言前九章有十篇講論，有序有跋，並有穿插其間的附篇。你會很驚訝發現，所羅門用了後三篇的篇幅(箴5-7章)講述第七誡—不可姦淫—對選民的重要性。然後在其間穿插了這段經文(6.1-19)。

箴言6.1-19裏有三件事：論作保、懶惰、七惡，總括起來是

第十二篇 抓出園中七隻小狐狸(6.1-19)

論及「三種窳劣的人性：作保人(6.1-5)、懶惰人(6.6-11)、可憎人(6.12-19)」。¹ 我們稍微注意一下各段開始時講述的對象，儘有第一小段是對「我兒」(1, 3)說的，另兩小段則不是。

那麼為什麼在講論第七誡時，會插入這段附篇呢？這位父親心疼他的兒子，在第五章裏，他教導兒子要謹防「淫婦...外女」(הַזָּנָה ... נְכַרְיָהּ 5.20)，以及躲在那女子背後的「別人...外人」(5.9, 10x2, 17, 都是陽性!)。接著，父親警誡其子不要為「外人」(אֲרֵץ 6.1)做保。在原文，這個「外人」與前面的「淫婦」用的是同一個字眼，² 淫婦有多危險，這個要你做保的「外人」就有多危險。

求主除去七罪

我們先將目光放在主要的第三段(6.12-19)。這裏提及耶和華所憎惡的七種罪惡。我們都在建造教會，大家都愛教會，盡性、盡心、盡意、盡力愛主，可是為什麼教會老會出事，常常功虧一簣呢？大部份的答案都在這七種罪性。在雅歌裏，書拉密女曾呼籲所羅門說，

要給我們擒拿狐狸，
就是毀壞葡萄園的小狐狸，
因為我們的葡萄正在開花。(2.15)

這也應該是我們的禱告，求主幫助我們，當我們在建造教會時。求主恩待我們有自知之明，絕不做小狐狸；求主開我們心眼認出小狐狸，不鄉愿。這樣，教會才能建造起來。箴言6.17-19所點名

¹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325, 328.

² Waltke, *Proverbs 1-15*. p. 329. 作者注意到兩處都用同一動詞「捉住」(5.22, 6.2)。可見來者不善，有背後的陰謀。

的七樣罪惡，都是人性中的敗壞。教會既然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5.27)，就必須除這些罪惡。

無賴惡徒素描(6.12-14)

那一個人不驕傲，不過這一個驕傲的人在此被稱為「無賴者~惡徒」(12)，他不只一個人壞，問題他居然贏得了一班人跟著他走，他有不少粉絲，甚至是鐵粉，我們應說那班人叫腦殘粉~盲從者！因此，這個無賴會在團體中造成很大的傷害。「無賴」(לְהִלְטֵל)的字源是無用之意，但是這字遠超過無用，而是在罪惡上無惡不做了，無視律法，眼中無神。保羅用這字指著撒但說的：「基督和彼列有什麼相和呢？」(林後6.15)，可見其壞是壞透了。

箴言6.12-14繼續描述這樣的「無賴者~惡徒」怎樣行動、破壞社團？

6.12 無賴的惡徒

行動就用乖僻的口，

6.13 用眼傳神，用腳示意，

用指點劃，

6.14 心中乖僻，常設惡謀，

布散紛爭。

他顯然是個帶頭謀劃的人，用眼神傳意，也用腳指示，或用指頭點劃一二。乖僻與惡謀都發自他的心中。箴言16.27-30的平行經文描述得更到位：

16.27 匪徒圖謀奸惡，

嘴上彷彿有燒焦的火。

16.28 乖僻人播散紛爭；

傳舌的離間密友。

16.29 強暴人誘惑鄰舍，

第十二篇 抓出園中七隻小狐狸(6.1-19)

領他走不善之道。

16.30 眼目緊合的，圖謀乖僻；
嘴唇緊閉的，成就邪惡。

為什麼這無賴者會有這麼多的跟班者？因為他會誘惑鄰舍跟他走錯誤的道路，他怎樣說乖僻的話呢？第27節說，這人說起壞話，「嘴上彷彿有燒焦的火」，把聽的人都點燃了，跟他一同走錯路。第30節又描述這無賴者的一眼一嘴，都在演戲似的，指揮他的人馬成就邪惡大計。

華爾基博士指出有四點，是這無賴者~惡徒叫人憂慮的：(1)帶來定罪與審判，(2)反團體行為與神旨對抗了，(3)誤用權力，(4)謊言傷害人。³ 箴言6.16-19的話繼續帶領我們認識這位人物的究竟。

七罪對比七福(6.16-19)

Allen P. Ross 註釋這七種罪惡說，⁴

它們和馬太福音第五章的[登山寶訓]的安排，平行且對比；後者的七樣祝福回應了本段的七樣可憎之罪。不只如此，第一樣的福氣(「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太5.7)，與第一樣可憎之罪(「高傲的眼」，箴6.27)，形成對比；而第七樣(「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太5.7)與第七樣可憎之罪(「布散紛爭」，箴6.19)，亦成對比。

在這個對比下，我們格外看明耶穌在山上賜福給我們、叫神的國度出現在教會中之時，撒但是怎樣用盡手段毀壞主的教會。我們對於這七樣可憎之罪，絕對不可掉以輕心。

³ Waltke, *Proverbs 1-15*. p. 343.

⁴ Allen Ross, *Proverbs in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Proverbs-Isaiah*. rev. (Zondervan, 2008.) 6:86.

別誤會我的意思。讓我們銘記主的話：「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榱木，然後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太7.5) 我們讀經聽道，先是為了我們自己。

自古教會的Evagrius Ponticus (345~399)有所謂七樣致死的罪惡—情慾、暴食、貪婪、怠惰、憤怒、嫉妒、驕傲，⁵ 箴言6.17-19則有以下更致命的罪惡：高傲、撒謊、謀殺、詭計、行惡、紛爭。只要這些罪性在教會生活中發作，總是給人帶來痛苦。古教會的七罪惡最重的是驕傲，而此處的教會致死七罪則從高傲開始，可見箴言六章的罪行十分嚴重，我們一定要靠主恩祛除掉。

1. 圖謀惡計的心

箴言6.17-19所提的七樣罪惡，進一步分析無賴者~惡徒的邪惡帝國。這三節經文呈現交錯結構：

高傲的眼(17)

撒謊的舌

流血的手

謀惡的心(18)

行惡的腳

謊言見證(19)

布散紛爭

第一步：心站在樞紐的位置，「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4.23) 這個人所以成為無賴者~惡徒，是因為他的心壞了。他的高傲在他的眼神裏流露無遺。他要採取行動了，從謊言開始，四處播散，布散紛爭。這時候就要看見社團裏的人對於這樣的訊息，有多少的分辨力、免疫力了。和約翰·本仁的聖戰一樣，決定性的

⁵ 拉丁文：*luxuria, gula, avaritia, acedia, ira, invidia, superbia*. 與之相對的美德是：貞潔、節制、慷慨、勤勉、耐心、寬容、謙卑。

戰役是在耳門。當耳門被攻克了以後，無賴者的大軍最終就要「飛跑行惡」、「流無辜人的血」了。

2. 流露高傲的眼

第二步：經文的描述是從頭到腳的，從高傲的眼開始。「高傲」(רָמוּת)是動詞分詞，它是一個人的內心的舉動，將自己高抬起來，表現在他的眼神裏。這個動詞也用在但以理書11.12的南方王的倨傲。亞述王不知道他的功業是神抬舉他的，他卻心中自高，表現在眼目高傲(賽10.12)，殊不知神要準備懲罰他了。這種高傲表現在拒絕接受神的權柄，敬畏神在他的心中是一點地位都沒有了。

在基督教的教訓裏，神才是真實的、終極的權威。因此教會中的牧長們首要工作，就是要展現、要教育此一權威。使徒彼得諄諄訓誨所有牧養教會的牧長們：「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彼前5.3)

這樣高傲的眼神會在團體中發酵，且是在「弟兄中布散紛爭」(19)。「弟兄們」(אֶחָיוּם)是原意，在此指親友、或指有親密關係的團體成員。若應用到教會上，或指會友。「布散」(חֲשַׁלָּה)一字在此經文出現兩次(6.14, 19)，可譯為「播散」更佳，KJV如此翻譯。這位魅力領袖第一階段是在團體中做離間的工作，將不合像種子一樣地播散在團體之中。種子播散出去以後，就等著它成長了。它會有怎樣的威力呢？

士師記15.5也使用這個字眼：

15.4於是參孫去捉了三百隻狐狸，將狐狸尾巴一對一對地捆上，將火把捆在兩條尾巴中間，15.5點著火把，就放狐狸進入(חֲשַׁלָּה)非利士人站著的禾稼，將堆集的禾捆和未割的禾稼，並橄欖園盡都燒了。

這是參孫的故事。他的岳父把他所聘定的妻子歸嫁給別人了，對

參孫而言，是可忍、孰不可忍，就用三百隻狐狸上演了以上經文所刻畫的一幕。「布散/播散」的動詞在參孫的故事裏譯作「放...進入/放入」，於是多人就像被洗腦一樣，原本合一的團體就撕裂了。

3. 謊言市場叫座

第三步：驕傲如果像種子一樣播散出去，進入一些人的心中，下一步就要用足夠的謊言來培育它，使這些假見證蔚為氣氛，造成氣勢。因此，這惡徒一定會用許多謊言，來扭曲事實。「乖僻的」(עֲקוּוֹת)是彎曲的之意。真相經過扭曲，當然就是虛假的、錯謬的。

神的兒女必須明白謊言的嚴重性。啟示錄末了講到火湖裏的八種人：「膽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殺人的、淫亂的、行邪術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說謊的」(21.8)，⁶前面七種者得不到永生，我們很理解，但是這裏提及說謊者，而且加了「一切」一字、強調沒有例外，我們聽了應當畏懼。

讓我們來聽聽主怎麼評論謊言。主將謊言和其源頭魔鬼聯在一起了。主說，「他[魔鬼]說謊是出於自己；因他本來是說謊的，也是說謊之人的父。」(約8.44c) 我們若說了謊，我們怎麼不怕呢？難怪末日審判時，主對說謊者的判斷是這樣的嚴重。

教會中有時會起紛爭，有人說話傷人，尤其是有職份者。於是有人就上訴。有時若找對方來問話時，他就一口否認，或否認對方所埋怨、受傷的版本。在沒有第三者或其他證明的情況下，有的被訴求者就全然否認。這樣的事情是小事嗎？絕對不是，但

⁶ 啟22.15又有一個清單—「城外有那些犬類、行邪術的、淫亂的、殺人的、拜偶像的，並一切喜好說謊言、編造虛謊的」—有七項，涵蓋在21.8之內，不過「說謊」一項加重了。

是有人認為是小事，不影響一位會友可否在教會中繼續擔任職務。做執事的人在言語上必須不一口兩舌(提前3.8)－何況是長老~牧師呢，應當更是無可指責的(3.2)。

一個人蒙恩了，他的新生活的畫像第一幅乃是，「所以你們要棄絕謊言，各人與鄰舍說實話，因為我們是互相為肢體。」(弗4.25) 否則，我們就給魔鬼留地步了(4.27)。

我一進入職場，和一位老大哥在同一辦公室工作。我發現他經常在做各種筆記，尤其是記錄上級跟他的談話、或交待他去辦的事。他在辦公室裏是最有為的工程師，所以事多。有天我問他，「你為何做這麼多的記錄？」他回答我，「你不記？改天對方不認帳時，至少在我這邊有個清晰的記錄。」這樣做人頗辛苦的，但或不失為一種方法，避免被人誑騙。在教會生活裏本不該如此，然而人性如此，我們又必須承認。

Paul David Tripp在去年出版了一本新書：*Lead: 12 Gospel Principles for Leadership in the Church* (2020)。一本好書，更新傳道會已經翻譯出來了。這本書可說是牧場現形記。牧場是廣義的，指牧師、長老、執事、會友等一同服事的光景。作者在每一頁幾乎都會提到人的罪性。人為什麼會說謊？因為他要圖方便、要自保、要推諉、要脫責、要避禍、要害人、要報復等等太多的原因，而出此下策。出此下策又是罪性使然。明白這點，至少受傷的人不要太難過了。「可是這是在教會耶」、「對方可是牧師...長老...執事...輔導...」。主禱文說，「不叫我們遇見試探」，包括我們千萬不要受試探去說謊言，其實撒但經常在誘使我們說謊言，好攻擊我們的良心、癱瘓我們的事奉。

為什麼賣主的猶大最後連主都出賣呢？他是12使徒中管錢財的，但他經常從錢囊中取錢私用(約12.6)。開始做時肯定良心不安，但是他一而再、再而三地取用後，良心就被熱鐵烙慣似的，沒感覺了(提前4.2)。我們自己要小心謹慎地活在主前才好，以清

潔的良心事奉神(來9.14)。

4. 行惡流人之血

第四步：惡徒追殺或輾壓他們所反對的勢力。

大衛在逃避掃羅追捕時，靈命好，有人一進諫言，他就聽了，這樣，他可以避免落入更大的災難。他曾在巴蘭的曠野漂流，主動為拿巴的羊群提供保護。可是拿八「為人剛愎兇惡」，一個子都不肯捐助給大衛的人馬，而且出言諷刺他。大衛嚥不下這口氣，便興問罪之師，卻被亞比該柔言勸退了(撒上25.2-13)。亞比該怎麼勸他呢？

^{25.26}我主啊，耶和華既然阻止你親手報仇，取流血的罪...^{25.28}並且在你平生的日子，查不出有甚麼過來。...^{25.30}到了耶和華照所應許你的話賜福與你，立你作以色列的王，^{25.31}那時我主必不至因著流無辜人的血、親手報仇，而心裏不安，覺得良心有虧。

如果大衛能在凡百事上都能把持這個原則—不流無辜之人的血—主必喜悅叫他建造聖殿了(參代上28.3)。

在教會裏，誰最尊貴？眾聖徒。「執事」一字根本就是僕人。牧師長老們呢？更是如此，因為主說，

^{20.26}只是在你們中間...誰願為大，就必作你們的用人；^{20.27}誰願為首，就必作你們的僕人。^{20.28}正如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太20.26-28)

教會中做長執的，就是僕人，千萬別欺壓群羊。我們雖然不至於流人的血，但是會叫無辜的羊為服事主的事，受你的氣。長執該道歉的就道歉，該認罪的就認罪，別叫人的心中滴血。人在做，天在看。主囑咐彼得說，「你餵養我的小羊。」(約21.15) 主的要

第十二篇 抓出園中七隻小狐狸(6.1-19)

求其實乃是「好牧人為羊捨命。」(約10.11) 要流血，喜歡流血，不是流別人的血，乃是流你自己的血。別弄錯了。

不過故事沒有了結在此，第15節可以說是神的終審：「所以，災難必忽然臨到他身，/ 他必頃刻敗壞，無法可治。」教會是神眼中的瞳仁(申32.10，亞2.8)，千萬別傷她；她乃是神的殿，誰膽敢毀壞這殿，神要毀壞那人(林前3.17)。

銘記兩件要事(6.1-5, 6-11)

現在我們將第六章的前兩個小段，應用在建造教會上。第一小段是有關作保的事，這個主題在箴言裏提及多次(另見11.15, 17.18, 20.16, 22.26-27, 27.12-13)。⁷ 第二小段是警告做人毋怠惰(另見10.4, 5, 26等等)。⁸

別為無賴作保(6.1-5)

作保原是生意場上常見的事。我們注意到「淫婦/外人」(רַבָּ 5.20a, 6.1b)一字。那位愛子心切的父親警覺到外人要坑掉他的愛子有兩條路，一是用情慾，二是用財務，都可以把他的兒子拖垮。作保可以延伸到人際關係上。

我的父親是復旦大學畢業的。他早在大學一年級就加入了國民黨，那是1930年代中期、七七抗日戰爭爆發之前，不過在校園裏左派和右派就相爭得很激烈了。後來到了台灣1960年代時，家父在國民黨的白色恐怖時期，也受到牽連了。由於他的最高層主管力保家父的思想絕對沒問題，才躲過一劫，但是自此他的仕途

⁷ 參見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553, 論及「企業倫理」項下。

⁸ 參見Longman, *Proverbs*. 561-562, 論及「怠惰及殷勤工作」項下。箴言論及怠惰的經文，見Stephen Voorwinde, *Wisdom for Today's Issues: A Topical Arrangement of the Proverbs*. (P&R, 1981.) 80-82.

昇遷就無望了，那時他才五十歲，正是人生鼎盛之時，有一陣子他十分抑鬱。

究竟怎麼回事呢？原來有一位黨員到台灣較晚，需要有人為他作保。家父的上司太厲害了，他和該君是小同鄉，要幫他解套。當他知道家父在抗日期間曾和該君在一訓練班為同學，就要家父為他作保。我的母親力勸父親別為這人作保，但家父為人講義氣，就掉入這個圈套了。不久後，該君被捕了，只因為他來台後沒有交待清楚，他曾經被共產黨洗過腦一事。當然家父的上司沒事，倒大霉的是家父。

在教會動盪時，你會被人要求為某人背書，為他站邊。這是教會最糟糕的事，一旦有站邊作保的事，結黨紛爭的事就滋生了(參林前1.10, 3.3, 加5.20)。那位無賴者~惡徒就像第五節中所描述的獵戶或捕鳥人一樣，要你站隊到他的後面去。當你被他的許多謊言套住以後，你也覺得為他作保是為主發熱心，是為確保教會公義，名正言順，大義凜然。

神的兒女在教會合一的大是大非上要站穩，別給撒但留任何一點的空隙；在傷及教會合一的事上，絕不為任何人的任何說法背書作保。特別是在有會員制度的教會裏，讓教會會章按聖經的教訓秉公處理，必能撥雲見日。

殷勤服事教會(6.6-11)

這樣的殷勤服事教會，首先是好好追求主，做一個有見識的人。教會常常不乏忠心的人，他們愛主愛教會，但是少了一樣：見識。主的教訓是要我們做「忠心有見識的僕人」(太24.45)。缺少了見識，徒有忠心之人的忠心就成了愚忠，反而會淪為有心顛覆教會的野心份子之打手。可悲。

彼得跟隨主曾是熱心有餘，缺少見識。他曾經不知不覺淪為撒但的出口，力勸主別走十字架的道路，而受到了主嚴厲的申斥

第十二篇 抓出園中七隻小狐狸(6.1-19)

(太16.21-23)。後來又預備了兩把刀，要救援主不被逮捕；轉眼之間，他又三次不認主，其實他已經差不多被撒但「篩」了(路22.31)。

彼得在他最後的一封信裏勸勉我們：

^{1.5}正因這緣故，你們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識；^{1.6}有了知識，又要加上節制；有了節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1.7}有了虔敬，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有了愛弟兄的心，又要上加上愛眾人的心；^{1.8}你們若充充足足地有這幾樣，就必使你們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閒懶不結果子了。...^{1.10}所以弟兄們，應當更加殷勤，使你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你們若行這幾樣，就永不失腳。^{1.11}這樣，必叫你們豐豐富富的得以進入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彼後1.5-11)

這裏一共提到八樣屬靈的美德，三度要我們殷勤去追求。

我們在講箴言一開始時，即提到愚蒙人(פְּתִי 14/19)，其本性單純無知、缺乏經驗、尚不成熟、存心不一定敗壞，但易受影響(箴1.4)。箴言6.1-11的這兩種人，「十分易於傾向惡者的邪惡裏。」⁹這種愚蒙人可能在教會佔了一定的比例。然而若大家都起而殷勤追求主，成為智慧人，即使有人興風，也起不了浪。如果教會裏許多的弟兄姊妹都竭力保守合一，不為任何人站邊作保，同時又有見識，明白主對教會的永旨，才能長現基督身體的榮美。

⁹ Waltke, *Proverbs 1-15*, p. 329.

真理終必得勝(6.15)

第15節說：「所以，災難必忽然臨到他身， / 他必頃刻敗壞，無法可治。」神出手了。諸位，我們都要敬畏神，不要等到神出手了，那是嚴厲的審判。

米利暗沒有想到，她和亞倫起哄，反對弟弟摩西的娶古實女子為妻，同時爆出心中的嫉妒，「難道耶和華單與摩西說話...麼？」(民12.2) 頃刻間，神的榮耀離開了以色列人，米利暗突然間長了大麻瘋，像雪一樣地白。如此關在營外七天，讓她蒙羞悔改。

在以色列人所行曠野的路上，可拉黨叛逆了，在他身後有流便支派的大坍、亞比蘭、安，再加上眾支派中的250位領袖，聚集攻擊摩西和亞倫的領導權。可拉是哥轄家的，在利未族的地位僅次於祭司家，他們族群的職責是服事至聖物，如約櫃、燈台、金壇、祭壇等；沒想到他們由於嫉妒，就想取祭司而代之。人心不足蛇吞象！

他們逼得主出手了。地在可拉一家的腳下開口，將他們活活地送到陰間。又有火噴出，燒滅背叛主所設立權柄的250人。還沒完，會眾中還在發怨言，有瘟疫爆發，若不是亞倫帶上香爐站在百姓中間隔斷死亡，死亡人數不會只有14,700人(民16章)。

神是講究教會秩序的神(林前14.33)；譬如有人擾亂擘餅的秩序，主若出手，這人會身體軟弱、患病，甚至死亡(林前11.30)。

神究竟喜悅什麼呢？從祂所憎惡的七罪，我們可以得知祂所喜悅的乃是：謙卑、真理、生命、純潔、善工、誠實、和諧。¹⁰ 我們的神乃是烈火，不要灰心，讓我們以虔誠敬畏的心事奉祂，叫祂喜悅得榮(來12.28-29)。

¹⁰ Ross, *Proverbs* in EBC. 6:87.

禱告

教會惟一的根基

(The Church's One Foundation)

- ¹ 教會惟一的根基 是主耶穌基督
她是主全新創造 藉水與道而出
主從天上來尋她 作主聖潔新婦
付上生命的代價 用血將她買贖
- ² 雖蒙揀選自萬邦 信徒卻為一體
所享救恩的憲章 一主一信一洗
同尊唯一的聖名 同享唯一天糧
同懷唯一的盼望 同蒙恩愛久長
- ³ 雖她歷盡了艱辛 受人譏笑毀謗
內爭分裂她身體 異端背道中傷
聖徒儆醒對主說 黑夜到底多長
哭泣即將變歌聲 轉瞬即見晨光
- ⁴ 教會永不會滅亡 因有恩主保抱
導引辯護又珍惜 同在直到末了
雖然敵意四環繞 偽信潛伏內裏
面對仇敵和背道 教會終必勝利
- ⁵ 歷經諸般的爭戰 顛沛流離困頓
但榮耀教會異象 充滿希冀眼神
她等候圓滿結局 平安永遠滿溢
那日教會奏凱歌 方得永遠安息
- ⁶ 她在地上卻聯合 真神三位一體

歲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與得享安息聖徒 奧秘甜蜜團契
懇求主賜恩我們 能像快樂聖徒
那樣溫柔又謙卑 高處與主同住

The Church's One Foundation. Samuel J. Stone, 1866
AURELIA 7.6.76.D. Samuel S. Wesley, 1864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十三篇 腥紅色的A字(6.20-35)

經文：箴言6.20-35

- 6.20 我兒，要謹守你父親的誠命，
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指教。
- 6.21 要常繫在你心上，
掛在你項上。
- 6.22 你行走，它必引導你；
你躺臥，它必保守你；
你睡醒，它必與你談論。
- 6.23 因為誠命是燈，法則是光，
訓誨的責備是生命的道，
- 6.24 能保你遠離惡婦，
遠離外女諂媚的舌頭。
- 6.25 你心中不要戀慕她的美色，
也不要被她眼皮勾引。
- 6.26 因為妓女能使人只剩一塊餅，
淫婦獵取人寶貴的生命。
- 6.27 人若懷裏搃火，
衣服豈能不燒呢？
- 6.28 人若在火炭上走，

腳豈能不燙呢？

- 6.29 親近鄰舍之妻的，也是如此；
凡挨近她的，不免受罰。
- 6.30 賊因飢餓偷竊充飢，
人不藐視他，
- 6.31 若被找著，他必賠還七倍，
必將家中所有的盡都償還。
- 6.32 與婦人行淫的，便是無知；
行這事的，必喪掉生命。
- 6.33 他必受傷損，必被凌辱；
他的羞恥不得塗抹。
- 6.34 因為人的嫉恨成了烈怒，
報仇的時候決不留情。
- 6.35 甚麼贖價，他都不顧；
你雖送許多禮物，他也不肯干休。

詩歌：給我清潔的心(讚美之泉2-22)

腥紅色的A字

腥紅色的字(*The Scarlet Letter*, 1850)是霍桑(Nathaniel Hawthorne, 1804~1864)探討人性的作品。年輕的赫絲特·普林(Hester Prynne)出生於英格蘭，眼睛深邃、頭髮烏黑，令人著迷。她卻嫁給年老的醫生羅傑·齊靈渥斯(Roger Chillingworth)。正逢移民潮，先生決定讓赫絲特先去波士頓，自己兩年後去。赫絲特到了波士頓以後，卻犯了通姦罪，生下了珠兒(Pearl)。她因罪入獄，但拒絕洩露孩子的生父是誰，於是被判站在絞刑臺上示眾三個小時，並得終生在胸前佩戴恥辱的紅A字。此刻齊靈渥斯醫生悄然出現在群眾中，但他威脅海絲特保密他的身份。他發誓一定要找出姦夫，並要報復、使他的靈魂滅亡。

亞瑟·丁梅斯代爾(Arthur Dimmesdale)是鎮上受人敬重的青

第十三篇 腥紅色的A字(6.20-35)

年牧師，是海絲特的牧師，齊靈渥斯也請他作自己的勸慰者。當時亞瑟牧師身體狀況日益衰弱，受點驚恐就會將手攏在心上，臉色變白。後來他請老醫師同住並治他的病。齊靈渥斯這才赫然發現青年牧師的秘密：在他的胸前也有一個血紅的A字！他斷定亞瑟就是那位姦夫，因此要置他於死地。

打屬靈疫苗針(6.20-24)

箴言6.20-35這段經文，以「我兒」開始，是第1-9章十篇講論中的第九篇。這位父親十分明白第七誡對他的管教兒子的意義，就用了三篇講論來勸誡他的兒子(另見第五章與第七章)，要遠避性犯罪。¹

避開失足之恨

從這三篇講論的語氣來看，他的兒子似乎是一位循規蹈矩的青年人，那麼，為什麼父親還要一而再、再而三地警誡其子呢？因為他也認同「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論語季氏編)的道理。還有一個原因，這個罪不可以犯，因為後果不堪想像，所以父親要加重警誡的力道。這三篇都在講類似的主題，但重點各有不同。第二篇(6.20-35)就比第一篇(5.1-23)語氣要重多了，父親甚至警告其子，千萬別靠近犯姦淫之罪的邊緣，因為一旦靠近了，終久會落下情慾的懸崖，一失足成千古恨！第三篇(7.1-27)則將著墨在淫婦怎樣色誘人。

如果你認為你是循規蹈矩的神的兒女，那麼，這段經文正是為你寫的，請聆聽吧。我上禮拜五近午才去打第三針疫苗，因為我快要遠行回台灣，我希望我體內的免疫系統有更強的戒備。神

¹ 聖經這本神聖的書，論及不可犯姦淫的經文十分地多，最突顯的就是在箴言裏，有十章共有35節論及：2.16-19, 5.3-7, 6.24-28, 32-33, 7.5-9, 9.13-18, 22.14, 23.27-28, 29.3, 30.18-20, 31.3。

的道—不論你喜不喜歡聽—都是疫苗，可以加強你的屬靈的免疫力，使你在彎曲悖謬的世代中，為主發光。

這是父母責任(6.20-21)

這屬靈的疫苗就是神的「誡命...法則...訓誨」(6.23)，簡而言之就是十誡，這是神造人時，刻在人心內的道德律(羅2.15)。人類墮落在罪中，對律法的認知模糊打折扣了，但是神在西奈山上親手用指頭所刻下的法版，卻清清楚楚地再度啟示精準版的十誡道德律(出31.18)。在以色列人的家庭傳統裏，父母要不斷地傳承這些教訓：

6.4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6.5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6.6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6.7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裏、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6.8也要繫在手上為記號，戴在額上為經文；6.9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框上，並你的城門上。

在箴言裏，這些誡命、法則等，乃是智慧的內容。父親告訴成年的兒子，要把這些誡命繫在心上。「掛在項上」應是象徵說法，乃是指我們在意志上降服主，而樂意遵行(詩40.8)。

智慧之靈施恩(6.22-24)

箴言6.22的「她」是女性，指誡命、法則等，這些詞彙都是陰性，和智慧一樣。這位智慧會引導、保守我們，並和我們談論，她不是硬梆梆的律法，而是一位活潑有力的位格。神是那位超越一切的獨一真神，我們要敬拜祂，祂也是潛在我們心裏，親切與我們同在的神。智慧是我們路上的光、腳前的燈(詩119.105)，祂是我們的教師：

30.20b你的教師卻不再隱藏，你眼必看見你的教師。30.21你或向左或向右，你必聽見後邊有聲音說：「這是正路，要行在

其間。」(賽30.20b-21)

因此說「訓誨的責備是生命的道」(箴6.23c)。

6.24延伸說，智慧將保守我們遠離惡婦與外女。這節的惡婦與外女可說是同意的。華爾基(Dr. Waltke)將「外女」譯為「不忠實的女人」(נְכָרִי)，²而將「惡婦」譯做「鄰居的女人」。不過我們要將注意力放在這類女仕的特點：「諂媚的舌頭」。2.16即提及，5.3再提及。在第七章對淫婦的刻畫，集中在她的言詞(7.14-20)。這位惡婦/外女就是用諂言媚語將青年人「好像牛往宰殺之地」(7.22)!

大利拉是怎樣困住參孫的？用言語(士16.4-21)。她說那些話是有明顯的目的，你想，她會用什麼腔調跟參孫說呢？肯定是用盡甜言蜜語、油腔滑調的(參箴5.3)，直到參孫被非利士人俘擄。相形之下，敬畏神的年輕人約瑟不吃這一套，儘管他的女主人「天天和約瑟說」軟的硬的色誘的話(創39.10)，他都拒絕、遠離、逃避。

千萬千萬遠避(6.25)

淫婦用言語誘惑人是第一步。在6.20-35的這一段裏，她接著渾身解數，要將這獵物擒住。這一小段裏有兩個「因為」(26, 34)。為什麼父親警告其子不要接受淫婦的色誘呢？兩個原因。第一(6.22-33)，淫婦本身會殘害你的所有：身心、財產、名譽、甚至性命。第二(6.34-35)，人妻跟你犯罪了，戲還沒完，它會引來苦主—她的丈夫—與家人的無情報復。

其主要的句子是第25節，「你心中不要戀慕(תַּחְמֹד)她的美

² נְכָרִי 的討論，見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121-122, 349, 352. 這個原文(9/45)在箴言的出處意指不忠實的女人者，有六次：2.16, 6.20, 24, 7.5, 23.27, 27.13。

色， / 也不要被她眼皮勾引(יְהַקֵּן)。」這句話將第七誡帶到第十誡，「不可貪戀(דָּבַקְתָּ)人的妻子。」(出20.17b, 申5.21a) 申命記重覆這個誡命時，將這句話移至第一位了，突顯其重要性。

女人愛美不是罪過，甚至可以說是她的天性。「眼皮」(עַפְפַּיִם)一字esv譯為眼睫。在古代，女性就會在她的眼皮上打扮，「用顏料修飾眼目」(耶4.30, 參王下9.30)，可能就是今日的眼影。所羅門王也不否認，書拉蜜女的美盡在她的眼睛，見雅歌書：

1.15我的佳偶，你甚美麗！

你甚美麗！

你的眼好像鴿子眼。(參4.1, 5.12, 7.4)

4.9ab我妹子、我新婦，你奪了我的心；

你用眼一看奪了我的心！(參6.5)

眼睛的美可以表達出一人靈魂的究竟，耶穌也說，「眼睛就是身上的燈。」(太6.22a)

耶穌在登山寶訓裏就指出第七誡的核心在於人心內的貪戀，即第十誡所光照的焦點(太5.27-28)：

5.27你們聽見有話說：「不可姦淫。」^{5.28}只是我告訴你們，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裏已經與她犯姦淫了。

道德的責任在我方，正如雅各書1.14-15所說的：「^{1.14}但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1.15}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在我們裏面都有殘存原罪的敗壞、如「姦淫、污穢、邪蕩」(加5.19, 參可7.21-23清單裏的「苟合...姦淫...淫蕩」)。外在的試探並沒有在我們裏面創造什麼新罪惡，只是將它們誘引出來而已。責任在我，因此父親告誡兒子說，「不要...不要...」(6.25)

第十三篇 腥紅色的A字(6.20-35)

這會是不歸路！(6.26-33)

這一小段說出第一個原因：

激情嚴重代價(6.26)

當人貪食女色時，他只想到的是他得了什麼，萬萬沒有想到他會失去什麼，而且他將要失去的，也是他全然想不到的。「妓女能使人只剩一塊餅」的譯法與KJV, NASV, NIV一樣，較好。如果妓女都會使人損失到只剩下一塊餅，那麼淫婦就會要你的命了。

6.26a在ESV, NIC (華爾基)的譯法則是這樣的：「嫖妓的代價只是一塊餅而已」，輕忽了人捲上妓女所帶來後續的代價，而只強調淫婦會獵取你的性命，與下文不一致。一旦違背了第七誡，都會引發觸犯道德律所帶來的懲罰。

搥火必然燒傷(6.27-29)

接著父親用了兩個生動的比喻，來突顯第七誡不可犯：上述的嚴重性不是或然的，而是必然的！

6.27 人若懷裏搥火，
衣服豈能不燒呢？

6.28 人若在火炭上走，
腳豈能不燙呢？

犯姦淫的結局必定是玩火自焚。

損傷沒完沒了(6.30-33)

接著父親再用四節的經文來闡釋其後續的損傷。父親拿賊做一對比。做賊的若因饑餓偷食被抓到了，人們不會藐視他，說不定還會同情他！要賠償，頂多不過就是七倍。可是犯姦淫罪者，他要賠償還是小事，真正的損傷是凌辱—這種凌辱不是別人加給你的，而且自己招惹來的，自取其辱。

凌辱是社會人士加給你的，所謂「千夫所指、無病而死」的痛苦。還沒有完，「他的羞恥不得塗抹」，才是犯罪者留在自己良心裏的烙印，久久不能褪去。

警告到這裏，父親刻意要告誡兒子，這是一條不歸路、死胡同，一旦掉進去了，就很難出來。看清楚了，從一開始，根本就不要進去，保守自己在神的愛中，乃是上上策。

報仇不留情面(6.34-35)

那麼，與鄰舍之妻犯姦淫者，痛苦是否就止血了呢？還沒有完，6.34-35告訴我們最劇烈的報復，才要登場呢。女主角消失了，新登場的人是苦主，她的丈夫，就是被你戴綠帽子的男人，他的「嫉恨成了烈怒」，他不是來接受賠償的，而是前來「報仇」的。什麼贖價他都不接受，他恨不得見這個仇人死去。

當參孫的妻子被他的岳父又許給別人時，他放了300隻著火的狐狸，把非利士人的禾稼和橄欖園都燒掉了；還沒有了結，又用火燒了前妻和前岳父，以及擊殺那幫講閒話的非利士人(士15.1-8)。大衛犯罪的往事留在撒母耳記下11.1-12.23，目的是為了教訓神的兒女(羅15.4)。

聖經春秋之筆

性犯罪和其他的罪不同，它是「得罪自己的身子」(林前6.18)；而且會「叫耶和華的仇敵大得褻瀆的機會」(撒下12.14)。難怪按利未記20.10的條例，其結果是死刑伺候的(參申22.22-30)。³

「但大衛所行的這事」，神的結語是，「在耶和華的眼中看

³ 詳細的討論，見Vern Poythress, *The Shadow of Christ in the Law of Moses*. Brentwood, TN: Wolgemuth & Hytt Publishers, 1991.) 204-215.

為惡。」(撒下11.27b直譯，參創38.10)⁴ 大衛王在亞們之戰勝利的背後，隱藏著他的失敗。他當時的心態、詩篇30.6或能透露一二：

但是我！－我在平順時說：
「我永不動搖！」⁵

何等狂妄的話。注意，勝利常是下一個失敗的警訊。「聖經的偉大處在於它不但說到其中人物的明亮面，也說到他們的黑暗面。」⁶ 勝利反而遲鈍了大衛的儆醒，倨傲使人成為撒但吞吃的對象。這是典型的「中年人的危機」。⁷

從主恩滑跌了

神在撒母耳記下11章裏沒有說話，此段簡捷的分段使我們一目瞭然：⁸

大衛與拔示巴(11.2-5)

大衛與烏利亞(11.6-13)

大衛與約押(11.14-25)

大衛與耶和華(11.26-27)

然而，神的眼目卻焦距在大衛身上。神不必說話了；十誡這麼清

⁴ A. A. Anderson, *2 Samuel*. WBC. (Word, 1989.) 161. 又，聖經大多在11.27b譯如和合本，但NASV和天道新譯本採直譯。

⁵ Peter Craige, *Psalms 1-50*. WBC. (Word, 1983.) 250. 他將𐤁𐤍𐤁𐤍一字裏的“𐤁”詮釋為「但是」，使全詩在第六節有了一個戲劇性的轉折。

⁶ Gnana Robinson, *1 & 2 Samuel*. ITC. (Eerdmans, 1993.) 204.

⁷ Andrew W. Blackwood, *Preaching From Samuel*. (Abingdon-Cokesbury Press, 1946.) 210. 作者算出大衛此時約為五十歲。

⁸ Dale Ralph Davis, *2 Samuel: Out of Every Adversity*. Focus on the Bible. (Christian Focus, 1999.) 116.

楚地刻我們的心版上，又啟示在聖經裏，而且一再地耳提面命，等於祂常在對我們說話。

這一章是動作片。大衛在做什麼？撒母耳記下11.2-4用了一連串的動詞，說明他做了些什麼事：

遊行...看見...打聽...接來...同房...⁹

別怪環境。怎麼會有美女在院外洗浴？當事人太不負責了。大衛不能禁止飛鳥從他的頭上飛過，但他絕對能禁止牠在他的頭上搭窩。

拔示巴其名在本章裏只出現一次，末了用「烏利亞的妻子」來稱呼她(撒下11.3, 26)。然而在大衛的情慾薰心之下，拔示巴只是一個女性代名詞的「她」而已。¹⁰ 在這場肥皂劇裏，沒有談情說愛的對話，拔示巴也只是一連串的動作，末了講了一句話：「我懷孕了。」

來了...同房...回家...懷孕...告訴...

這部動作片最好的透視，是雅各書1.15：「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犯罪的過程歷歷如繪：

引誘...懷胎...生出...長成...死亡¹¹

撒但在試探我們時，其對象是我們裏面的「私慾」，即原罪的敗壞。所以雅各書1.14說，「但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

⁹ 「遊行」(פָּתַח)是hitpa'el，乃重覆的動作，走來走去之意，描寫大衛六神無主的樣子。見HALOT本字項下。參Baldwin, *1 & 2 Samuel*. 232.

¹⁰ Baldwin, *1 & 2 Samuel*. 232.

¹¹ Robinson, *1 & 2 Samuel*. 205. 作者將撒下11-12章分成三個階段：懷胎conception (11.1-3)→成型concretization (11.4-27)→結果consequences (12)，與雅1.15的話是呼應的。

引誘惑的。」姦淫罪最後的場面一發不可收拾，不只是因為苦主在發飆，更因為是撒但在大肆破壞。

大衛應當趕快認罪。但他沒有，只想掩蓋它。他把烏利亞從前線調回來，要他回家與妻子團聚，只要他們同房了，拔示巴懷孕的事就可以瞞天過海了。撒母耳記下11.6-13的鑰字是「回家」，出現六次(11.8, 9, 10x2, 11, 13)。我們在此看見「醉酒的烏利亞，比清醒的大衛更為敬虔。」¹² 烏利亞在打聖戰，持守儀禮上的聖潔，就是不回家，因他的心中有留在前線主的約櫃。

欺騙不成，就借刀殺人。這樣，他可以將拔示巴娶過來，解決她懷孕的危機(11.14-25)。但是他沒有看到這是嚴重的犯罪，及所帶來的審判和管教！¹³

大衛以為危機處理應沒事了，小孩也生了(11.27a)。真是神不知、鬼不覺？「但大衛所行的這事，在耶和華的眼中看為惡」(11.27b)，這叫神知。先知拿單責備大衛說，「你行這事，叫耶和華的仇敵大得褻瀆的機會」(12.14)，這叫鬼覺。

先知拿單奉主名來責備大衛，並宣告神的赦免，因為他認罪悔改了(12.13)；大衛之約仍舊堅立(撒下7.14-16)。

不留情面報仇

但是責罰與管教不可少：

罪中生的孩子必要死(12.14)

家中有禍患攻擊你(12.11)

妃嬪日光之下與人同寢(12.11)

刀劍必永不離開大衛的家(12.10)

¹² Anderson, *2 Samuel*. 152.

¹³ Keil & Delitzsch, *Commentary on ... Joshua, Judges, Ruth, I & II Samuel*. 2:2:382.

其實當別人告訴大衛拔示巴是誰的妻子時，他就應當停手了。拔示巴不只是身為人妻，而且是烏利亞的妻子，而烏利亞是助大衛得國的勇士(撒下23.39)，曾立下赫赫戰功的。拔示巴的父親以連也是勇士榜人物(撒下23.34)，而以連的父親亞希多弗更是大衛的謀士(撒下15.12，代上27.33，參詩篇41.9)。這樣的女仕，大衛更不可起心動念！難怪亞希多弗要成為押沙龍叛黨的謀士了(撒下15.12)。

先知拿單所宣布的四件事，前三件都應驗了，苦主死了，神執行祂的懲罰，罪中所懷的小孩夭折了(12.18)。暗嫩的犯罪、她瑪的冤情、押沙龍的背叛、亞希多弗的報復，都驗中了箴言6.34-35的話，苦主等的報仇是「決不留情面」。這位父親語重心長地用這些話來警惕他所愛的兒子，要一生走在主的道上，才能榮神益人。

詩篇A字智慧

霍桑留下伏筆

海絲特原來向亞瑟提出逃亡計劃，然而亞瑟終於看清楚，他必須真誠地面對自己，更重要的是，他真正認識了神。他長期受到良心的折磨，更厭惡自己的偽善。七年後他選擇在新市長就職大典中，向鎮人坦承他所犯的罪：「高高在上的神啊，祂是那麼可畏、又是那麼慈悲。在這最後的一刻，為了我自己深重的罪孽和悲慘的痛苦，祂今日恩待我實踐七年以來、我一直在逃避的事。」他轉身對海絲特微笑，悄悄地說：「和我們在森林中曾經夢想過的事比起來，這不是更好嗎？」牧師以顫抖的聲音向會眾喊道：「請看我在這裏，一個世界的罪人！總算是到了這麼一天！總算是到了這麼一天！我終於站到七年前，我應當站立的地方！」牧師在海絲特的胸前斷了氣。

赫絲特帶著珠兒遠走他鄉。幾年後珠兒長大嫁人，赫絲特再

第十三篇 腥紅色的A字(6.20-35)

回到波士頓，仍帶著那個腥紅色的A字直到老死。死後，兩人各葬其墓，中間立了一塊墓碑，上面刻著的還是那個腥紅色的A字。

文學批判學者認為這個A字，在這篇小說起頭時是代表姦淫(Adultery)，但是在亞瑟認罪以後，它就改變了，靠神的恩典，它今天所代表的乃是救贖(Atonement)－這是真正腥紅色的A字，是耶穌的寶血所塗抹、所染紅的。霍桑的小說故事為性犯罪得赦免，做了最好的註腳。

六首懺悔詩篇

但是另一方面，我們也不要驚訝，在歷代志上的平行記敘中全然不提這段從恩典中滑跌的事，¹⁴ 因為神要我們知道一件事，那就是祂的慈愛永遠長存，正如大衛自己在五篇認罪詩裏－詩篇6, 32, 38, 51, 143篇－所謳歌的。

我們最驚訝的是神對大衛一生的蓋棺論定：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徒13.22，撒上13.14)，因為「大衛除了赫人烏利亞那件事，都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一生沒有違背耶和華一切所吩咐的。」(王上15.5)¹⁵

耶穌親口赦免

最後，我們別忘了主對那位淫婦所說的話，「我也不定妳的罪，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約8.11) 耶穌用祂的赦免給霍桑所描繪的腥紅字A，做了終結版的定義。

2023/3/5, N Atlanta CBapC

¹⁴ Joyce G. Baldwin, *1 & 2 Samuel: An Introduction & Commentary*. TOTC. (IVP, 1988.) 231. 撒下11.2-12.25敘事在代上20.1-3絲毫不提。

¹⁵ F. W. Krummacher, *David: King of Israel*. ET: 1838. (Kregel, 1994.) 第23章，大衛的墜落。278-289。作者花了不少的篇幅在探討他的失敗。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禱告

給我清潔的心(讚美之泉2-22)

求你按你的慈愛憐恤我 按你的慈悲塗抹我的過犯
我知道我的罪惡在我的面前
我的罪惡也常在你的眼前
神啊 求你不要離我而去 再次對我顯現你的榮面
不要不要掩面不顧我 求你聽我的禱告
神啊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
使我裏面重新有正直的靈
不要丟棄我使我離開你的面 不要收回你的聖靈

取自詩篇51篇

詞：洪啟元, 1997

曲：張證恩, 1997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十四篇 血色生死戀(7.1-27)

經文：箴言7.1-27

- 7.1 我兒，你要遵守我的言語，
將我的命令存記在心。
- 7.2 遵守我的命令，就得存活；
保守我的法則，好像保守眼中的瞳人。¹
- 7.3 繫在你指頭上，
刻在你心版上。
- 7.4 對智慧說：「你是我的姊妹」，
稱呼聰明為你的親人，
- 7.5 她就保你遠離淫婦，
遠離說諂媚話的外女。
- 7.6 因為我曾在我房屋的窗戶內，
從我窗櫺之間往外觀看：
- 7.7 見愚蒙人內；少年人中，
分明有一個無知的少年人，
- 7.8 從街上經過，走近淫婦的巷口，
直往通她家的路去，

¹ 7.2法則：或作「指教」。

- 7.9 在黃昏、或晚上、
或半夜、或黑暗之中。
- 7.10 看哪，有一個婦人來迎接他，
是妓女的打扮，有詭詐的心思。
- 7.11 這婦人喧嚷，不守約束，
在家裏停不住腳，
- 7.12 有時在街市上，有時在寬闊處，
或在各巷口蹲伏，
- 7.13 拉住那少年人，與他親嘴，
臉無羞恥對他說：
- 7.14 「平安祭在我這裏，
今日才還了我所許的願。
- 7.15 因此，我出來迎接你，
懇切求見你的面，恰巧遇見了你。
- 7.16 我已經用繡花毯子
和埃及線織的花紋布，鋪了我的床。
- 7.17 我又用沒藥、
沉香、桂皮薰了我的榻。
- 7.18 你來，我們可以飽享愛情，直到早晨；
我們可以彼此親愛歡樂。
- 7.19 因為我丈夫不在家，
出門行遠路；
- 7.20 他手拿銀囊，
必到月望才回家。
- 7.21 淫婦用許多巧言誘他隨從，
用諂媚的嘴逼他同行。
- 7.22 少年人立刻跟隨她，
好像牛往宰殺之地；
好像雄鹿帶鎖鍊，

第十四篇 血色生死戀(7.1-27)

- 7.23 直等箭穿他的肝，
又像雀鳥急入網羅，
卻不知是自喪己命。
- 7.24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
留心聽我口中的話。
- 7.25 你的心不可偏向淫婦的道，
不要入她的迷途。
- 7.26 因為，被她傷害仆倒的不少，
被她殺戮的而且甚多。
- 7.27 她的家是在陰間之路，
下到死亡之宮。

詩歌：無人像耶穌這樣愛顧我

(*No One Ever Cared for Me Like Jesus.*)

第七誠急迫性

聖經沒有一處像箴言1-9章這一大段連串的講論，這麼重視十誠的第七誠：「不可姦淫。」(出20.14，申5.18) 這大段在結構上有十篇講論，末三篇接連用來詮釋第七誠：5.1-23, 6.20-35, 7.1-27。(在其他經節也有零星的教訓，如；2.16-19, 9.13-18, 22.14, 23.26-28, 29-35, 27.13, 30.20等。)

暴露危險敵人

這三篇長篇的講論絕非重覆的話，它們是有層次的，為父的講者組合起來為要給他的兒子、深度地闡釋第七誠的涵意。其實第五章是很正面的，戒淫之道在於我們在自己的婚姻生活中享受性愛。第六章警戒我們姦淫所帶來對方苦主、所施予的嫉恨與報仇。第七章則是父親用他所觀察到的事實，來警戒其子淫婦是怎樣勾引男人的，女方的香閨就是屠場、陰間、死宮！

Daniel J. Treier如此評論：

這些警告的話語回應了箴言2.16-19的話：第五章視(婚姻)為社會自保所下的賭注，以求避免淫亂；6.20-35論及涉及苦主丈夫所引發升高的危殆；現在第七章則當成最高潮的講論，其本意有多重原因指向了屬靈層面，而讀出其弦外之意。²

華爾基(Bruce K. Waltke)教授引用另一位註釋者說，「這個女人危險極了，因為她給予了那麼多，卻無所求索。」³真的無所求，只是「一餉貪歡」嗎？她的危險就在她表面上的熱情無求，但她的真面目是要你的命！這評論十分深刻。

以野狼為警誡

聰明的愛斯基摩人怎樣捕捉刁鑽的野狼呢？他們將利刃沾上血，凍住了。再沾上第二層血凍住了，如此反覆多層凍血到利刃上，最後將利刃朝上放在雪地裏。夜晚野狼很快地就會嗅到這塊獵物，卻咬不走，於是牠就用舌頭舔血，一層一層地舔。刀鋒很快地就露出來了，可是狼已經沒有感覺了，因為牠繼續不斷地舔得到血，可是這個血就是牠自己的血！到了天明，愛斯基摩人在冰天雪地中，不費吹灰之力地就可以逮到一頭狼，狼就倒在尖刃旁自己的血泊之中。⁴

在晚近幾十年來，備受攻擊的教義是關乎性別的教義(the doctrine of gender)。好萊塢夥同大眾傳媒鋪天蓋地宣揚淫亂無罪化、同性戀/雙性戀/轉性戀合法化，這些作品影像就像愛斯基摩人冰刃上的血，讓我們去舔。當心，有一天人類會倒斃在自己的血泊中。願主的話警誡我們。

² Daniel J. Treier, *Proverbs & Ecclesiastes*. (Brazos Press, 2011.) 40.

³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378. 引自William McKane, *Proverbs: A New Approach*. (Westminster, 1970.) 339.

⁴ Charles Swindoll, *Swindoll's Ultimate Book of Illustrations & Quotes*. (Nelson, 1998.) 565. 原載於Chris T. Zwingelberg, "Sin's Peril." *Leadership*. 1987 winter.

血腥新聞為戒

箴言第七章分為三段：父親前後呼籲其子要聆聽他的訓誨(7.1-5, 24-27)，中段刻畫淫婦勾引人的竅門(7.6-23)。這是古代的八點檔連續劇情節！這位父親在此不像在說教，而像新聞記者，把所見所聞呈現在兒子面前。

我小學的蘇姓同學有天臨時離校，沒上課。什麼事呢？原來他們家附近的基隆河邊有一個小男孩嬉水淹死了，他的父親立刻叫他回去看死亡現場，好告誡他屢勸不聽的寶貝獨子，別再下河嬉水了。

律法刻心版上(7.1-5)

第七章是犯第七誡者的死亡現場，在這樣的氣氛下，為父者語重心長地呼籲我們，要將律法心靈化，即「存記在心」(1b)、「刻在心版上」(3b，參耶31.33-34)、婚約化(4)、或說「智慧位格化」(4，參1.20-33，第八章)。

神已啟示祂是「忌邪」的神(出20.5, 34.14)，祂乃是「烈火」(申4.24)，是「聖潔」的神(書24.19)。因此，為父者在箴言7.4說，「對智慧說，『你是我的姊妹』， / 稱呼聰明為你的親人。」神與祂的百姓之間的親密，要用夫妻關係來表達，而在此的「姊妹/妹子」乃新娘的意思(歌4.9, 10, 12, 5.1, 2, 8.8，智慧書15.2，多俾亞傳7.16)。神的百姓在祂心目中，是祂的妻子，恩約都是婚約，是神用來聘我們歸祂為妻的盟約(結16.8-14，耶31.31-34, 22, 3-6)。神的愛乃是忌邪的愛，容不得一粒沙。

在箴言裏，智慧不僅是一種美德，她本身也位格化了，與淫婦分庭抗禮(參箴9.1-12 vs. 13-18)－其實撒但就藏在她的背後、興風作浪。我們寶貴神的律法，有如「保守眼中的瞳人」嗎(2b)？唯有當我們將十誡律法心靈化了以後，它才會發揮能力，武裝我們的靈命，在世上勝過各樣的試探、包括性誘惑。這是父親在開

場白裏講論的重心。

父親銳利觀察(7.6-13)

在前面父親所說的話，都是本於十誡而有的教訓，但是在這裏從第六節起，他把話鋒一轉，變為記者在報導所目擊的新聞了。偌大的街上，他只描述兩個人物：一個青年人(נָעָר)和一個女人(אִשָּׁה)。他用「因為」(כִּי)開始他的實況報導(7.6)，用來支持他在7.1-5的教訓之緊要。

我們在第一篇信息裏即看到箴言裏愚昧人的光譜，有五種：愚蒙人(פְּתִי)、愚昧人、愚妄人、愚頑人、褻慢人，這裏提及的是最輕微的，正是箴言要教誨的對象。在愚蒙的眾子中，有一位青年人，是缺少智慧的(חָסֵר-לֵב)，和合本譯為「無知的」，缺少道德的判斷力，不成熟。而另一位可以稱之為熟女了。這是一場不對稱的「戰爭」！還沒開始，結局可以猜想而知了。

走在明處獵物(7.6-9)

這個青年人是個很普通的年輕人，也或許是青少年、尚未成年，但是他已開始對人生許多禁區躍躍欲試了，這種年輕人正好是那個女人要獵取的對象。

但另外一面，他也並不是那麼地無辜，因為他喜歡腥味的東西，是明顯的。他並不是天真瀟灑的青年人，他在不當的時刻—「在黃昏、或晚上、或半夜、或黑暗之中」，走到不當的地方—「淫婦的巷口」，去不當的目標—「她(淫婦)的家」，他可能不是第一回去，也不會是最後一次。「黑暗」(7.9)可能指的是月朔，乃廟妓活躍的時期。

Roland E. Murphy的註釋實在充滿了洞見，

這個青年人看起來是愚蒙人中的一位，或是那班無所事事的天真幼稚者，可是在夜間這時候，他可是具有驚人的方向

感。⁵

孔子的描述可能更精準：「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論語季氏篇第16章)

這位父親只用了一個詞彙，「無知」。「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箴4.23) 這個青年人的情形更嚴重，他的心不知道去那裏了。

有一組探險隊到亞瑪遜河流域去探險，他們雇了一些原住民為嚮導。前兩天前進的速度很快，到了第三天早上要出發時，只見嚮導們蹲在地上不動。什麼原因呢？「前兩天我們走得太快了，弟兄們說，我們的靈魂都落在後面了，跟不上來。他們要等一等，等我們的靈魂跟上來了，才出發。」⁶ 沒有受過現代教育的原住民說的話，何等地富有哲理。這句話是正是這位青年人最準確的素描，但也最具諷刺性的針砭。這個失魂落魄的青年人，走在危險之中，他的人生已在倒數計時，他還不知道。

躲在暗處獵人(7.10-13)

相形之下，要捕獵他的女人早已躲在暗處觀察，伺機而動。這位父親用了許多形容詞來描述她是一個怎樣的女人。她最大的特徵是有「詭詐的心思」(נִצְרָת לֵב)，動詞是נצר，qal 被動分詞，其意思是「保護、守望、持守」，所以這個詞串的意思就是有不為人知的心思、把心守住不讓別人知道什麼、弄得神祕兮兮的，再引伸為有詭詐的心思，英譯大多如此。

她真的這樣高深莫測嗎？未必，因為她的穿著、舉止、談吐，已經把她自己都露餡了：「妓女的打扮」(10b)，不僅如此，她的出沒也像妓女，「有時在街市上，有時在寬闊處，或在各巷

⁵ Roland E. Murphy, *Proverbs*. WBC. (Nelson, 1998.) 43.

⁶ 周增祥譯，*心靈綠洲極短篇*。(宇宙光，2002。) 92-93。

口蹲伏」(12); 其次, 「喧嚷、不守約束、在家裏停不住腳」(11)、可以有「無恥的臉面」(13)。

她在這個黑暗處已經蹲伏了好一陣子, 但她跳出來, 是突然的。「看哪」(10 הִנֵּה), NET譯為「突然」, 十分傳神, 製造了戲劇化的效應。她一跳出來, 就「拉住那少年人, 與他親嘴」(13a), 然後對他講了第14-20節的話語。

我們進一步來思想, 這位女主究竟是否為以色列人嗎? 雖然學者沒有定論, 但是有些註釋家以為她不只是妓女的打扮, 她真的就像是拜偶的廟妓。她不一定是職業性的廟妓, 但是她的淫行是帶著宗教般的「虔誠」。這種淫行是她拜偶像活動的一部份。這樣的女人應該不是以色列人, 而是當地的原住民。我們在聖經一些篇章裏可以看到她們的大致畫像, 她們也不一定要有宗教狂熱在內:

她瑪(創38.14-26): 她是最佳演員, 把妓女演活了, 雖然她不是妓女, 但演得真像, 把猶大都騙過去了。從她的行徑裏, 我們可以知道那時迦南地的妓女生活的行態。「用帕子蒙著臉、又遮住身子...坐在...城門口。」(創14.14) 她的淫行是有對價的, 她要懷猶大家的種, 好為婆家延續香火, 用心良苦。

波提乏的妻子(創39.7-18): 這是水性楊花的女人, 當淫行對她不利時, 她就喊me-too! 把自己的罪過可以很容易地完全轉嫁到無辜者的身上。她沒有對價的, 她貪戀約瑟的「秀雅俊美」。她的工夫除了「以目送情」外, 就是「天天...說」, 再加上「拉住他的衣裳」的武行。但是對於敬畏主的奴隸約瑟來說, 都不管用。

金牛犢事件(出32.4-6): 這個拜金牛犢的「吃喝...玩耍」, 很能會導致性混亂。

第十四篇 血色生死戀(7.1-27)

什亭事件(民25章)：這是典型的拜巴力教的淫行，那些摩押女子充當廟妓(民25.8, 1)，觸怒了神的忌邪。

大利拉(士16.4-21)：她並不是妓女，但她用情不專，為利益可以將參孫出賣。她對付參孫最厲害的兵器，就是「天天用話催逼」，把參孫的秘密統統都敲出來。

這些畫像都有助於我們更逼近那位女子的真相。青年人/男子對她來說，不過就是她洩慾與達到拜偶像的工具。

箴7.14是難解的一節，學者意見不一。華爾基認為，

假設她與迦南人的繁殖宗教有關，平安祭就與她所涉及了，那麼，她也需要找一位男伴進行崇拜媾合。迦南宗教的繁殖儀式是跟在他們的平安祭之後進行的(出32.1-6，民25.1-2)。⁷

這樣的解釋更讓我們看透她的殘暴，耶洗別是這類女人的極致。本章的女主角對待她的男伴，最後可能都是某種形式的殺戮。

巧言油滑如刃(7.14-20)

父親早在箴言2.16就說，淫婦的看家本領就是「油嘴滑舌」；5.3-4更說，

5.3因為淫婦的嘴滴下蜂蜜，

她的口比油更滑，

5.4至終卻苦似茵陳，

快如兩刃的刀。

真的，我們在聖經所看到的這些「壞」女人身上，沒有說過一句她們有什麼美容，只強調她們的巧言令色。「不是她們的美貌，

⁷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p. 377.

而是她們投男人虛榮之所好，是危險所在。」⁸

在7.14-20則讓我們聽到了她的鋪陳。首先她提到了還願祭(參利7.11-17)。按著我們上面的解釋，這個女子不是以色列人，乃是迦南人，懷有他們的邪教及生活，不足為奇。所以那位父親觀察到她的「臉無羞恥」(箴7.13)。第15節的話叫青年人聽得太舒服了，他是這樣地被人需要！他們兩個幽會已經不是第一次了，他也是食髓知味。

這個女子的丈夫聽起來很富有，供得起妻子過這種昂貴的物質生活。繡花毯子、埃及線織的花紋布、沒藥、沉香、桂皮薰等都是上等的舶來品，只有富貴人家買得起這些物件。女人做這一切都是為了營造性生活歡娛的氣氛。

這女人有她所膜拜的女神如伊絲塔(Ishtar，參亞斯她錄，撒上31.10)、亞娜(Anat，參士3.31；伯亞納，書19.38)、作榜樣，愛戀與虐殺集於她一身，不是難事。⁹

箴言7.18是情慾描寫最露骨的一節。在這裏我們又聽到撒但的聲音。為了支撐他們的幽會歡娛無憂，女人講了一個原因(7.19)。「我丈夫」在原文是「這個男人」(הַזֶּה)，不是那麼親切，似乎她刻意要營造在這個香閨裏，只有他們兩人，別提她的丈夫。¹⁰ 她為什麼提這男人出門遠行、做生意去了，到月望還有的兩週，是他們兩人你儂我儂、可以享受婚外情的時光。7.19的「因為」(כִּי)引導第19-20節，等於告訴那個小青年，

你沒有什麼好害怕的... 這位外女誘惑的意義在於，是她用言語完成的，她將行為與其後果分開來了。在箴言第七章裏...

⁸ 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187.

⁹ Murphy, *Proverbs*. 44.

¹⁰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p. 381.

第十四篇 血色生死戀(7.1-27)

這個女人並沒有尋求說服她的獵物說，淫亂是對的，而只是說他們可以不顧那個結果，因為這男人不在家。¹¹

這是伊甸園的那古蛇之聲音：他告訴女人說，「你們一定不會死」(創3.4)，¹²把夏娃心中不敢吃知識樹果子的「保險絲」拔掉了，撒但給夏娃編造了一個理由，除去她的禁忌，突破了她的心防，吃了禁果，走上了不歸路。而今這青年也走上了同一條路。

自投羅網獵物(7.21-23)

這位外女~淫婦就是用充滿情慾色情話語，把小青年給俘虜了。箴言第七章的敘述其實都尚未發生在該淫婦的家中，全章的敘事都是為父者在窗櫺之間，向下觀察到的、或收集到的。

7.22a是他所觀察到最後的一幕，爾後該青年人會發生悲慘的命運，是敘事者的預測。這個預測是根據他對活躍在迦南地的外女~淫婦群體之深刻認識。因此他在這裏警誡神家的眾子們，要留心，別落入性犯罪的陷阱。

至於那位在黃昏立刻跟隨淫婦走入她家的年輕人，敘事者決不看好，他連用了三個譬喻，來形容他的悲慘結局：

7.22 少年人立刻跟隨她，
好像牛往宰殺之地；

¹¹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pp. 380-381.

¹² 這句十分要緊，和合本譯作「你們不一定死」，譯偏了。NET的註釋：蛇的反應使用了絕對不定式(מות)，猛加上前置否定字אל，等於說，「非也，你肯定不會死的。」(אל-מות תמתען) 這個否定字是用來修飾動詞的，而非副詞「一定、肯定」。KJV: “You shall *not surely* die.” NIV, ESV與之類似；NET: “Surely you will *not die*.” NAU與之類似。和合本在此跟著KJV走。但是Matthew Henry的註釋則認為否定字是用在動詞上的，譯法與NET一樣。以NET為佳。

好像雄鹿帶鎖鍊，
7.23直等箭穿他的肝，
又像雀鳥急入網羅，
卻不知是自喪己命。

到該外女的丈夫月望才會回家，這位可憐的青年人可能還有一段歡樂時光。敘事者用牛、雄鹿、雀鳥來形容這個不知天高地厚的年輕人。

性文化的透視(7.24-27)

最後，父親又把重點拉回到眾子身上，因為這些話都是說給他們這些尚未見足世面的青年人聽的。

就在我們生活的這個世代，世界的文化發生了天大的變化，從古典的理性主義所掌控的現代，邁入了新潮派的感性主義所左右的後現代。我們在後現代的今天去讀箴言第七章，感觸很深。神的話確實如暮鼓晨鐘，敦促我們時刻要做醒。

她的家有如屠宰場、陰間路、死亡宮，年輕人一旦落入她的網羅，不論久暫，終必難逃死劫。在今日後現代的文化裏，再輔以毒品、劣質音樂、大眾文化、網路，墮落的性文化的威力就更強大了。法律與司法自以為道德中立，其實它也不知不覺地為這些墮落的文化開綠燈。

雖然如此，父親呼籲眾子們，
7.24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
留心聽我口中的話。
7.25你的心不可偏向淫婦的道，
不要入她的迷途。

22.14描繪淫婦十分到位：「淫婦的口為深坑；/ 耶和華所憎惡的，必陷在其中。」我們要小心，千萬別墮入其中。這位父親連

用了四個命令語氣的句子。要眾子聆聽主的道，聽到什麼地步呢？聽到我們的心都改變了、被主說服了，篤定要踏定在主的道上，才算數。將我們的「心」保守好(4.23)，十誡才會成功地心靈化在我們的心思意念中。

約瑟與神同在

拉結是個成功的母親，她跟兒子在一起的時間並不多，但她把握住了，約瑟一生所需要的屬靈和道德密碼，他的母親在他小時，都已經安全地為他輸入了，使他牢記在心版上。

在他十七歲的時候，晴天霹靂間，他被賣為奴隸。他有幸地成為他的主人波提乏的管家。波提乏是法老的護衛長，官很大，肯定經常不在家中，麻煩就來了。他的妻子是個很不安份的女人，我們若把她放在箴言第七章的框架裏，頗合適的，她的形像在許多方面和那位淫婦十分相像。

這位波提乏夫人色誘長得「秀雅俊美」的約瑟(創39.6)，「以目送情」(39.7)。她也是有「詭詐的心思...臉無羞恥」(箴7.10, 13)這裏的淫婦在7.14-20所講的話，可能波夫人都講過了，「嘴滴蜂蜜...口比油滑」(5.3, 2.16)，波夫人肯定樣樣具備，可是面對「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的約瑟，她失敗了。

約瑟得勝性試探的祕訣只有一個字「不」：即使這位貴婦「天天和約瑟說，「約瑟卻不聽從她、不與她同寢、也不和她在一起。」(創39.10) 神的同在(39.2, 3. 21, 23)、敬畏神，是他最大的保護。

參孫敗部復活

約瑟太完美了，那麼一般的凡夫俗子怎麼辦呢？參孫根本就是在迦南文化裏長大的人，他太習慣那種性氾濫的巴力文化。他碰到的女子沒有一個對他真情的，最後的大利拉還把他給出賣了，他雖然保住了一條小命，但是身為拿細耳人的能力失去了，

他的眼睛也被非利士人剝掉了，奇恥大辱(士14-16章)。

他被銅鍊拴住，為敵人推磨。但是他真心向主悔改了，「他的頭髮...又漸漸長起來」(士16.22)，這象徵著耶和華以往恩賜他的能力，也漸漸地恢復了！

士師記長達22章，參孫所佔的篇幅有四章(13-16章)，糊塗一輩子，只有人生最末了的一小段像樣。他不堪非利士人藉著他的被俘，羞辱主，於是他抓住機會，當三千非利士人在平頂上宴樂時，他向主禱告了平生的第二個禱告：「主耶和華啊，求你眷念我。神啊，求你賜我這一次的力量，使我在非利士人身上報那剝我雙眼的仇。」(16.28) 他的能力完全回來了，兩手各抱一柱，房廳拉垮倒塌，「這樣，參孫死時所殺的人比活著所殺的還多。」(16.30)

別小看參孫，他可是名列在希伯來書第11章的信心偉人榜內的：「參孫...因著信制伏了敵國...軟弱變為剛強」(來11.32-34)！

求主使我們都透視今日的性汨濫文化，將主的話聆聽到心裏去，做個被主所愛、全心愛主之人，靠主在世上活出得勝美好的見證。

2023/7/16, ACCCNW

禱告

無人像耶穌這樣愛顧我

(*No One Ever Cared for Me Like Jesus.*)

¹讓我向你述說主耶穌的寶貴
祂是我最忠信朋友不改變
讓我向你述說祂如何改變我
無人像祂救我脫離眾罪鍊
*無人像耶穌這樣愛顧我

第十四篇 血色生死戀(7.1-27)

無朋友像主這樣仁愛
無人像祂能把我罪惡全赦免
主愛我何等大哉

²當我陷在罪中耶穌來尋找我
那時我心中充滿失望痛苦
主用祂慈愛大能膀臂懷抱我
引導我走上那永生的道路

³每一天祂重新證實祂的同在
使我日漸領會祂愛的無限
但我永不明白祂為何來救我
直到那日當我親見祂榮臉

No One Ever Cared for Me Like Jesus. Charles F. Weigle, 1932

BISCAYNE 12.11.d.ref. Charles F. Weigle, 1932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十五篇 智慧之子的出師表(8.1-36)

經文：箴言8.1-36

詩歌：快樂快樂我們敬拜(*Joyful, Joyful, We Adore Thee.*)

(智慧的呼聲)

- 8.1 智慧豈不呼叫？
 聰明豈不發聲？
- 8.2 她在道旁高處的頂上，
 在十字路口站立，
- 8.3 在城門旁、在城門口、
 在城門洞，大聲說：
- 8.4 「眾人哪，我呼叫你們，
 我向世人發聲。
- 8.5 說：愚蒙人哪，你們要會悟靈明；
 愚昧人哪，你們當心裏明白。
- 8.6 你們當聽，因我要說極美的話；
 我張嘴要論正直的事。
- 8.7 我的口要發出真理，
 我的嘴憎惡邪惡。
- 8.8 我口中的言語都是公義，
 並無彎曲乖僻。

- 8.9 有聰明的以為明顯，
得知識的以為正直。
- 8.10 你們當受我的教訓，不受白銀；
寧得知識，勝過黃金。
- 8.11 因為智慧比珍珠更美，¹
一切可喜愛的都不足與比較。

(智慧與創造)

- 8.12 「我智慧以靈明為居所，
又尋得知識和謀略。
- 8.13 敬畏耶和華在乎恨惡邪惡；
那驕傲、狂妄，並惡道，以及乖謬的口，
都為我所恨惡。
- 8.14 我有謀略和真知識，
我乃聰明，我有能力。
- 8.15 帝王藉我坐國位，
君王藉我定公平。
- 8.16 王子和首領，世上一切的審判官，
都是藉我掌權。
- 8.17 愛我的，我也愛他；
懇切尋求我的，必尋得見。
- 8.18 豐富尊榮在我，
恆久的財並公義也在我。
- 8.19 我的果實勝過黃金，強如精金；
我的出產超乎高銀。
- 8.20 我在公義的道上走，
在公平的路中行，

¹ 8.11珍珠：或作「紅寶石」。

第十五篇 智慧之子的出師表(8.1-36)

- 8.21 使愛我的，承受貨財，
並充滿他們的府庫。
- 8.22 「在耶和華造化的起頭，
在太初創造萬物之先，就生出了我。²
- 8.23 從亙古、從太初，
未有世界以前，我已被立。
- 8.24 沒有深淵，沒有大水的泉源，
我已生出。
- 8.25 大山未曾奠定，
小山未有之先，我已生出。
- 8.26 祂還沒有創造大地和田野，
並世上的土質，我已生出。
- 8.27 他立高天，我在那裏；
他在淵面的周圍，劃出圓圈。
- 8.28 上使穹蒼堅硬，
下使淵源穩固；
- 8.29 為滄海定出界限，
使水不越過他的命令；
立定大地的根基，
- 8.30 那時，我在他那裏為工師，
日日為他所喜愛，
常常在他面前踴躍，
- 8.31 踴躍在他為人預備可住之地，
也喜悅住在世人之間。

(祝福與咒詛)

- 8.32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

² 8.22 生出了：按原文；和合本作「有了」。

因為謹守我道的，便為有福。

- 8.33 要聽教訓就得智慧，
不可棄絕。
- 8.34 聽從我、日日在我門口仰望，
在我門框旁邊等候的，那人便為有福。
- 8.35 因為尋得我的，就尋得生命，
也必蒙耶和華的恩惠。
- 8.36 得罪我的，卻害了自己的性命；
恨惡我的，都喜愛死亡。」

兩女人的戰爭(8.1-5)

箴言的前九章自成一體，是父親訓誨兒子的講論，有十篇之多，每篇都以「我兒」開頭。第九章是跋語，而第八章是第二個插語。今天早晨我們就來看這段插語。

如果僅將這些箴言當成講論，我們真會覺得讀來有些枯燥了。請你仔細讀8.1-3，你有什麼感受？原來是智慧婦人熱心地、迫切地向普羅大眾勸誨。其中大多數的人在道德和宗教上是「愚蒙人、愚昧人」，亟需開啟。³ 她到那裏去傳講呢？到「道旁高處的頂上...十字路口...城門旁...城門口...城門洞」，不在會堂裏，不在教堂裏，乃是走到群眾中間，風塵僕僕。她是大聲疾呼：「呼叫...發聲...大聲說」，可見她的古道熱腸、情詞迫切。為什麼？

讀過了第七章，我們就更明白了。原來愚昧婦人以淫婦的型態，也在暗地裏四處拉攏無知的年輕人(7.7)，要勾引他們墜入情慾的深淵。原來第七章與第八章是兩個女人的爭戰，是真理與邪

³ Marcus Liew 劉少平，一步一步學箴言：作智慧人。上下兩冊。(使者協會，2009。) 1:173-190。有五種愚人，這是前兩種較有救者。

惡的爭鋒，是公義與罪惡的鬥爭，是美善與醜陋的拉鋸。這樣的戲碼每天在新聞中上演，也常常出現在我們的生活之中。

在第八章裏我們看到神子耶穌在福音書中的形像：他在熙來攘往的街道上訓誨人，在城門口外醫治大痲瘋(可1.40-45)，在城門外擋住送喪隊伍，並將寡婦之獨生子活活地交給其母(路7.11-17)，在高處呼喚人來飲生命泉(約7.37-39)，在會堂裏斥責法利賽人(太23.1-36)。祂隨時隨在抓緊機會傳天國之道。

但同時祂也多次向群眾辯明祂到底是誰。聽了祂的講道，又看過祂所行的神蹟、醫病和趕鬼，人們都在議論紛紛，呈現兩極化的意見。祂究竟是誰呢？需要祂自己給我們的啟示。祂曾說，「我與父原為一。」(約10.30) 約翰福音捕捉了耶穌之為神子的自我啟示、許多珍貴的片刻。祂曾說過七個我是的宣告(6.35, 8.12, 10.7, 11, 11.25, 14.6, 15.1)；但比之更勁爆的話，都說在約翰福音第八章：

你們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8.24)

你們舉起人子以後，必知道「我是」。(8.28)

亞伯拉罕歡歡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在亞伯拉罕以前，「我是」。(8.56, 58)

「我是」根本就是神自己的名字(出3.14-15)！難怪猶太人當即拿起石頭要置祂於死地(約8.59, 10.31)，因為這是犯了僭妄的大罪，褻瀆神。耶穌直到受難時，仍舊執著地啟示祂乃是神子(太26.63-64, 約18.36-37, 參太11.27-30, 16.15-17, 啟22.13, 16, 21.6, 1.8)。

箴言8.22-31有如舊約罕見的窗口，讓我們聆聽這位有位格的智慧之自我啟示。這段早在游斯丁(Justin Martyr, c. 100~165)時就引用它來證明，基督就是愛琴文明所鍾情仰止的那「智慧」。然而亞流也用LXX版本的8.22證明說，基督是受造者。這是翻譯的問題所挑起的錯誤。8.22的中譯若這樣翻譯，就更神準到位了：

在耶和華造化的起頭，

在太初創造萬物之先，就生出了我。

事實上古教父也都如此使用，以見證基督的神性。

原來在箴言裏對我們訓誨諄諄的智慧之子，乃是神子，祂就是神。如此我們當肅然起敬，並對祂說，「僕人敬聽！」(撒上3.10)

結構是出師表！

箴言第八章乃是智慧的「自傳、自我稱頌、辯明」，⁴茲將其文學結構分析如下，以利講解：⁵

I. 引介發言(8.1-11)

A. 智慧發聲的預備(1-5)

B. 智慧以動機勸勉(6-11)

II. 訓誨主體(8.11-31)

A. 智慧史上施美德(12-21)

在民政秩序上的角色(12-16)；賜物質福氣(17-21)

B. 智慧太初顯超越(13-31)

太初前即已生出(22-26)；喜悅神的創造(27-31)

III. 約下結局(8.32-36)

當我們觀察了智慧在第八章的作為時後，才明白祂為何要啟示自己極其尊貴的身位(8.22-31)，原來本章不僅是祂的自辯，乃

⁴ 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197;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392. 在兩河流域ANE文學中，屢見不鮮；Derek Kidner, *Proverbs*. TOTC. (IVP, 1964.) 76. 在Kidner的眼中，智慧就像一位辯道士，在凡塵中辯證祂是神的兒子，有權柄為真善美發聲力挺。

⁵ Waltke, *Proverbs 1-15*. p. 127.

是祂的出師表！祂要挑戰現今的世人—就是以愚蒙人和愚昧人為主體的社會—要他們悔改，「懇切尋求我的，就必尋見」(8.17b)

超越的首生子(8.22-26)

如果沒有箴言8.22-26這段突出的啟示，我們對於本卷書裏這位位格化的智慧，還真不敢有這麼大的突破性的認識。然而在經文裏，祂在太初以先即已「生出」了。8.22的這個動詞(קנה: קנה x84 qal 完成式)和合本譯為「有了」，與KJV, NASV, ESV同(possessed)。RSV, NRSV則譯為「創造」(created)。但是NIV與ESV的譯註則作「生出」(brought forth/ fathered)，華爾基(Waltke)與Longman的譯法亦如此。上述的三種譯法，原文確實有那三種的意思，但在此那一種才是合符聖經上下文的譯法呢？

主後318年的亞流就是採用LXX的譯法(ἐκτίσέν created)，而力主基督是在萬有受造之先的第一個「受造者」，從而剝奪了神的兒子超越的神性與地位。⁶

該用那種意思？

קנה這個字在舊約裏出現84次，在箴言裏出現有11次之多(1.5, 4.5, 7, 8.22, 15.32, 16.16, 17.16, 18.15, 19.8, 20.14, 23.23)。HALOT的詮釋此字有三意：購買(buy)、得著(acquire)、創造(create)。箴言出現的另十次的意思都是得著或購買，只有8.22的意思要好好推敲。HALOT將箴言8.22，申命記32.6，詩139.13合放在「創造」的一小項下，認為此字的意思是「生出/產生」(generate/ produce)。此字典在申命記32.6上的判斷是對的：

愚昧無知的民哪，
你們這樣報答耶和華嗎？

⁶ Waltke, *Proverbs 1-15*, pp. 392-393.

祂豈不是你的父、將你生下來的嗎？

祂是製造你、建立你的。

申命記32.6的正確譯法已如前述。

事實上創世記4.1也可列入此項：「有一日，那人和他妻子夏娃同房，夏娃就懷孕，生了該隱，便說：「藉著耶和華的幫助，我生下了一個男子。」NIV便是如此翻譯。和合本譯作「得了」。譯者的譯法受到他們對「該隱」一名的意思之影響。「該隱」(קַיִן)並沒有「得」的意思，和合本譯對了，卻在該處加了一個沒有必要、甚至誤導的註解。

קנה (x84)在舊約裏，其意為「出生/產生」者，真的只有這三處：創世記4.1，申命記32.6，箴言8.22。

下文動詞佐證

不過更有力的佐證是箴言8.24, 25 (חול)的下文，兩次用另一個希伯來文字說明：在太初以前，智慧已「生出」了。(8.26的「我已生出」是加譯的，原文沒有。)這兩節的「生出」加強了第22節的意思不是「有了/得著」或「創造」，而是「生出」。

新約經文力挺

最強而有力的證據在新約。耶穌以「智慧之子」自居(太11.19)，祂提醒我們，「看哪，在這裏有一人比所羅門更大。」(太12.42)保羅說，「神又使祂[基督]成為我們的智慧...」(林前1.30)但最重要的是祂的身位，祂究竟是誰？

歌羅西書1.15-17: ^{1.15}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以上(πρωτότοκος πάσης κτίσεως)。^{1.16}因為萬有都是靠祂造的，無論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見的、不能看見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執政的、掌權的；一概都是藉著祂造的，又是為祂造的。^{1.17}祂在

第十五篇 智慧之子的出師表(8.1-36)

萬有之先；萬有也靠祂而立。

2.2c...神的奧秘就是基督；^{2.3}所積蓄的一切智慧、知識，都在祂裏面藏著。

2.9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裏面，
2.10a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

聖經上沒比歌羅西書1.15-17，更清楚地詮釋箴言8.22-31的奧秘了。教父俄立根用「永遠的生出」來詮釋子神的特徵。8.22-26是論及永遠之事，是在太初以前父與子的關係。注意：箴言8.23-26用了五重的「沒有/未有/未曾」，來強調智慧已生出，是在一切造物尚未出現以前。祂叫做「父懷裏的獨生子」（約1.18），永遠地生於父懷。箴言精準地定義在8.22-26此段是在宇宙受造以前的事，是時間尚未發生以前的事！那是在永遠裏的奧秘，智慧將它啟示出來給我們，何等寶貴。

保羅用「首生子」來敘述「智慧」超絕的地位。祂是永遠之子，與父同質(*homoousion*)、同尊、同榮。主後325年的尼西亞大會用父與子同質這一概念，確認並鞏固了三神學。

喜悅的創造主(8.27-31)

箴言8.27-31將鏡頭轉向另一場景：智慧乃是神創造天地時的「工師」(ἵμας)，⁷成為創造的執行者，正如祂在救贖上所扮演的角色一樣。讓我們用希伯來書1.2b-3b來欣賞創造主的工作：

1.2b神早已立祂為承受萬有的，也曾藉著祂創造諸世界。1.3ab祂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是神本體的真像，常用祂權能的命

⁷ 此字另見耶52.15。又歌7.1的「巧匠」其實也是同字。耶39.9和王下25.11乃耶52.15的平行經文，皆未提及「工匠」。KJV譯文未提及craftman。其他英譯本皆有。Waltke將此字領會為另一母音標法的字，意思是constantly。Waltke, *Proverbs 1-15*. pp. 417-418.

令托住萬有。

過去藉祂創造、今日靠祂穩立、未來為祂承受。因此保羅頌讚主說，「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羅11.36)「喜悅」或「踴躍」是創造主的心情，是整個造物的基調。

你愛聽貝多芬(1770~1827)的第交響樂第四樂章的歡樂頌(*Ode to Joy*)嗎？這是德國詩人Friedrich Schiller在1785年所寫的詩歌；貝多芬自少年起就愛上這首詩，立誓要譜曲。他的心願到1824年才實現，但是在它首演時(5/7)，他早已全聾，不能指揮，而由朋友Michael Umlauf指揮，貝多芬向著樂團坐在旁邊。當全曲告終時，聽眾爆發出千軍萬馬般的歡呼與鼓掌，他竟然不知。女低音手Caroline Unger將他轉身，面對聽眾，他才明白過來。太成功了，太歡樂了，貝多芬謝幕達五次之多。是誰帶來歡樂？貝多芬。沒錯；但至終的功勞要歸於智慧之子：

踴躍在祂為人預備可住之地，
也喜悅住在世人之間。(箴8.31)

華爾基教授在此有一很好的評論：

「生出」的譬喻象徵了所羅門得靈感的智慧，乃是來自神的本性之實存；它是啟示，將神的本性與祂的實存作一有機的聯繫。它不像其餘的受造之物，其存在是在神以外，也獨立於祂的實存之外。尤有進者，因為智慧存在於造物以先，其來源有別於造物，所以智慧不是人類可以進入的，也非他們所能征服，而需啟示給人們，為他們所接納。⁸

箴言8.22-31帶領我們回到太初，看智慧的起源和工作，讓我們明白祂的超絕。然後進一步，我們到歷史中去看智慧在做什

⁸ Waltke, *Proverbs 1-15*, p. 409.

麼，才明白祂的權威，並可因順服祂而得蒙約下的福氣。

動機是真善美(8.6-11)

我們在時間水流中看到什麼呢？智慧並不靜默，祂在忙碌地工作，就如耶穌當年在世微行時，席不暇暖地尋找失喪的人一樣，祂在尋找世人歸向祂。

現今的世代邪惡(弗5.16b)，但是智慧有十足的把握，因為白銀與黃金都不足與祂較量，祂「比珍珠更美」(箴8.10-11)。在此智慧說明祂的工作是怎樣的工作，第6-9節開始的「因為」陳述祂的動機為何。四句八行，簡而言之，就是祂要給人間帶來「真、善、美」：

真：真理(7a אֱמֶת)，這個字出現127次，在KJV中有92次譯作truth，18次譯作true。HALOT分析此字有四意：可信託、穩當、信實、真理。

善：正直(6b מִישָׁר; 9b יִשְׁרָאֵל)、公義(8a צְדָקָה)

美：極美(6a יָגִיד)，指高貴的事。

在和合本裏，「真理/真」之詞彙大多譯作「誠實」。耶利米書10.10a說，「惟耶和華是真神、是活神、是永遠的王。」「真」字強調前四誠：敬拜的對象一定要是真實的。耶穌說，「神是靈，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按真理拜祂。」(約4.24)有了神的「真」，才能強調倫理道德上的「善」，這尤其是後六誠所追求的。

耶穌與青年官論永生的故事，也教導我們真與善的區分及其先後：

10.17 耶穌出來行路的時候，有一個人跑來，跪在他面前，問祂說：「良善的夫子，我當做甚麼事才可以承受永生？」

10.18 耶穌對他說：「你為甚麼稱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一位之

外，再沒有良善的。(可10.17-18，參路18.18-19，太19.16-17) 善惟獨來自真。十誡定義了倫理的根基是三一真神、創造主~救贖主，再怎麼縮水，也必須掌握住主的話：「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沒有良善的。」這句話柏拉圖和亞里斯多德也都能接受的，傳統的儒道中國文化也能接受。這是恢復人間伊甸園的出發點。

「極美的事」(6a טַיִם)一字在舊約出現44次，泛指達官貴胄，如此譯法惟此一次，乃指崇高的事。當我們讀桃花源或禮運大同篇時，什麼感受？不僅是善，而且美。美是和諧、圓滿、勻稱、平安。罪人在世能共創一個這樣的社會，大概只有在陶淵明的夢中追尋了。清教徒John Milton (1608~1674)寫過失樂園(1667)後，再寫復樂園(1671)。這兩位築夢人都是在亂世追尋心中的理想國，可敬。諸位，你們如今還有夢想嗎？

總而言之，邪惡(7b)、彎曲、乖僻(8b)等，是祂所憎惡的。智慧不只在排斥這些罪惡在個人的層面，更是包括團體的、社會的層面。真涉及神學，善涉及倫理，而美涉及美學。

智慧工作計劃(8.12-21)

智慧之子要在人間建造真善美的社會，不啻就是恢復伊甸園！這是人類歷史上的烏托邦，在陶淵明的筆下叫做桃花源，在儒家的理想中叫做禮運大同篇。理想太優美了，進一步我們要問，智慧要如何付諸實行。

神掌權的雙手

神在世間有兩隻手，一隻是教會，另一隻是政府(提前2.1-7，羅13.1-7)，以遂行十誡之道德的榮耀。在8.12-21，祂宣示從政者有責任順從神的誡命，治理人民；在第九章，祂宣示要用「七根柱子」來建造房屋，就是神的家~教會。在本章裏，我們不要太驚訝看見政治要如何受到信仰的節制的教義。

注意，別把「政教結合」的水倒掉時，把「政治與信仰有關連」的嬰孩也一同倒掉了。兩者是不同的神學概念，別混淆了。將後者棄嬰了，是美國福音派犯下最嚴重的錯誤，現在基督徒選民都看到了吧。

托克維爾驚異

法國大革命後，Alexis de Toquerville (1805~1859)於1831年來美考察獄政九個月，卻驚異地發現世上怎麼有一個國家充滿了「敬畏耶和華」的氣氛，從而在1835, 1840年出版了他的名著：*Democracy in America*上下兩冊。

一個地區的人民一旦好好地敬畏神，那麼人性裏的邪惡、驕傲、狂妄、惡道、乖謬等，會被敬畏神所帶來的靈明、謀略、真知、聰明、能力等所取代、壓制。這是普羅大眾的福氣。

箴言8.15-18的話到今天仍然適用，政教分離—政府與教會在權力上的分離—是對的，這是1536年首度由改教家加爾文向日內瓦市政當局，要求他們將手從教會中挪開。但是敬畏耶和華的真理在人世間任何一寸土地上，都是真理。難道十誡到了西藏就不用遵循了？在這小段經文裏，提及了五層行政長官—帝王、諸侯、王公、貴族、法官等；他們的權柄都來自神(申32.8 LXX，詩82篇，但4.17，羅13.1)。所以智慧說，他們「藉我定公平...藉我掌權。」(15-16)公義、公平、公正是敬畏神之政治的永恆價值。

保羅就提摩太前書2.1-4也認為一個有秩序政府，會給社會帶來三種好處：(1)平安度日：因為政府不是空空的佩劍，它有權力可以對付宵小惡人。(2)保存敬虔：政府也應該提倡好的對的宗教，使人敬拜真神，要百姓對神聖之事持尊敬的心。(3)端正風

氣：持守道德，端正歪風。⁹

當權者與智慧之間的關係是互動的：「愛我的，我也愛他；／懇切尋求我的，必尋得見。」(17) 這節的愛神與尋求神，不僅是屬靈的，也是政治的。當權者要思想，他要如何將正確的信仰，帶到政治裏去；這需要絕佳的智慧。約瑟如何在異教的埃及法老王下執政，同時保持良心向神的平安，實屬不易，需要大智慧；但以理在巴比倫和波斯帝國執政，也是一樣。

有自由有麵包

但另一面，箴言第八章是講信仰與政治的關係，我們讀到8.18-21會覺得神對待人類十分貼心。1831~1832年的美國在物質上是十分豐富的，想必Toqueville也觀察到了。(其實在南北戰爭的前奏下，美國更正教的大教派已因黑奴自由問題分裂了。1830年代，長老會和浸信會因此分為南北兩派，見證教會界的良心自由先於政治界30年！)

主在登山寶訓(馬太福音)裏對我們說，「^{6.31}所以，不要憂慮說：吃甚麼？喝甚麼？穿甚麼？...^{6.33}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箴言8.18-21裏的貨財、果實、精金、府庫、恆財、豐榮等，都是實在的民生物品，或從政者所願得的尊榮。然而這一切是有條件的，就是官長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然後神才會大大賜福。

約下祝福咒詛(8.32-36)

箴言8.32-36是用十分明顯的恩約語言啟示出來的。十六世紀從德國改革宗(海德堡)的雙約神學所發展出來的政治神學，認定普世人類都納在工作之約下。既然如此，這章經文涵蓋普世！

⁹ Calvin NT Commentaries: *The Second Epistle of Paul to the Corinthians, and the Epistles to Timothy (1548), Titus and Philemon.* (ET: Eerdmans, 1964.) 206-207.

美國上一次大瘟疫是一百年前。從2020/1/20新冠肺炎在中國武漢正式爆發以來，美國到了三月就籠罩在這瘟疫的打擊之下，到如今已經一年半了，情勢稍見好轉，但也不可掉以輕心。

從聖經來看，這次的新冠肺炎(Covid-19)瘟疫是約下咒詛(參利26.14-17，申28.21-22，27，58-60，民11.33，16.46-50，25.8-9，18，31.16，撒下24.15-25，啟6.8)，光靠疫苗有用嗎？新冠肺炎是RNA，變來變去的。智慧在此呼籲普世眾生：「現在要聽從我！」祂三次提到「有福/蒙恩」，是約下之福。但是「得罪我的，卻害了自己的性命；/恨惡我的，都喜愛死亡。」

撒迦利亞預言，在耶和華掌權的大日，

14.16所有來攻擊耶路撒冷列國中剩下的人，必年年上來敬拜太君王萬軍之耶和華，並守住棚節。14.17地上萬族中，凡不上耶路撒冷敬拜太君王萬軍之耶和華的，必無雨降在他們的地上。

何去何從，世人當很清楚了。1633年當黑死病橫掃到阿爾卑斯山北麓的Oberammergau時，村中已有1/10的人死了。整個帝國還困在三十年戰爭(1618~1648)之下，這場瘟疫來勢凶凶，村子裏的人認為在劫難逃時，神父率領村民向神許願，求神施恩，保守他們渡過此劫。一旦渡過，他們願意表演耶穌的十架苦難戲劇，以表示向神的謝恩。小村真的渡過瘟疫劫難，次年他們就排演主的受難劇，以表謝恩。每十年一次，近四百年來，他們忠心地守約，神就施行祂的慈愛。

以賽亞預言說，

19.23當那日...埃及人要與亞述人一同敬拜耶和華。19.24當那日，以色列必與埃及、亞述三國一律，使地上的人得福；19.25因為萬軍之耶和華賜福給他們，說：「埃及—我的百姓，亞述—我手的工作，以色列—我的產業，都有福了！」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智慧之子喜愛唱「歡樂頌」(箴8.30-31), 讓世人一同順服祂, 同唱歡樂頌吧。

2021/9/26, N Atlanta CBapC

禱告

快樂快樂我們敬拜(*Joyful, Joyful, We Adore Thee*. H9)

- ¹ 快樂快樂我們敬拜 榮耀之主愛之神
心如花開到主面前 主如旭日我歡迎
苦意愁雲懇求消化 疑惑黑蔭求散盡
永恆快樂求主賞賜 旭日光華滿我心
- ² 主是不斷讚美中心 主所造物都歡欣
群星天使團聚謳歌 天地反映主光明
高山幽谷沃野森林 草場積翠波如鏡
清歌小鳥輕注流泉 喚起我們頌主心
- ³ 永遠賜福永受尊榮 永遠赦免永施恩
生之快樂活水源頭 歡樂安息海般深
主是父親基督是兄 愛中生活皆主民
求教我們怎樣相愛 同享神聖大歡欣
- ⁴ 晨星引起偉大歌聲 奉勸萬民來響應
父的慈愛統治我們 基督大愛繫羊群
我們前進歌唱不停 面對爭戰忠勇軍
得勝生涯凱歌聲裏 歡樂向神獻眾心

Joyful, Joyful, We Adore Thee. Henry van Dyke, 1907
HYMN TO JOY 8.7.8.7.D. adapted by Edward Hodges
from *The 9th Symphony* of Beethoven, 1824

箴言釋經講道(1-9章)：智慧的出師表
第十六篇 智慧七柱(9.1-18)

經文：箴言9.1-18

詩歌：主我是屬你(*I Am Thine, O Lord.*)

你的靈豈非與祂會過(*Hast Thou Heard Him?*)

- 9.1 智慧建造房屋，
鑿成七根柱子，
- 9.2 宰殺牲畜，調和旨酒，
設擺筵席；
- 9.3 打發使女出去，
自己在城中至高處呼叫，
- 9.4 說：「誰是愚蒙人，可以轉到這裏來！」
又對那無知的人說：
- 9.5 「你們來，吃我的餅，
喝我調和的酒。」
- 9.6 你們愚蒙人要捨棄愚蒙，就得存活，
並要走光明的道。」
- 9.7 指斥褻慢人的，必受辱罵；
責備惡人的，必被玷污。
- 9.8 不要責備褻慢人，恐怕他恨你；
要責備智慧人，他必愛你。

- 9.9 教導智慧人，他就越發有智慧；
指示義人，他就增長學問。
- 9.10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
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
- 9.11 你藉著我日子必增多，
年歲也必加添。
- 9.12 你若有智慧，是與自己有益；
你若褻慢，就必獨自擔當。
- 9.13 愚昧的婦人喧嚷，
她是愚蒙，一無所知。
- 9.14 她坐在自己的家門口，
坐在城中高處的座位上，
- 9.15 呼叫過路的，
就是直行其道的人，
- 9.16 說：「誰是愚蒙人，可以轉到這裏來！」
又對那無知的人說：
- 9.17 「偷來的水是甜的，
暗吃的餅是好的。」
- 9.18 人卻不知有陰魂在她那裏，
她的客在陰間的深處。

智慧建造神家

如今距離宗教改革，有五百年了。宗改不僅給教會帶來莫大的改革與復興，也將歷史由中世紀推向現代，它本身也是一股浩大的文化力。我們在第八章看過智慧向普世發聲，尤其是向各級的執政者呼籲，要聽從神的道德律，這是任何一個文化或民族尋得生命的祕訣。

今天我們進一步來看第九章：「智慧建造房屋，/ 鑿成七根柱子」(9.1)，第八章是放眼整個國家文化，但第九章則聚焦在教

第十六篇 智慧七柱(9.1-18)

會~神的家之上。華飛德(B. B. Warfield, 1851~1921)曾這樣地點評：「宗教改革是奧古斯丁恩典教義最終的勝利。」¹ 宗改是奧氏的聖靈教義，在千年後的開花結果。聖靈工作，就是智慧發聲，其主要工作便是建造神的家，正如箴言第九章所顯示的。

智愚對決尖峰

箴言1-9章是所羅門王所寫的智慧論，主題在1.7，有十篇講論，都是父子間的對話，中間穿插有智慧之子直接的發言(1.20-33, 8.1-36)。現在來到了第九章，是作者有關智慧論的跋語了，與登山寶訓有些類似，這裏有兩條門路，涉及生命與死亡的抉擇，十分地嚴肅。在此我們再度看見智慧與愚昧婦人又在對決，前者勝利的結果就是神的家得著建立了。所以，智慧與愚昧之對比在第八章達到高潮，而在第九章攀上尖峰。²

第九章的結構如下：³

智慧邀請赴筵(9.1-6)

準備豐盛筵席(9.1-3)

誠懇發出邀請(9.4-5)

存活走光明路(9.6)

智慧附加指引(9.7-12)

服事中長靈命(9.7-9)

箴言旋律再響(9.10)

生與死的抉擇(9.11-12)

愚昧邀約赴筵(9.13-18)

¹ B. B. Warfield, "Augustine," in *Calvin and Augustine*. (P&R, 1980.) 322.

² Bruce K. Waltke, *The Book of Proverbs, Chapters 1-15*. NIC. (Eerdmans, 2004.) 429.

³ Waltke, *Proverbs, Chapters 1-15*. xv-xvi.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虛榮愚昧主人(9.13-15)

熱烈發出邀請(9.16-17)

死亡是其結局(9.18)

中間的這一段與上下文之間的關係，顯得有些困難。⁴ 不過由第11-12節的第一人稱發聲看來，那是智慧在說話，那麼我們可以安心地看待這一小段是智慧給予的指引。

智慧筵席有福(9.1-6)

智慧建造房屋要用七根柱子，對比於愚昧婦人的工作，就知道後者的目的惟在破壞智慧之人的工作，她本身並沒有什麼工程，她在買空賣空。愚婦沒有房屋建造，沒有筵席好預備，她用來招待愚蒙無知人的，是偷來的，只可在暗中吃。

聖靈七重工作(9.1)

七根柱子的「七」是靈意，以其完美之意(參6.16, 24.16, 26.16, 25)。古希臘教父Chrysostom以為這裏的「七柱」，是聖靈在教會工作中的七重恩惠。他用以賽亞書11.2 LXX來領會這些恩惠：⁵

耶和華的靈必住在祂身上，
就是使祂有智慧和聰明的靈，
謀略和能力的靈，

⁴ Tremper Longman III, *Proverbs*. BakerCOT. (Baker Academic, 2006.) 217. Waltke, *Proverbs, Chapters 1-15*. p. 438. 這樣的安排是一致的、邏輯的。

⁵ J. R. Wright, ed. *Proverbs, Ecclesiastes, Song of Solomon*. Ancient Christian Commentary on Scripture. Vol. IX. (IVP, 2005.) 72-73. Bede也類似的說法，他強調那七種的恩惠是匯集在那些在教會裏做柱石之人。同書，74。學者R. J. Tounay有個有趣的解決，七柱指箴言裏的七個選集(1.1, 10.1, 22.17-21, 24.23, 25.1, 30.1, 31.1)。見Waltke, *Proverbs, Chapters 1-15*. p. 433, fn. 47.

第十六篇 智慧七柱(9.1-18)

知識、敬虔(εὐσεβείας)和敬畏耶和華的靈。

有七樣，他用的是LXX版本，還有一樣是「敬虔」。教會要如何建造起來呢？是否要有這七種的恩惠、豐豐富富地澆灌在神的兒女身上，使他們成為這樣新造的柱石，勇敢地將教會撐起來(加2.9，參創28.18, 22，彼前2.5)？石柱完美了，整棟建築才會牢固。當然，七柱象徵智慧之靈建造完美教會的宏旨與決心，只要有祂之為「七柱」的不斷運行，神的家遲早會建立起來。

樣樣都齊備了(9.2, 5)

箴言9.2說明智慧預備筵席的工作。這裏的酒是經過調和過的，意即在酒裏又加上了一些好料，如蜂蜜和香料(參歌8.2的「香酒」，詩75.8，賽5.22)，使酒更為香醇、強烈、可口。「宰殺牲畜」在古代意味著這是非常高規格的筵席。⁶筵席向來是神國豐盛的象徵(約2.10)；耶穌用筵席來比喻天國(太22.1-14，太8.11，路14.15-24)。

筵席上的佳肴、美酒等都是豐盛救恩的象徵。在耶穌所設的神國大筵席上，主人宣告說，「請來吧，樣樣都齊備了！」(路14.17) 什麼「齊備」了呢？乃是基督十架救贖的齊備。英國國教主教R. C. Ryle (1816~1900)註譯得很好：

福音包涵了罪人要得救所需要的一切完全的供應。...所有的罪的赦免，與神和好，人的稱義，心的成聖；這一路上的恩典，與終極的榮耀，在在都是神恩惠的供應，為我們的靈魂之缺乏所預備的。...基督一言以蔽之，正是這場「大筵席」的總和與實質。祂宣稱說，「我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裏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吃我肉、喝我血的人

⁶ Longman, *Proverbs*. 216.

就有永生。」(約6.35, 54)⁷

主的十架第五言－「成了」(約19.30)－涵蓋了神在基督裏賜給我們各樣屬靈的恩典：揀選、預定、救贖(赦罪)、重生、信主、成聖、兒子的名份、救恩的確據...終極的歸一等等。但最重要的是，你願去享受智慧之子的筵席嗎？

迦密山上對決(9.3)

智慧和愚婦所邀請的對象竟都一樣：愚蒙人(יְהוֹנָן)。箴言出現15/19次，在本章就有三次：9.4, 6, 16。這樣的人在社會上最多，在道德上尚不成熟，容易受人左右，但另一面尚稱憨直，或有赤子之心。若有好的影響，他會走正直之路(9.15)。在屬靈的事上，他是「無知的」人。

智慧怎樣邀請廣大群眾中的愚蒙人呢？她一方面打發使女出去到處請人，另一方面她站在「城中至高處」大聲呼喊，邀請人來到這豐筵上享受神的恩典。很有趣的，兩個女人都在城中高處呼喊。什麼叫做城中高處？在古代，城中高處都是最尊貴的地點，通常是當地百姓用來建造聖殿或敬拜神祇的所在。所以這個地點十分宗教性的，兩個女人的對決，其實就是兩個宗教的對決。⁸

先知以利亞曾和850位假先知在迦密山頂決鬥。假先知又多又喧嘩：

18.28 他們大聲求告，按著他們的規矩，用刀槍自割、自刺，直到身體流血。18.29 從午後直到獻晚祭的時候，他們狂呼亂叫，卻沒有聲音，沒有應允的，也沒有理會的。(王上18.28-29)

⁷ J. C. Ryle, *Expository Thoughts on Matthew*. 1856. (BOT, 1986.) 160.

⁸ Longman, *Proverbs*. 221.

第十六篇 智慧七柱(9.1-18)

以利亞容他們鬧夠了，在獻晚祭時，他向神禱告說，

18.36b 亞伯拉罕、以撒、以色列的神，耶和華啊，求你今日使人知道你是以色列的神，也知道我是你的僕人，又是奉你的命行這一切事。18.37 耶和華啊，求你應允我，應允我！使這民知道你耶和華是神，又知道是你叫這民的心回轉。

當神從天上降火回應他的禱告後，燔祭燒掉了，神悅納了他的獻祭。這等於是先知對百姓的呼喚，要他們向神悔改。他們看見這一切，就俯伏在地向主說，「耶和華是神！耶和華是神！」(18.40) 智慧得勝了，是在「城中至高處」敬拜神的地方！

祕訣是轉向祂(9.4, 6a)

悔改的祕訣在於人們要轉到「智慧」那裏去。她「9.4b 又對那無知的人說：9.5 你們來，吃我的餅，喝我調和的酒。」這些愚蒙人最需要的，就是更多地認識智慧是誰，祂的屬性、品格、能力、究竟，最重要的是祂所帶來的救恩與德性，就像在迦密山上的百姓一樣，原來面對真假先知時，他們「心持兩意」，要他們順從耶和華，他們跨不出步子來；要他們順從巴力吧，他們又遲疑不決(王上18.21)。他們此時需要什麼呢？到智慧之子那裏去吃餅喝酒，多多地享受祂的同在，多多地認識祂到底是誰；到了一個地步，他們就會向祂呼喊：「耶和華是神！耶和華是神！」(王上18.40)

我讀高中時，每天搭公共汽車經過(台北市南京東路)一座大樓，它的側面有一行話，「你平安嗎？」我幾乎天天看見這行話，也沒有特別的注意它。其實那是一面福音機構的廣告。

在我大學得救之後，聽到一個得救見證，是跟那面廣告牆有關的。原來有一位司機天天開車經過那面牆，看見那行廣告詞，越看越生氣，因為他心中實在不平安。不平安就算了，認了。可是這一面廣告豈有此理，每天在那裏就像一根刺一樣，提醒他，

「你是一個不平安的人！」有一天這位司機就按著廣告上的地址去找那家福音機構，置問他們為什麼要放這樣一個叫人不平安的廣告呢。當然，他後來聽到了福音，信了主耶穌，真地成為一個平安快樂的人了。轉向智慧，你就存活了(箴9.6a)。

捨棄愚蒙，容易嗎？愚婦是極其吸引力的人物，你捨棄她，但她不捨棄你，你怎麼辦？我們在第二大段會討論這點。

確據在光明道(9.6b)

悔改了，何以見得？是不是我們坐在智慧筵席中，吃喝快樂，就算得救了？不夠，不穩當。救恩的牢靠顯在「走光明的道」(9.6b)。

紐約市Brooklyn Tabernacle教會在該市男妓紅燈區曾作過福音工作。該教會裏有一群人先在週二晚上禱告，在週六白天那群人「下班」時，才去關懷他們。那區紐約市人叫鹽谷，因為冬天下雪所撒的鹽先囤積在該區。那些男妓很可憐，約有數百人，平時住在廢車或地下室裏，打扮成女人與男人進行交易。其中有好些人是小時被自己的親人性侵，約16歲時就開始做這種勾當，通常活不到四十歲，因為性病、吸毒、坐牢使他們活不了那麼長。他們可以一天賺400 ~600元，可是轉過頭就變成毒品。夜晚居無定所，早上起來會去垃圾桶裏找東西吃，日復一日都是如此。

有一個主日崇拜前，同工很興奮地告訴Jim Cymbala牧師，今天有27位從鹽谷來的人參加聚會。會後，辛牧師在走道碰上了一位金髮女仕，穿著高跟鞋、黑襪，指甲亮麗。辛牧師跟她說話。對不起，對方的回話明顯是低沉的男音，從她的頸部(亞當蘋果)可以清楚地判斷，她是男人，可是他卻看得像標緻的女人。後來才知道，這人叫Ricardo Aparicio，綽號叫做Sarah，幹這種傷風敗俗的行業十年以上，也勾引很多男孩吸毒賣淫。

可是Ricardo在聚會中，開始改變了，他希望耶穌幫助他變成

第十六篇 智慧七柱(9.1-18)

真正的男人。聽道一個月以後，他真地從裏面改變了，並且將心歸給主：改穿男人衣服，金髮剪了、黑髮長出，指甲油洗淨了，學男人的坐姿與走路氣概。教會花了三個月幫助他脫離毒癮，再進戒毒所戒到底。在基督裏，他真的成為一個新造的人，他是一顆放在黑絨布上的燦爛鑽石。

後來他搬走了，並且結婚。(辛牧師知道這很不容易，因為他是愛滋病人。)幾年以後有一個主日聚會前，他接到Ricardo的妻子的電話，說他已經病危了，很想和牧師講幾句話。他的身體很虛弱，勉強地喘出一句話：「我－永遠－不會－忘記－你們－如何－在愛中－接納－我...。」突然之間，聖靈對牧師說，「不要說臨終安慰的話。不！為他的康復爭戰。」於是他迫切地求神以祂的大能觸摸Ricardo，為著神的榮耀醫治他。他也告訴教會為他禱告。兩天以後，Ricardo的妻子打電話說，奇蹟發生了，他的病情開始好轉。三週以後，Ricardo搭飛機來紐約教會看他們，還不期然地在Madison Square Garden向許多人作八分鐘的見證，並且做成了錄影帶，在排行榜裏熱銷了一個月之久。⁹

神的憐憫大愛是致命的吸引力，感謝神，因此我們成為那個大筵席的坐上賓；但真確據在於走在光明道上－行為確實地改變了，見證主的榮耀。

謹防偷來的水(9.13-18)

捨棄愚蒙容易嗎？一旦我們確定了「智慧」是位格化的神子，祂就是耶和華自己，那麼，這位愚婦就肯定來頭不小了。

⁹ Jim Cymbala, *Fresh Wind, Fresh Fire*. (Zondervan, 1997.) 中譯：疾風烈火。(雅歌，2000。) 86-93頁。

坐寶座的淫婦(9.13-14)

「她代表馬耳杜克(=Bel 賽46.1)、巴力、Ishtar、Anat (=天后耶7.18)、亞舍拉(王上15.13)、基抹(耶48.7)、摩洛(利18.21)－這個名單可以沒完沒了。」¹⁰以弗所書5.5的話發人深省：「無論是淫亂的，是污穢的，是有貪心的，在基督和神的國裏都是無分的。有貪心的，就與拜偶像的一樣。」這位愚昧婦人究竟是誰呢？保羅將許多道德罪與「拜偶像」牽在一起，因為那些罪的背後有偶像在強力操縱，叫人不知不覺被他捆綁住，逃不開來。

這位愚婦根本就叫做「愚蒙」(פְּתִיזָה)，名詞，只出現一次，用在她身上。華爾基博士將之譯為「全然愚蒙」(totally gullible)，因為「她缺少任何毅力或決心，要告別她的無知和自滿，以行做對的事(參1.32)。」¹¹她和智慧婦人不一樣，她什麼事都不做，但她照樣呼叫過路人，到她的筵席那裏去享受。

她坐在那裏？城中高處的寶座(כִּסֵּה)上！這個字在舊約出現135次，其中127次都譯作「寶座」，這裏也應如此譯才對。愚婦自視甚高，她根本認為她就是君王，可以睥睨一切。她最拿手的事就是大作文宣，買空賣空。

她的文宣乃是「喧嘩」，而且是不斷地喧嘩。那向前直行的人，一旦轉眼注目她，就偏離正道了，因為她的信息太吸引人了：「偷來的水是甜的，/ 暗吃的餅是好的。」(9.17) 殊不知這是陰間死亡的招喚。

迷氣地的試探

約翰·本仁在天路歷程裏刻畫了一位最不容易勝過的「虛幻夫人」，是在最後的難關迷氣地裏的挑戰者。這位女巫般的人物

¹⁰ Longman, *Proverbs*. 222.

¹¹ Waltke, *Proverbs, Chapters 1-15*. p. 443.

第十六篇 智慧七柱(9.1-18)

與箴言裏的愚婦，正好相合。迷氣何指？無非就是約壹2.15-17提醒的事：

2.15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2.16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2.17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

用今天的話來說，就是money-sex-power罷了：

肉體的情慾	sex	戒之在色(年少)
眼目的情慾	money	戒之在得(年老)
今生的驕傲	power	戒之在鬥(年壯)

偷來水是甜的(9.17)

不論是孔子在季氏篇裏的觀察，或是老約翰的說法，金錢~權力~情色三者幾乎是掛鉤在一道兒。箴言9.17裏的「水」本身不是壞事，問題在於它是偷來的，就犯了神的誡命。5.15-16顯示，「水」就是「性」，

5.15你要喝自己池中的水，
飲自己井裏的活水。

5.16你的泉源豈可漲溢在外？
你的河水豈可流在街上？

「水」乃是侷限在夫妻婚姻之間性生活的福份。

然而這位愚婦所推銷的是偷來的，她所扮演的角色好像拜偶像的亞舍拉廟裏的廟妓，藉著偷來的水，將人帶入偶像崇拜裏，落入萬劫於不復。當然這種所謂享受也是「暗吃」的。為什麼以色列人總是難以逃離迦南邪教的圈套，看了這幾節應就明白了。

最近在考古學界發生了一件大事，就是Gilgamesh Epic石碑

重出江湖，已歸還給伊拉克巴格達的博物館了。這份古碑是講述主前2700年左右Uruk王Gilgamesh的故事，提及大洪水，類似挪亞的故事。學者Judith McKinlay在這系列石碑裏讀到一心得：「暗暗地享受、並喜愛偷來的食物，長久以來已是妓女的密碼語言了。」¹² 這古碑十分幫助我們明瞭這位愚婦的真相，以及到底她在做什麼勾當。

以色列人將要行進迦南地前，就在約旦河邊的什亭，摩押廟妓來誘惑他們，藉著行淫，與巴力昆珥聯合了，跪拜假神，惹動神的憎惡之怒氣。倏忽間，爆發了瘟疫，如果不是非尼哈果斷地刺殺犯此大罪的哥斯比與心利，猝死的人不會只有24,000人(參民25章)。

「水」也可以是權力，這是可拉黨所熱衷的，結果他們250人也活活地墜入陰間(民16.1-35)。「水」也可以是金錢，這是亞干所犯的罪惡(書7章)。

無地址的陰間(9.18)

「罪的功價乃是死」(羅6.23a)，這是屬靈的鐵律；然而更可怕的事乃是：將進入或已墮入死亡魔掌的人，卻不知死亡就在愚婦那裏，藉著金錢~權力~情色，向你招喚。一旦踩入她的圈套，就落入陰間的深處。

死亡就像印記一樣地打在我們今日文化的各個角落。但是基督復活了，祂勝過死亡，教會是生命的燈塔，要將永生的福音傳揚出去，逆勢而為。

死啊！你得勝的權勢在哪裏？

死啊！你的毒鉤在那裏？(林前15.55)

¹² Longman, *Proverbs*. 221, fn. #13.

正是教會所宣講的福音。

生與死的抉擇(9.7-12)

在9.7-12這小段裏，用兩種人作對比：褻慢人與智慧人。箴言裏有五種愚昧人，像光譜一樣，而褻慢人(פִּלְסִי)一詞出現17/27次，狂妄驕傲、毀謗人與神，是最敗壞的一種愚昧人了。這種人可能開始時並不是這樣沉淪，但他一旦選擇了倒向愚婦，暢飲偷來的水後，他的良心逐漸喪盡，在真道上真成了可廢棄的。譬如保羅提及的許米乃和亞力山大等人(提前1.20，提後2.17，4.15，多3.10-11)。

教會秩序祕訣(9.7-8a, 12b)

在教會工作上，像褻慢人(פִּלְסִי)這種人有希望得救嗎？在箴言9.7-8a這裏，智慧之子教導我們：

9.7指斥褻慢人的，必受辱罵；

責備惡人的，必被玷污。

9.8不要責備褻慢人，恐怕他恨你...

他們與智慧人是對立的。其最大的問題在於：

心驕氣傲的人名叫褻慢；

他行事狂妄，都出於驕傲。(21.24)

「褻慢人尋智慧，卻尋不著。」(14.6a) 很奇怪的，箴言卻說，「褻慢的人受刑罰，愚蒙的人就得智慧。」(21.11a，參19.25a) 在教會生活中，確實有以下的話所講述的現象：

29.8褻慢人煽惑通城，

智慧人止息眾怒。

24.9愚妄人的思念乃是罪惡，

褻慢者為人所憎惡。

教會為這種人付上許多的成本！難怪9.7-8教我們不要碰他們，免

得攪亂會眾的秩序。箴言甚至說，

22.10 趕出褻慢人，爭端就消除；
紛爭和羞辱也必止息。

這樣的做法是為恢復教會的秩序。但這話絕非鼓勵我們扮演神的角色，趕人離開教會。替天行道是要不得的事。教會生活總是以和為貴。其實最嚴厲的審判乃是從神那裏來的：

因為強暴人已歸無有，褻慢人已經滅絕；
一切找機會作孽的，都被剪除(賽29.20)

這話聽了叫我們戒慎恐懼。所以9.12b警告我們：「你若褻慢，就必獨自擔當。」

真正教會增長(9.8b-9, 11-12a)

主的用意是什麼呢？在這小段裏出現最頻繁的字眼就是「責備」，出現三次，它的意思類似管教(3.11-12)。神出於愛的管教，是我們身為祂的兒女屬靈成長必經的途徑，正如希伯來書所說的：

12.10b 惟有萬靈的父管教我們，是要我們得益處，使我們在祂的聖潔上有分。12.11 凡管教的事，當時不覺得快樂，反覺得愁苦；後來卻為那經練過的人結出平安的果子，就是義。

在主裏的平安和公義等等美德，都是從「成聖」的工夫裏流露出來的。人生在世不就是為著能像神嗎？聖潔是屬神核心的品格和屬性，因此多多受主管教吧，好叫你生命中產生出聖潔的品行來。

進入至聖境界！(9.10)

這一節與1.7不一樣，在於第二句是一大邁進：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

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9.10)

華爾基在此點評說：

[至聖者]的這個神的名稱，強調了祂是「另一位」(otherness)，祂所在的神聖境界，與世俗的、普通的、卑劣的，是隔開來的。「敬畏耶和華」與Rudolf Otto (1869~1937)所標示的「認識至聖者」幾乎相同。與至聖者相遇了，人就充滿了敬畏與信靠，並藉著順從至聖者的純潔所伴隨的倫理，表達那份驚畏。¹³

智慧人有一個最大的特點，就是他會在神的恩典中成長。他曾愚蒙，但他甦醒過來、聆聽智慧的聲音。他會犯錯，但他願受責備、悔改而走正路。隨著歸主的年歲增長，他對至聖者的認識與經歷，也是日漸增加，更深地「與神的性情有份」；就是分外地殷勤，在信心、德行、知識、節制、忍耐、虔敬、愛弟兄的心、愛眾人的心等諸般美德上，常與至聖者相遇，而結出美好的果子來(彼後1.4-8)。

我若復明三天

海倫·凱勒曾寫過一篇十分發人深省的文章，*Three Days to See* (假如我復明三天，*Atlantic Monthly*, January 1933.)。她是個又聾又盲之人，看不見聽不見，只能靠觸覺來解讀外界。

¹³ Waltke, *Proverbs, Chapters 1-15*. pp. 441-442.

Rudolf Otto (1869~1937)是德國神學家，因其探討範疇，使他的宗教學獨樹一格，也影響新正統派。他在1917年出版了*Das Heilige (The Idea of the Holy)*，中譯：成窮譯，*論神聖*。四川人民出版社，1995。該書表達了他對人類普遍有的直覺性的宗教情操之重視。其實他的研究也深受自由派大師Schleiermacher等人的影響，而走入人類神祕的境界(the numinous)。不過我們要提防的乃是，即便是在直覺、神祕的領域裏從事神學探討，神在聖經上的啟示更必須是主導。

「一位好友來看我，我問她來時在樹林裏看見了什麼。她居然回答說沒看見什麼。...但是我一個盲人在樹林中走路，我感觸到樹葉的對稱美、白樺樹光滑的樹皮、或是松樹粗糙的樹皮。我感到了花朵可愛地綻放著，大自然的神奇展現在我的面前。我感到歌唱小鳥歡欣的顫動。我會愉快地讓清涼的溪水從手間流過。滿地厚厚的松針和松軟的草坪，比奢華的波斯地毯更惹人喜愛。對我來說，四季變換的景色如同一場動人心魄的、不會完結的戲劇，而劇中的人物動作從我的指尖流過。」

「噢，假如我復明三天，第一天我要細看我的恩師Mrs. Ann Sullivan Macy、好友的臉龐、她的嬰孩、她的忠犬、她的家、自然、夕陽，晚上會睡不著的。第二天要看晨曦、博物館(自然歷史、大都會藝術)、透過藝術探索人性的心靈、歌劇(莎士比亞等)。第三天到紐約街頭看人生萬花筒，人的形形色色...。」

如果你是海倫·凱勒的話，你做如何想？與其說海倫·凱勒用觸覺學會了看與聽，不如說她學用心靈來看與聽。當我們用心靈去看一切人事物時，我們就在平凡中觸摸到至聖境界的事。

救恩就是一場豐盛的大筵席，智慧邀請我們了，讓我們用心靈去品嚐、去聆聽、去感觸至聖境界的一切。

2021/10/10, N Atlanta CBapC

禱告

主我是屬你(*I Am Thine, O Lord.*)

¹ 主我是屬你 我聽你宣告
知你愛我的無匹
但我是渴望 能因信升高

第十六篇 智慧七柱(9.1-18)

能以和你更親密

*吸引我近 更近親愛主

直至你流血身邊

吸引我近 更近 更近親愛主

直至你同在中間

²靠著你恩典 求你分別我

從此專一事奉你

讓我靈望你 有堅定把握

我志溶入你旨裏

³費時雖不多 喜樂已難言

當主座前小逗留

俯伏你腳前 和你面對面

交通有如人間友

⁴愛有其深處 我不能通曉

除非有日到那邊

樂有其高處 我無法達到

除非安息你面前

I Am Thine, O Lord. Fanny J. Crossby, 1875

I AM THINE 10.7.10.7.Ref. William H. Doane, 1875

你的靈豈非與祂會過？(Hast Thou Heard Him? H302)

¹ 你的靈豈非與祂會過 你的心曾否被祂所奪

是否認祂為人中第一人 歡喜揀選那上好福分

*你是千萬人中之第一人 哦求你開我眼並奪我心

摔碎眾偶像 並歡然加冠 你為千萬人中之第一人

² 世界的一切虛榮珍寶 盡都是偶像使人顛倒

鍍過金使人不容易淡泊 浸過蜜使人真難超脫

³ 是甚麼會使地上偶像 失去它那美麗的模樣

箴言釋經講道(1-9章): 智慧的出師表

並不是灰心失望或勸勉 乃是無價之寶的一現
⁴並不是甚麼本分催促 就會使偶像化成灰土
乃是祂榮耀美麗的嘔吐 並祂慈愛溫柔的流露
⁷哦求你大愛將我吸引 直到你自己充滿這心
我們蒙救贖是你的同伴 與偶像還有甚麼相干

Hast Thou Heard Him? 不詳

Harper G. Smyth, 1903

四十日(XII): 儘末了的顯現